



ZUO XIN SHI DAI DE YOU XIU GONG QING TUAN YUAN

做新时代的 优秀共青团员

余理 杨名◎编著

新时代是追梦者的时代
也是广大青少年成就梦想的时代

增强做中国人的志气、骨气、底气，不负时代，不负韶华，不负党和人民的殷切期望

青年是国家的希望 民族的未来

树立远大理想

热爱伟大祖国

担当时代责任

勇于砥砺奋斗

练就过硬本领

锤炼品德修为

努力成为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

人民日报出版社

做新时代的 优秀共青团员

余 理 杨 名 编著

人民日报出版社
北 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做新时代的优秀共青团员 / 余理, 杨名编著. -- 北京: 人民日报出版社, 2022.5
ISBN 978-7-5115-7340-7

I. ①做… II. ①余… ②杨… III. ①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共青团员—学习参考资料 IV. ①D296.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2)第063751号

书 名: 做新时代的优秀共青团员

ZUOXINSHIDAI DE YOUXIUGONGQINGTUANYUAN

作 者: 余 理 杨 名

出 版 人: 刘华新

责任编辑: 孙 祺

装帧设计: 元泰书装

出版发行: 人民日报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金台西路2号

邮政编码: 100733

发行热线: (010) 65369509 65369512 65363531 65363528

邮购热线: (010) 65369530 65363527

编辑热线: (010) 65369518

网 址: www.peopledaily.com.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大厂回族自治县彩虹印刷有限公司

法律顾问: 北京科宇律师事务所 010-83622312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字 数: 230千字

印 张: 15

版 次: 2022年5月第1版

印 次: 2022年5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15-7340-7

定 价: 48.00元

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遵守团的章程，执行团的决议，
履行团员义务，严守团的纪律，
勤奋学习，积极工作，
吃苦在前，享受在后，
为共产主义事业而奋斗。

序 言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先进青年的群团组织，是广大青年在实践中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学校，是中国共产党的助手和后备军。

加强新时代共青团员队伍建设，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必然要求；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和《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精神，切实保持和增强共青团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的根本保障。

新时代共青团员要有信仰。胸怀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坚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前途光明，对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充满信心，相信通过长期努力能够实现共产主义并愿意为之不懈奋斗。坚持爱国和爱党、爱社会主义相统一，有家国情怀和时代责任感，自觉维护国家安全，带头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民族自尊心、自信心、自豪感强。崇尚科学理性，相信无神论，不信仰宗教、不参加宗教活动，自觉抵制封建迷信，反对邪教。

新时代共青团员要讲政治。带头学习党的科学理论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

积极传播党的主张，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坚决拥护党的领导，爱戴党的领袖，带头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少年的希望和要求，汲取成长力量，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对社会舆论和网络言论有政治敏锐性和鉴别力，积极倡导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新时代共青团员要重品行。带头学习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明辨是非对错、善恶美丑，做人做事诚实守信，言行一致、表里如一。树立集体主义思想，热心集体事务，能正确看待处理个人与他人、集体、社会利益的关系，愿意为他人、集体、社会尽心出力。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强，带头维护民族团结，积极与各族青年交往交流交融。有正义感、责任感，积极传播青春正能量，勇于和不良言行做斗争。带头参与学雷锋志愿服务等社会公益活动。

新时代共青团员要争先锋。矢志艰苦奋斗，热爱劳动，崇尚实干，保持勤勉务实、勤俭节约的作风。练就过硬本领，勤奋学习，努力工作，不断提升业务能力和水平。勇于创新创造，刻苦钻研，勇攀高峰，立足本职创先争优、建功立业。自觉向优秀党团员学习，主动向党组织靠拢、积极申请入党，努力用更高标准要求自己，团结带动身边青年一起奋斗、一起进步。

新时代共青团员要守纪律。模范遵守团章，学习了解团史，认真履行团员义务，正确行使团员权利。珍惜团员身份和团的荣誉，组织观念强，积极参加团的组织生活和活动，自觉交纳团费，努力完成组织分配的工作。尊崇宪法法律，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加强新时代共青团员队伍建设，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聚焦抓好党的事业后继有人这个根本大计，在共青团员和青少年中广泛宣传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事业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少年的关心关

怀，学习党领导中国青年运动的光辉历程，引导团员和青少年深刻感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凝聚起强大青春力量。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优秀共青团员的政治学习必修课 / 001

一、伟大的政党 / 001

二、不朽的思想 / 019

三、坚定不移跟党走 / 025

第二章 优秀共青团员的理论提升必修课 / 042

一、团的章程 / 042

二、团的基本知识 / 048

三、团员的义务和权利 / 067

第三章 优秀共青团员的培养发展必修课 / 077

- 一、团员发展 / 077
- 二、团员学习教育 / 094
- 三、“推优入党”和超龄离团 / 101

第四章 优秀共青团员的基础团务必修课 / 114

- 一、团员档案的管理 / 114
- 二、团员信息的录入 / 127
- 三、团员证的管理 / 134
- 四、团费的收缴、使用和管理 / 143
- 五、团员处分 / 155

第五章 优秀共青团员的组织生活必修课 / 164

- 一、“三会两制一课” / 165
- 二、主题团日活动 / 176
- 三、批评和自我批评 / 184

第六章 优秀共青团员的激励成长必修课 / 188

- 一、怎样才算先进? / 188
- 二、共青团员的成长目标 / 202
- 三、共青团员的榜样 / 214

后 记 / 229

第一章 优秀共青团员的政治学习必修课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先进青年的群团组织，是广大青年在实践中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学校，是中国共产党的助手和后备军。共青团员要有团员意识和光荣感，追求先进性，首先就要在政治标准上向党员看齐，始终做到不忘初心跟党走，这是很高的政治定位和政治期许。因此，学习重要政治思想、了解党的光辉历程和伟大成就是每一名共青团员必备的政治素养和组织要求。

一、伟大的政党

中国共产党自一九二一年成立以来，始终把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作为自己的初心使命，始终坚持共产主义理想和社会主义信念，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为争取民族独立、人民解放和实现国家富强、人民幸福而不懈奋斗，已经走过一百年光辉历程。

一百年来，党领导人民浴血奋战、百折不挠，创造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伟大成就；自力更生、发愤图强，创造了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伟大成就；解放思想、锐意进取，创造了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伟大成就；自信自强、守正创新，创造了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成就。党和人民百年奋斗，书写了中华民族几千年历史上最恢宏的史诗。

——《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

在党的百年发展历史进程中有三个历史决议，分别是1945年4月党的六届七中全会通过的《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1981年6月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和2021年11月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

这三个历史决议，记载了党在百年奋斗中团结带领人民为争取民族独立、人民解放和实现国家富强、人民幸福的艰苦卓绝而又波澜壮阔的光辉历程，取得的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前两个历史决议对成就党的百年辉煌起了定海神针作用，第三个历史决议是与时俱进对党的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所做的全面深刻总结，是以史为鉴、开创未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行动指南。从党的百年征程中，共青团员们可以读懂这个国家和民族的前进方向和不竭动力。

1. 党的光辉历程

（1）中国共产党的诞生

中华民族是世界上古老而伟大的民族，创造了绵延五千多年的灿烂文明，

为人类文明进步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中国逐步成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国家蒙辱、人民蒙难、文明蒙尘，中华民族遭受了前所未有的劫难。从那时起，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就成为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最伟大的梦想。

1) 民众期盼

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由于西方列强入侵和封建统治腐败，中国逐步成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为了拯救民族危亡，中国人民奋起反抗，仁人志士奔走呐喊，进行了可歌可泣的斗争。太平天国运动、洋务运动、戊戌变法、义和团运动接连而起，各种救国方案轮番出台，但都以失败告终。

1911年10月，孙中山先生领导的辛亥革命推翻了统治中国几千年的君主专制制度，但未能改变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性质和中国人民的悲惨命运。中国迫切需要新的思想引领救亡运动，迫切需要新的组织凝聚革命力量。

2) 思想酝酿

1915年兴起的新文化运动，在中国社会掀起思想解放的潮流。1917年俄国十月革命给东方被压迫民族以巨大鼓舞。中国一批先进分子开始选择马克思主义。同时，中国工人阶级伴随民族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而迅速壮大。一场新的人民大革命的兴起，已不可避免。

1919年5月4日，由于中国在巴黎和会上的外交失败，北京学生3000余人到天安门前集会，游行示威，掀起了彻底反帝反封建的爱国革命运动（五四运动）。6月5日起，上海工人罢工声援学生，随后罢工、罢课、罢市迅速扩展到20多个省区、100多个城市。中国工人阶级开始以独立的姿态登上政治舞台。迫于人民群众的压力，中国代表没有出席6月28日的巴黎和约签字仪式。五四运动后，传播马克思主义的文章和图书大量出现。李大钊、陈独秀、李达、李汉俊、毛泽东、何叔衡、董必武、陈潭秋、邓中夏、何孟雄、高君宇、王尽美、邓恩铭等具有初步共产主义思想的先进分子开始在工人群众中宣传马克思主义。五四运动是近代中国革命史上具有划时代意义的事件，标志着

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伟大开端。五四运动以彻底反帝反封建的革命性、追求救国强国真理的进步性、各族各界群众积极参与的广泛性，推动了中国社会进步，促进了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广泛传播，促进了马克思主义同中国工人运动的结合，为中国共产党成立做了思想上干部上的准备，在近代以来中华民族追求民族独立和发展进步的历史进程中具有里程碑意义。五四运动孕育了以爱国、进步、民主、科学为主要内容的伟大五四精神，其核心是爱国主义精神。



油画《五四运动》

3) 火种萌发

1920年3月，李大钊在北京大学组织成立马克思学说研究会。5月，陈独秀在上海发起组织马克思主义研究会。上海、北京的研究会同湖北、湖南、浙江、山东、广东、天津等地及海外的先进分子逐步建立联系，进一步促进了马克思主义的传播。8月，陈独秀等在上海成立共产党早期组织，这实际上是中国共产党的发起组织，是各地共产主义者进行建党活动的联络中心。同月，陈望道翻译的《共产党宣言》中文全译本出版。10月，李大钊等在北京成立共产党早期组织。到1921年春，武汉、长沙、济南、广州等地及旅日、

旅法华人中陆续成立共产党早期组织。

一个从根本上改变中国人民前途命运的火种即将点燃、燎原……

(2) 中国共产党的历次大会

中国产生了共产党，这是开天辟地的大事变，深刻改变了近代以后中华民族发展的方向和进程，深刻改变了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前途和命运，深刻改变了世界发展的趋势和格局。

——习近平总书记 2021 年 7 月 1 日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我们可以通过很多线索和不同维度来了解和认识一段历史，对于一个组织而言，会议精神和决定是很重要的线索。中国共产党的历次大会出台的重要决策如同一把把“钥匙”，对于开启历史进程和国家发展的“大门”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1) 党的一大

1921 年 7 月 23 日，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上海法租界望志路 106 号（今兴业路 76 号）开幕。最后一天的会议转移到浙江嘉兴南湖的游船上举行。参加大会的代表有：上海的李达、李汉俊，北京的张国焘、刘仁静，长沙的毛泽东、何叔衡，武汉的董必武、陈潭秋，济南的王尽美、邓恩铭，广州的陈公博，旅日的周佛海。陈独秀和李大钊因事务繁忙未出席大会，但是，陈独秀委派包惠僧出席了大会。他们代表了全国 50 多名党员。共产国际代表马林和尼克尔斯基出席了大会。大会确定党的名称为“中国共产党”，通过了中国共产党的第一个纲领和决议。大会选举产生中央局，陈独秀为中央局书记。党的一大宣告中国共产党正式成立。中国共产党的成立，是中国近

代历史发展的客观必然，是中国人民在救亡图存斗争中顽强求索的实践必然，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发展必然。中国共产党作为中国最先进的阶级——工人阶级的政党，不仅代表着工人阶级的利益，而且代表着整个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利益。它从一开始就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行动指南，始终把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作为初心和使命。中国共产党的成立，是中华民族发展史上开天辟地的大事变，具有伟大而深远的意义，中国革命从此有了新的领导力量，中国革命不再由资产阶级领导，而是由无产阶级及其政党来领导。中国共产党的成立，充分展现了开天辟地、敢为人先的首创精神，坚定理想、百折不挠的奋斗精神，立党为公、忠诚为民的奉献精神。这是中国革命精神之源、精神之基、精神之本，使中国革命有了正确的指导思想和革命纲领，有了马克思主义这个先进的理论武装，有了明确的奋斗目标。1941年6月，《中央关于中国共产党诞生二十周年、抗战四周年纪念指示》将7月1日作为中国共产党成立纪念日。

2) 党的二大

1922年7月16日—23日，中国共产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在上海举行。出席大会的代表12人，代表全国195名党员。大会第一次提出明确的反帝反封建的民主革命纲领，区分了最高纲领和最低纲领。大会通过第一个党章，



中共一大纪念馆

并通过决议案，决定中国共产党加入共产国际。大会选举产生中央执行委员会，中央执行委员会推选陈独秀为委员长。

3) 党的三大

1923年6月12日—20日，中国共产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广州举行。出席大会的代表30多人，代表全国420名党员。大会决定共产党员以个人身份加入国民党，以实现国共合作。大会规定共产党员加入国民党时，党必须在政治上、思想上、组织上保持自己的独立性。大会选举产生中央执行委员会，中央执行委员会选举组成中央局，陈独秀为委员长。大会以后，国共合作步伐大大加快。共产党的各级组织动员党员和革命青年加入国民党，在全国范围内积极推进国民革命运动。

4) 党的四大

1925年1月11日—22日，中国共产党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在上海举行。出席大会的代表20人，代表全国994名党员。大会提出无产阶级在民主革命中的领导权问题和工农联盟问题，对民主革命的内容做了更加完整的规定。这是中国共产党在总结建党以来尤其是国共合作一年来实践经验基础上，对中国革命问题认识的重大进展。大会决定在全国范围内加强党的组织建设，规定以支部作为党的基本组织。大会选举产生中央执行委员会，中央执行委员会选举组成中央局，陈独秀为总书记。

5) 党的五大

1927年4月27日—5月9日，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在武汉举行。出席大会的代表82人，代表全国57967名党员。大会选举产生中央委员会和党的历史上第一个中央纪律检查监督机构——中央监察委员会。根据大会要求，会后，中央政治局会议通过修改党章的决议，正式提出党内实行民主集中制的组织原则。

6) 党的六大

1928年6月18日—7月11日，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在苏联

莫斯科近郊举行。出席大会的代表 142 人，其中有选举权的正式代表 84 人。大会指出，中国仍然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中国革命现阶段的性质是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当前中国的政治形势是处于两个革命高潮之间；党的总路线是争取群众。大会选举产生新的中央委员会并选举产生中央审查委员会。党的六大路线基本上是正确的，对后来中国革命的发展起了积极作用。

7) 党的七大

1945 年 4 月 23 日—6 月 11 日，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延安举行。出席大会的正式代表 547 人，候补代表 208 人，代表全国 121 万名党员。毛泽东致开幕词，向大会提交《论联合政府》政治报告并做口头报告，朱德做《论解放区战场》军事报告，刘少奇做《关于修改党章的报告》，周恩来做《论统一战线》发言。大会提出党的政治路线，把党在长期奋斗中形成的优良作风概括为三大作风。七大是党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召开的一次极其重要的全国代表大会，以“团结的大会，胜利的大会”载入党史的史册。大会选举产生新的中央委员会。大会把毛泽东思想确立为全党的指导思想，并载入党章。

8) 党的八大

1956 年 9 月 15 日—27 日，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举行。出席大会的正式代表 1026 人，候补代表 107 人，代表全国 1073 万名党员。毛泽东致开幕词，刘少奇做政治报告，周恩来做关于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二个五年计划的建议的报告，邓小平做关于修改党章的报告。大会指出，社会主义改造已取得决定性胜利，社会主义制度已基本上建立。国内的主要矛盾，已经是人民对于建立先进的工业国的要求同落后的农业国的现实之间的矛盾，已经是人民对于经济文化迅速发展的需要同当前经济文化不能满足人民需要的状况之间的矛盾。党和人民当前的主要任务，就是要集中力量解决这个矛盾，把我国尽快地从落后的农业国变为先进的工业国。大会着重提出加强执政党建设的问题，通过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章程》。

9) 党的九大

1969年4月1日—24日，中国共产党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举行。出席大会的代表1512人，代表全国约2200万名党员。大会错误地把“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写入党章。

10) 党的十大

1973年8月24日—28日，中国共产党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举行。出席大会的代表1249人，代表全国约2800万名党员。一批众望所归的老同志入选中央委员，反映了党内健康力量的增强。

11) 党的十一大

1977年8月12日—18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举行。出席大会的代表1510人，代表全国3500多万名党员。大会宣告“文化大革命”已经结束，重申在20世纪内把中国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

12) 党的十二大

1982年9月1日—11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举行。出席大会的正式代表1600人，代表全国3900多万名党员。邓小平在致开幕词时提出，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我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道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大会通过的报告《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提出分两步走，在20世纪末实现工农业年总产值翻两番的目标。大会通过新的《中国共产党章程》。

13) 党的十三大

1987年10月25日—11月1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举行。出席大会的正式代表1936人，特邀代表61人，代表全国4600多万名党员。大会通过的报告《沿着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前进》，阐述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提出了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制定了到21世纪中叶分三步走，实现现代化的发展战略。大会还通过了《中国共产党章程部分条文修正案》。

14) 党的十四大

1992年10月12日—18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举行。出席大会的正式代表1989人，特邀代表46人，代表全国5100多万名党员。大会通过的报告《加快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步伐，夺取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更大胜利》，总结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14年的实践经验，决定抓住机遇，加快发展；确定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提出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武装全党。大会通过《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将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和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写入党章。

15) 党的十五大

1997年9月12日—18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举行。出席大会的正式代表2048人，特邀代表60人，代表全国5800多万名党员。大会通过的报告《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全面推向二十一世纪》，着重阐述邓小平理论的历史地位和指导意义；提出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纲领；明确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是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一项基本经济制度；强调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明确我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跨世纪发展的宏伟目标。大会通过《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把邓小平理论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一道确立为党的指导思想并载入党章。

16) 党的十六大

2002年11月8日—14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举行。出席大会的正式代表2114人，特邀代表40人，代表全国6600多万名党员。大会通过的报告《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提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阐述全面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根本要求。大会通过《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一道确立为党的指导思想并载

入党章。

17) 党的十七大

2007年10月15日—21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举行。出席大会的正式代表2213人，特邀代表57人，代表全国7300多万名党员。大会通过的报告《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而奋斗》，全面阐述科学发展观的科学内涵、精神实质和根本要求，明确科学发展观第一要义是发展，核心以人为本，基本要求是全面协调可持续，根本方法是统筹兼顾。大会通过《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把科学发展观写入党章。

18) 党的十八大

2012年11月8日—14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举行。出席大会的正式代表2268人，特邀代表57人，代表全国8200多万名党员。大会通过的报告《坚定不移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前进，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奋斗》，确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目标，阐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科学内涵及其相互联系。大会通过《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把科学发展观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一道确立为党的指导思想并载入党章。

19) 党的十九大

2017年10月18日—24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举行。出席大会的正式代表2280人，特邀代表74人，代表全国8900多万名党员。大会通过的报告《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做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等重大政治论断，确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历史地位，提出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方略，确定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全

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目标。大会通过《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一道确立为党的指导思想并载入党章。



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场

作为中国近现代以来历史最为可歌可泣的篇章，我们党一百走过的光辉历程对广大团员青年具有强大吸引力、感召力，本身就是塑造团员意识的最好教材。

——贺军科 2021 年 3 月 12 日在共青团“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动员会上的讲话

2. 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的历史意义和历史经验

“以史为鉴，可以知兴替。”重视对历史的学习和对历史经验的总结与运用，从中找到前进的正确方向和正确道路，是党的一个好传统，也是党领导中国革命、建设、改革不断取得胜利的一个重要原因。今天，站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历史交汇的关键节点上，新时代共青团员应该从党的奋斗

历史和光辉历程中获得启迪，从党的思想旗帜中找准方向，从党的精神品格中汲取力量，在新时代新征程上自觉担当起党的助手和后备军的光荣责任。

（1）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的历史意义

一百年来，党始终践行初心使命，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绘就了人类发展史上的壮美画卷，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展现出前所未有的光明前景。

一是从根本上改变了中国人民的前途命运。近代以后，中国人民深受三座大山压迫，被西方列强辱为“东亚病夫”。一百年来，党领导人民经过波澜壮阔的伟大斗争，中国人民彻底摆脱了被欺负、被压迫、被奴役的命运，成为国家、社会和自己命运的主人，人民民主不断发展，十四亿多人口实现全面小康，中国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不断变为现实。今天，中国人民更加自信、自立、自强，极大增强了志气、骨气、底气，在历史进程中积累的强大能量充分爆发出来，焕发出前所未有的历史主动精神、历史创造精神，正在信心百倍书写着新时代中国发展的伟大历史。

二是开辟了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正确道路。近代以后，创造了灿烂文明的中华民族遭遇到文明难以赓续的深重危机，呈现在世界面前的是一派衰败凋零的景象。一百年来，党领导人民不懈奋斗、不断进取，成功开辟了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正确道路。中国从四分五裂、一盘散沙到高度统一、民族团结，从积贫积弱、一穷二白到全面小康、繁荣富强，从被动挨打、饱受欺凌到独立自主、坚定自信，仅用几十年时间就走完发达国家几百年走过的工业化历程，创造了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今天，中华民族向世界展现的是一派欣欣向荣的气象，巍然屹立于世界东方。

三是展示了马克思主义的强大生命力。马克思主义揭示了人类社会发展的规律，是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科学真理。同时，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从理论到实践都需要全世界的马克思主义者进行极为艰巨、极具挑战性的努力。一百年来，党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写在自己的旗帜上，不断推进马克思主

义中国化时代化，用博大胸怀吸收人类创造的一切优秀文明成果，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科学理论引领伟大实践。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性和真理性在中国得到充分检验，马克思主义的人民性和实践性在中国得到充分贯彻，马克思主义的开放性和时代性在中国得到充分彰显。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不断取得成功，使马克思主义以崭新形象展现在世界上，使世界范围内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种意识形态、两种社会制度的历史演进及其较量发生了有利于社会主义的重大转变。

四是深刻影响了世界历史进程。党和人民事业是人类进步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一百年来，党既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也为人类谋进步、为世界谋大同，以自强不息的奋斗深刻改变了世界发展的趋势和格局。党领导人民成功走出中国式现代化道路，创造了人类文明新形态，拓展了发展中国家走向现代化的途径，给世界上那些既希望加快发展又希望保持自身独立性的国家和民族提供了全新选择。党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为解决人类重大问题，建设持久和平、普遍安全、共同繁荣、开放包容、清洁美丽的世界贡献了中国智慧、中国方案、中国力量，成为推动人类发展进步的重要力量。

五是锻造了走在时代前列的中国共产党。党成立时只有五十多名党员，今天已成为拥有九千多万名党员、领导着十四亿多人口大国、具有重大全球影响力的世界第一大执政党。一百年来，党坚持性质宗旨，坚持理想信念，坚守初心使命，勇于自我革命，在生死斗争和艰苦奋斗中经受住各种风险考验、付出巨大牺牲，锤炼出鲜明政治品格，形成了以伟大建党精神为源头的精神谱系，保持了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不断提高，正领导中国人民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上不可逆转地走向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无愧为伟大光荣正确的党。



油画《中国共产党的诞生》

（2）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的历史经验

一百年来，党领导人民进行伟大奋斗，在进取中突破，于挫折中奋起，从总结中提高，积累了宝贵的历史经验。

一是坚持党的领导。中国共产党是领导我们事业的核心力量。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之所以能够扭转近代以后的历史命运、取得今天的伟大成就，最根本的是有中国共产党的坚强领导。历史和现实都证明，没有中国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就没有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治理好我们这个世界上最大的政党和人口最多的国家，必须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特别是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坚持民主集中制，确保党始终总揽全局、协调各方。只要我们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不动摇，坚决维护党的核心和党中央权威，充分发挥党的领导政治优势，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党和国家事业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就一定能够确保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团结一致向前进。

二是坚持人民至上。党的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力量在人民，人民是党执政兴国的最大底气。民心是最大的政治，正义是最强的力量。党的最大政治优势是密切联系群众，党执政后的最大危险是脱离群众。党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没有任何自己特殊的利益，从来不代表任何利益集团、任何权势团体、任何特权阶层的利益，这是党立于不败之地的根本所在。只

要我们始终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坚持党的群众路线，始终牢记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坚持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坚持为人民执政、靠人民执政，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坚定不移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道路，就一定能够领导人民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的更大胜利，任何想把中国共产党同中国人民分割开来、对立起来的企图就永远不会得逞。

三是坚持理论创新。马克思主义是我们立党立国、兴党强国的根本指导思想。马克思主义理论不是教条而是行动指南，必须随着实践发展而发展，必须中国化才能落地生根、本土化才能深入人心。党之所以能够领导人民在一次次求索、一次次挫折、一次次开拓中完成中国其他各种政治力量不可能完成的艰巨任务，根本在于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求真务实，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及时回答时代之问、人民之问，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习近平同志指出，当代中国的伟大社会变革，不是简单延续我国历史文化的母版，不是简单套用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设想的模板，不是其他国家社会主义实践的再版，也不是国外现代化发展的翻版。只要我们勇于结合新的实践不断推进理论创新、善于用新的理论指导新的实践，就一定能够让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大地上展现出更强大、更有说服力的真理力量。

四是坚持独立自主。独立自主是中华民族精神之魂，是我们立党立国的重要原则。走自己的路，是党百年奋斗得出的历史结论。党历来坚持独立自主开拓前进道路，坚持把国家和民族发展放在自己力量的基点上，坚持中国的事情必须由中国人民自己作主张、自己来处理。人类历史上没有一个民族、一个国家可以通过依赖外部力量、照搬外国模式、跟在他人后面亦步亦趋实现强大和振兴。那样做的结果，不是必然遭遇失败，就是必然成为他人的附庸。只要我们坚持独立自主、自力更生，既虚心学习借鉴国外的有益经验，又坚

定民族自尊心和自信心，不信邪、不怕压，就一定能够把中国发展进步的命运始终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

五是坚持中国道路。方向决定道路，道路决定命运。党在百年奋斗中始终坚持从我国国情出发，探索并形成符合中国实际的正确道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创造人民美好生活、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康庄大道。脚踏中华大地，传承中华文明，走符合中国国情的正确道路，党和人民就具有无比广阔的舞台，具有无比深厚的历史底蕴，具有无比强大的前进定力。只要我们既不走封闭僵化的老路，也不走改旗易帜的邪路，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就一定能够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

六是坚持胸怀天下。大道之行，天下为公。党始终以世界眼光关注人类前途命运，从人类发展大潮流、世界变化大格局、中国发展大历史正确认识和处理同外部世界的关系，坚持开放、不搞封闭，坚持互利共赢、不搞零和博弈，坚持主持公道、伸张正义，站在历史正确的一边，站在人类进步的一边。只要我们坚持和平发展道路，既通过维护世界和平发展自己，又通过自身发展维护世界和平，同世界上一切进步力量携手前进，不依附别人，不掠夺别人，永远不称霸，就一定能够不断为人类文明进步贡献智慧和力量，同世界各国人民一道，推动历史车轮向着光明的前途前进。

七是坚持开拓创新。创新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发展进步的不竭动力。越是伟大的事业，越充满艰难险阻，越需要艰苦奋斗，越需要开拓创新。党领导人民披荆斩棘、上下求索、奋力开拓、锐意进取，不断推进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文化创新以及其他各方面创新，敢为天下先，走出了前人没有走出的路，任何艰难险阻都没能阻挡住党和人民前进的步伐。只要我们顺应时代潮流，回应人民要求，勇于推进改革，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永不僵化、永不停滞，就一定能够创造出更多令人刮目相看的人间奇迹。

八是坚持敢于斗争。敢于斗争、敢于胜利，是党和人民不可战胜的强大精神力量。党和人民取得的一切成就，不是天上掉下来的，不是别人恩赐的，而是通过不断斗争取得的。党在内忧外患中诞生、在历经磨难中成长、在攻坚克难中壮大，为了人民、国家、民族，为了理想信念，无论敌人如何强大、道路如何艰险、挑战如何严峻，党总是绝不畏惧、绝不退缩，不怕牺牲、百折不挠。只要我们把握新的伟大斗争的历史特点，抓住和用好历史机遇，下好先手棋、打好主动仗，发扬斗争精神，增强斗争本领，凝聚起全党全国人民的意志和力量，就一定能够战胜一切可以预见和难以预见的风险挑战。

九是坚持统一战线。团结就是力量。建立最广泛的统一战线，是党克敌制胜的重要法宝，也是党执政兴国的重要法宝。党始终坚持大团结大联合，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积极因素，促进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和谐，最大限度凝聚起共同奋斗的力量。只要我们不断巩固和发展各民族大团结、全国人民大团结、全体中华儿女大团结，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形成海内外全体中华儿女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的生动局面，就一定能够汇聚起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磅礴伟力。

十是坚持自我革命。勇于自我革命是中国共产党区别于其他政党的显著标志。自我革命精神是党永葆青春活力的强大支撑。先进的马克思主义政党不是天生的，而是在不断自我革命中淬炼而成的。党历经百年沧桑更加充满活力，其奥秘就在于始终坚持真理、修正错误。党的伟大不在于不犯错误，而在于从不讳疾忌医，积极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敢于直面问题，勇于自我革命。只要我们不断清除一切损害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因素，不断清除一切侵蚀党的健康肌体的病毒，就一定能够确保党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确保党在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进程中始终成为坚强领导核心。

新时代共青团员要深刻认识党在百年奋斗中团结带领中国人民实现“四

个伟大飞跃”的历史成就，加深理解党推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实现三次飞跃的理论成果，深刻领会党百年奋斗的五个方面历史意义和十个方面历史经验，坚定不移听党话、矢志不渝跟党走。

二、不朽的思想

全党必须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观察时代、把握时代、引领时代，不断深化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

——《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

马克思主义是我们立党立国的根本指导思想，是我们党的灵魂和旗帜。中国共产党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坚持实事求是，从中国实际出发，洞察时代大势，把握历史主动，进行艰辛探索，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指导中国人民不断推进伟大社会革命。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归根到底是因为马克思主义行！

进入新时代，共青团员必须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用马克思主义观察时代、把握时代、引领时代，继续发展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21 世纪马克思主义！

1. 伟大思想的发展历程

(1)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

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西方列强凭着坚船利炮野蛮轰开了中国的大门，在五千年历史进程中创造了灿烂文明的中华民族陷入内忧外患的悲惨境地。争取民族独立、人民解放和实现国家富强、人民幸福成为中国人民的历史任务。旧式的农民战争走到尽头，不触动封建根基的自强运动和改良主义屡屡碰壁，其他种种方案纷纷破产……十月革命一声炮响，为中国送来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给苦苦探寻救亡图存出路的中国人民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全新选择。在这个历史大潮中，一个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一个勇担民族复兴历史大任、一个必将带领中国人民创造人间奇迹的马克思主义政党——中国共产党应运而生。

在革命和建设时期，中华民族实现从“东亚病夫”到站起来的伟大飞跃，证明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改革开放以来，中华民族实现从站起来到富起来的伟大飞跃，证明只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才能发展中国；在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团结带领人民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全方位、开创性历史成就，发生深层次、根本性历史变革，中华民族迎来了从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飞跃，证明只有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才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在马克思主义的思想指引下，科学社会主义在二十一世纪的中国焕发出强大生机活力，在世界上高高举起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实践证明，马克思主义的命运早已同中国共产党的命运、中国人民的命运、中华民族的命运紧紧连在一起，它的科学性和真理性在中国得到了充分检验，它的人民性和实践性在中国得到了充分贯彻，它的开放性和时代性在中国得到了充分彰显。马克思主义为中国革命、建设、改革提供了

强大思想武器，使中国这个古老的东方大国创造了人类历史上前所未有的发展奇迹。实践证明，历史和人民选择马克思主义是完全正确的，中国共产党把马克思主义写在自己的旗帜上是完全正确的，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是完全正确的。

马克思生活的时代，正是中国近代史的开端。马克思向世界揭露西方列强侵略中国的真相，为中国人民伸张正义。马克思、恩格斯高度肯定中华文明对人类文明进步的贡献，科学预见了“中国社会主义”的出现。今天，可以告慰马克思的是，马克思主义指引中国成功走上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康庄大道，而新时代中国的繁荣发展，将让马克思、恩格斯设想的人类社会美好前景不断在中国大地上生动展现出来。

（2）毛泽东思想

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斗争中，以毛泽东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把马克思列宁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对经过艰苦探索、付出巨大牺牲积累的一系列独创性经验作了理论概括，开辟了农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的正确革命道路，创立了毛泽东思想，为夺取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指明了正确方向。

在完成社会主义革命和推进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毛泽东同志提出把马克思列宁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进行“第二次结合”，以毛泽东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结合新的实际丰富和发展毛泽东思想，提出关于社会主义建设的一系列重要思想，包括社会主义社会是一个很长的历史阶段，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正确处理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十大关系，走出一条适合我国国情的工业化道路，尊重价值规律，在党与民主党派的关系上实行“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在科学文化工作中实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等。这些独创性理论成果至今仍有重要

指导意义。

毛泽东思想是马克思列宁主义在中国的创造性运用和发展，是被实践证明了的关于中国革命和建设的正确的理论原则和经验总结，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第一次历史性飞跃。毛泽东思想的活的灵魂是贯穿于各个组成部分的立场、观点、方法，体现为实事求是、群众路线、独立自主三个基本方面，为党和人民事业发展提供了科学指引。

（3）邓小平理论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以邓小平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深刻总结新中国成立以来正反两方面经验，围绕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一根本问题，借鉴世界社会主义历史经验，创立了邓小平理论，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作出把党和国家工作中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实行改革开放的历史性决策，深刻揭示社会主义本质，确立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路线，明确提出走自己的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科学回答了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系列基本问题，制定了到二十一世纪中叶分三步走、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发展战略，成功开创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4）“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以后，以江泽民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坚持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加深了对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和建设什么样的党、怎样建设党的认识，形成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在国内外形势十分复杂、世界社会主义出现严重曲折的严峻考验面前捍卫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确立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目标和基本框架，确立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和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

的分配制度，开创全面改革开放新局面，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成功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推向二十一世纪。

（5）科学发展观

党的十六大以后，以胡锦涛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进程中推进实践创新、理论创新、制度创新，深刻认识和回答了新形势下实现什么样的发展、怎样发展等重大问题，形成了科学发展观，抓住重要战略机遇期，聚精会神搞建设，一心一意谋发展，强调坚持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推进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和先进性建设，成功在新形势下坚持和发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2.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党面临的主要任务是，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开启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征程，朝着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目标继续前进。

以习近平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坚持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深刻总结并充分运用党成立以来的历史经验，从新的实际出发，创立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在党的十九大报告“八个明确”的基础上，用“十个明确”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核心内容做了进一步概括。

明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共产党是最高政治领导力量，

全党必须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明确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总任务是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基础上，分两步走在本世纪中叶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以中国式现代化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明确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明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总体布局是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五位一体，战略布局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四个全面；

明确全面深化改革总目标是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明确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总目标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

明确必须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

明确党在新时代的强军目标是建设一支听党指挥、能打胜仗、作风优良的人民军队，把人民军队建设成为世界一流军队；

明确中国特色大国外交要服务民族复兴、促进人类进步，推动建设新型国际关系，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明确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方针，提出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

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以伟大自我革命引领伟大社会革命。

这些战略思想和创新理念，是党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规律认识深化和理论创新的重大成果。

三、坚定不移跟党走

共青团是党的助手和后备军，要始终保持先进性。广大团员青年坚定跟党走，就是初心。不忘这个初心，是我国广大青年的政治选择，也是我国广大青年的人生航向。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是在中国共产党的直接关怀和领导下成立的。从那时起，中国共产党始终将共青团作为党的助手和后备军，作为开展党的青年群众工作的重要力量；从那时起，中国青年更加紧密、更加自觉地凝聚在党的旗帜下、团的组织中，拉开了波澜壮阔的中国青年运动的历史序幕；从那时起，共青团始终紧跟着党，团结带领全国各族青年，为实现国家富强、民族振兴、人民幸福而不懈奋斗。

革命年代，无数共青团员在党的指挥和领导下，抛头颅洒热血，为国家独立和民族复兴谱写了一首首可歌可泣的青春之歌；和平年代，一批又一批共青团员在党的号召和动员下，投身社会生产和国家发展的滚滚大潮中，将青春之花盛开了在祖国最需要的地方；时光荏苒，使命接续——作为新时代共青团员，我们要牢记党的恩情和重托，继承和发扬共青团组织的优良传统，在日常的学习和工作中时刻用高要求、高标准来规范自己，激励自己，不忘初心跟党走，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征途中续写新的光荣！

1. 中国共产党和共青团血脉相依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先进青年的群团组织，是广大青年在实践中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学校，是党的助手和后备军。共青团中央委员会受党中央委员会领导。共青团的地方各级组织受同级党的委员会领导，同时受共青团上级组织领导。

——《中国共产党章程》第十章 党和共产主义青年团的关系

1919年爆发的五四运动，是一场彻底反帝反封建的伟大爱国革命运动。由于这场运动是以一批先进青年知识分子为先锋，因此，五四运动也是一场伟大的青年运动，为中国共产党和中国共青团的建立做了思想上和组织上的准备，开辟了中国青年运动的新纪元。五四爱国运动标志着中国青年群体首次登上社会历史舞台。

（1）青年的觉醒：民族复兴道路的探索与抉择

五四运动后，中国青年要求改造社会的呼声响彻祖国大地，各地青年纷纷成立社团，宣传新思潮、新文化的刊物如雨后春笋，大量涌现，仅一年时间，就出现400多种，其中具有不同程度的社会主义倾向的就有200多种。

当时，对青年有影响的几种报刊都加强了对马克思主义的宣传，其中影响最大的刊物是《新青年》。1919年10月、11月，李大钊分两期在《新青年》上发表了《我的马克思主义观》一文，系统地介绍了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的基本原理。该文的发表，标志着马克思主义在中国进入比较系统的传播阶段。《新青年》和陈独秀、李大钊主编的另一个刊物《每周评论》，成为五四运动后宣传社会主义的主要刊物。



《新青年》



《湘江评论》创刊号第一版版面一角

毛泽东主编的《湘江评论》是湖南学联的刊物，1919年7月14日创刊。《湘江评论》在毛泽东主持下，宣传科学和民主的思想，提倡新思想新文化，激发人们起来同旧思想旧文化斗争，热情歌颂十月革命，主张走俄国的道路，充分肯定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重要作用。《湘江评论》从创刊宣言到国内外大事述评，所有的文章差不多都由毛泽东一人撰写。毛泽东在主编《湘江评论》期间，白天事情很多，写稿常常只能在深夜。文章写好了，还要自己编辑、排版、校对，甚至亲自去卖。

中国先进的青年知识分子，对中国的出路进行了深刻的思考和艰苦的探索。“改造中国”在中国的知识分子中几乎成为共识，而选择改造中国的方案，知识分子不约而同地也都把目光集中到西方。一时间，无政府主义、工读主义、互助主义、新村主义在青年中广泛流传。经过反复比较和思考后，一批先进的知识分子做出共同的选择——把马克思主义作为自己的信仰和改造中国的武器，认清了科学社会主义与资产阶级改良主义、无政府主义之间的本质区别，认识到只有科学社会主义才能根本改造中国。

李大钊在1919年10月发表《我的马克思主义观》后完成了从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转变，成为我国最早的马克思主义者。陈独秀在五四精神的推动下，逐渐否定过去信仰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开始转向科学社会主义，并组织 and 领导工人运动。毛泽东1919年12月到北京后开始大量搜寻阅读马克思主义和关于俄国革命的书籍。1920年4月毛泽东从北京到上海，同陈独秀探讨马克思主义以及如何开展湖南的革命活动等问题。在这一段时间里，毛泽东的思想迅速发生变化，他后来回忆说：“到了1920年夏天，在理论上，而且在某种程度的行动上，我已成为一个马克思主义者了。”周恩来在五四运动后不久，从日本到天津，主编《天津学生联合会报》和《觉悟》，以宣传群众，指导天津的学生的工作。1920年11月，周恩来前往欧洲留学，通过对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实地考察，经过对社会上的各种学说的比较和选择，他也从激进的民主主义者转变为马克思主义者。同时，一大批在五四运动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分子如李达、邓中夏、蔡和森、瞿秋白、张太雷、王尽美等人先后走上革命道路，成为马克思主义者。

在五四运动中，青年知识分子看到工人阶级表现出来的伟大力量。一些具有初步共产主义思想的知识分子开始到民间去，在工人中开办学校，组织工会，促进了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工人运动的结合。1920年2月陈独秀从北京到上海后，就开始到工人群众中间宣传马克思主义，到码头工人中了解罢工情况，到中华工业协会、中华工会总会等劳动团体去做调查。在他的指导下，上海各业5000多工人于5月1日举行集会，提出“劳工万岁”的口号。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工人运动的结合，为中国共产党和中国共青团的创建做了思想和组织上的准备。

（2）五四运动先驱创建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

五四运动受到了世界的关注，尤其是共产国际的关注。1920年4月，以维经斯基为首的共产国际代表团抵达北京，前来访问五四运动的领导人物，

了解中国革命情况，并商量建立共产党组织。通过与李大钊会晤，了解到上海还有一位重要的五四运动领袖叫陈独秀，于是便在李大钊的介绍下赶往上海。在上海，维经斯基等人 与陈独秀就中国革命的问题进行了深入讨论。在共产国际代表团的帮助下，1920年5月，陈独秀组建了秘密团体“马克思主义研究会”，并于8月成立了上海共产党早期组织。陈独秀吸收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经验，在酝酿组建共产党时，主张组织一个社会主义青年团，成为中国共产党的后备军，也可说是共产主义预备学校。于是陈独秀在上海党的早期组织建立后，指派最年轻的成员俞秀松筹建社会主义青年团。

1920年8月22日，陈独秀、李汉俊、沈玄庐、陈望道、俞秀松、袁振英、金家凤、叶天底，还有维经斯基和杨明斋聚在上海新渔阳里6号，商量成立上海社会主义青年团问题。维经斯基介绍了共产国际的情况，俞秀松介绍了筹备社会主义青年团的情况，经陈独秀提议俞秀松担任上海社会主义青年团的书记。1920年9月，新渔阳里6号大门口挂起了“外国语学社”的招牌，其实这是一所以公开办学作掩护的上海党组织培养干部的学校。杨明斋担任校长，俞秀松任秘书，维经斯基的夫人任俄语教员。来外国语学社学习的大部分是经各地共产党早期组织发起人介绍的进步青年，还有一部分是脱离家庭到上海来投奔陈独秀等人的进步青年。外国语学社少时二三十人，多时五六十人。他们中的一些人在学习过程中先后加入了社会主义青年团。1921年春，这个学社有二十多名青年团员分三批去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其中有刘少奇、任弼时等。上海社会主义青年团建立后，便向各地共产主义者寄发团章，联络各地发展组织，建立青年团。各地在建立团的组织过程中，同上海团组织保持着密切的联系，上海社会主义青年团实际上起了发起组的作用。少共国际东方部书记谷林称赞上海社会主义青年团是“中国青年团中最好的一个”。

1920年10月，北京共产党早期组织成立后，李大钊便立即委托罗章龙、刘仁静负责建立北京社会主义青年团。1920年11月初，在李大钊的指导下，

北京社会主义青年团第一次会议在北京大学生会办公室召开。到会团员约 40 人。北京党小组的成员几乎全部成为青年团员，有的还担任青年团的领导职务。张国焘致开幕词，会议选举高君宇为社会主义青年团书记。北京社会主义青年团成立后，派人到长辛店、南口、唐山等地与当地工人建立初步关系。邓中夏、何孟雄、罗章龙、张国焘等分别到各地活动，并于 1921 年元旦成立了长辛店劳动补习学校，邓中夏、杨人杞、何孟雄、朱务善等团员经常给工人上课，传授革命道理，经过一段时间的工作，在工人中打下了较坚实的基础。1921 年 5 月 1 日，长辛店举行了史无前例的庆祝劳动节的盛会。会上还宣布了长辛店工人俱乐部成立的消息。这次成功的纪念活动是在李大钊的指导下，由青年团一手筹划组织的。北京社会主义青年团不但在北京地区开展工人运动，还以长辛店为据点派人帮助北方各地发展工人运动。在党组织领导下青年团组织发展较快，除了北京大学有团组织外，其他学校也开始有了团的小组。到 1921 年 4 月初，北京社会主义青年团有成员 55 人。李大钊多次派出团员赴各地帮助建立青年团组织，推动各地的革命活动。由李大钊指导和北京青年团帮助建立团组织的地方有天津、山西、山东、陕西、河南、内蒙古等地。北京团组织先后向这些地方派出了较强的干部，有力地支援了各地的斗争。

1920 年 11 月，受北京党的早期组织和李大钊的委派，张太雷开始在天津创建社会主义青年团。不久，天津社会主义青年团在天津特别二区大马路（今天津市河北区建国道 91 号）的一爿裁缝店楼上的一间屋子里正式成立。出席成立会的有张太雷，天津进步青年学生组织觉悟社社员谌小岑、胡维宪，还有北洋大学学生南如和京奉铁路局的两个青年职员，以及胡维宪在南开大学的同学陶某，共 7 人。会议由张太雷主持，他首先报告了天津社会主义青年团成立的经过，然后宣读了由他起草的《天津社会主义青年团章程》。与会者就青年团的宗旨及实现宗旨的方法进行了讨论，最后通过了团的章程并选举张太雷为书记。天津社会主义青年团成立后，重视学习与研究马克思主义，

每周开会一次，讨论如何发展组织，交流彼此了解的社会主义运动的情况，研究如何深入群众的问题，还讨论一些理论问题。天津团还把上海共产党小组出版的《共产党》月刊和《共产党宣言》介绍给群众，把李大钊在《新青年》上发表的《我的马克思主义观》一次印成小册子在天津发行，影响很大。天津社会主义青年团建立不久，在天津公开出版了一份八开的以工人为对象、指导工人运动的报纸《来报》。报纸出版后，除在天津发行外，还送到唐山、南口、长辛店等地工人手中。《来报》出版大约20天就遭到法租界巡捕房封闭。

毛泽东在创建湖南共产党早期组织的同时，还进行着湖南社会主义青年团早期组织的创建工作。毛泽东在收到北京、上海寄来的社会主义青年团章程后，便在长沙的第一师范、商业专门学校、第一中学的学生中物色对象，建立团组织。毛泽东在建团过程中，非常重视团员的政治质量，特别“注重找真同志”，同时要求“只宜从缓，不可急进”，所以长沙社会主义青年团没有出现因成员复杂、信仰不一而发生波折的问题，一直持续发展，刚成立时只有团员16人，到1921年7月团员就发展到39人。在筹备成立长沙社会主义青年团时，毛泽东曾于1920年11月邀请陈独秀来长沙参加团的成立大会，但因陈独秀已经赴广东就任孙中山军政府的广东全省教育委员会委员长，而没能到来，所以1921年1月13日才召开成立大会，毛泽东任书记。毛泽东注重从工人中发展团员。他深入长沙的许多工厂中去了解情况，同工人交朋友。在1922年到1923年期间，毛泽东还派李立三、刘少奇、郭亮、毛泽民、毛泽覃等到安源、到粤汉铁路工人当中去开展工作，去发展党团组织。

1920年秋，董必武、陈潭秋在建立武汉共产党的早期组织后，根据陈独秀有关建团工作的要求，以武汉中学的进步学生为基础开始了组建团的工作。1920年11月7日，武昌社会主义青年团召开了第一次会议，出席会议的共18人，董必武做了讲话，陈潭秋被推举为负责人。

广州的一些先进青年，如广州五四运动的学生领袖阮啸仙、刘尔崧，从北京大学毕业回广州的谭平山、陈公博等人，早在1920年夏秋间就开始酝

酿建立革命团体。这时，在上海领导建党工作的陈独秀函约谭平山、陈公博等人在广州建立青年团组织。同年11月，广州社会主义青年团在广州高等师范学校召开成立大会。早期团组织成员有谭平山、陈公博、谭植棠、刘尔崧、阮啸仙、杨匏安、林伯渠等人。

虽然早期的社会主义青年团是带有社会主义倾向的团体，但那时团内成分是很复杂的。有信仰马克思主义的，也有信仰无政府主义的，还有信仰基尔特社会主义和工团主义的，各人信仰不同。另外各地早期团组织建立后，一时还未形成一个全国统一的领导机构，特别是1921年春天以后，由于上海团组织大批骨干去俄国学习，各地组织联系更加松散，加上经费紧张等，在1921年5月前后，上海、北京、广州、武昌等地的青年团都停止了活动。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这株幼苗亟须扶植、培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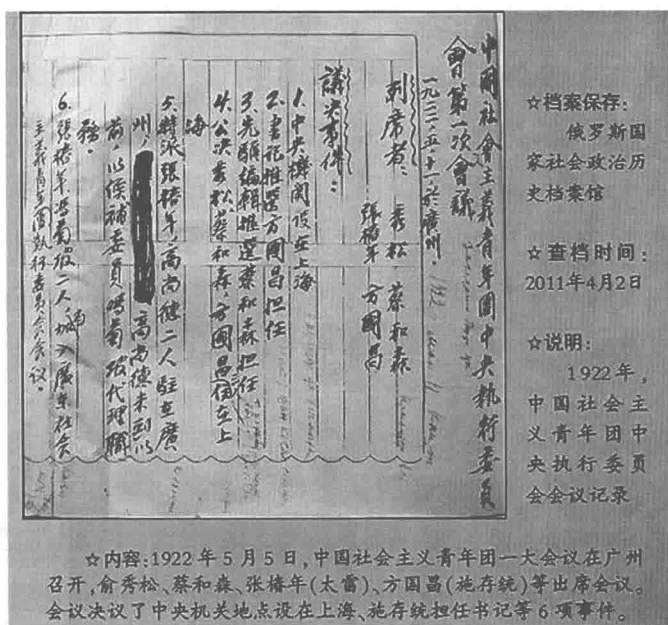
（3）党指导下的共青团一大召开

1921年7月，中国共产党召开了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宣告正式成立。党的一大研究了在各地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青年团作为党的预备学校问题，决定了吸收优秀团员入党的办法。党的一大后，中央和各地党组织派了大批党员去恢复和加强团的工作。

1921年8月，出席共产国际第三次代表大会和少年共产国际第二次代表大会的张太雷从苏联回到上海，带回了国际少年共产党的命令，要在中国组织少年共产党。张太雷经与一部分老团员商议，大家都认为与其建立中国少年共产党，不如将社会主义青年团恢复，对团组织加以整顿。于是张太雷受党组织的委托，负责恢复和发展青年团组织的工作。在此过程中，党中央加强了对团的工作的领导。1921年11月，由陈独秀签发，党的中央局发出通告，要求各地党组织切实注意青年运动，要求“全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必须在明年7月以前超过二千团员”。

在恢复整顿中吸取了1920年建团的教训，注意了团的思想建设。在重新

制定的团的临时章程中，明确规定“社会主义青年团为信奉马克思主义的团体”，“以研究马克思主义、实行社会改造及拥护青年权利为宗旨”。一部分原来的团员因为信仰上的分歧，离开了团；一部分人则转变立场，接受马克思主义，取得了思想上的一致，使团的成员不再像过去那样复杂。同时，为了加强领导，临时章程还规定：“正式中央机关未组成时，以上海机关代理中央职权”，由施存统任书记。1922年1月25日，临时团中央创办了机关报《先驱》，对团员接受马克思主义教育，统一全团的思想，起了积极的作用。青年团恢复和整顿后，团组织健康而迅速地发展起来。到1922年5月召开共青团一大时，全国已经建立团组织的地方有17处：上海、北京、武昌、长沙、广州、南京、天津、保定、唐山、塘沽、安庆、杭州、潮州、梧州、佛山、新会、肇庆等，团员达5000多人。



共青团一大原始记录

1922年5月5—10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广州东园隆重举行。出席大会的有来自上海、长沙、武昌、南京、唐山、天津、保定、杭州等15个地方团的25名代表。中共中央局书记陈独秀、青年国际代表达林出席并指导了会议。参加会议的还有全国劳动大会代表和来宾，共1500余人。会议选择在5月5日马克思诞辰104周年纪念日召开，表明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是信仰马克思主义的革命组织。

5月5日下午1时，张太雷首先向大会致开幕词，陈独秀做了《马克思主义的两大精神》的演讲。青年共产国际代表达林做了题为《国际帝国主义及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的演讲。大会开了6天，举行了8次会议，听取了施存统做的临时中央局和上海团的情况报告，讨论通过了《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纲领》《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章程》《青年工人农人生活状况改良的议决案》《关于政治宣传运动的议决案》《关于教育运动的议决案》《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与中国各团的关系之议决案》和《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与国际青年团之关系议决案》。大会选出施存统、高君宇、张太雷、蔡和森、俞秀松五人为青年团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施存统被推选为书记。

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的召开，使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实现了思想上、组织上的完全统一，成为在政治纲领和奋斗目标上与中国共产党保持一致的全国性的先进青年组织。由此，中国青年团组织正式诞生了，这是中国青年运动发展史上的一个里程碑。

年轻的党建带团建

1920年8月，中国第一个共产党早期组织——中国共产党上海发起组成立后，即委派组织中最年轻的成员俞秀松组建社会主义青年团组织；8月22日，中国第一个青年团组织——上海社会主义青年团成立。

1921年7月，中国共产党成立。1922年5月青年团一大召开时，党还不满周岁。

党的一大时全国50多名党员大多数是青年人，13名代表平均年龄只有28岁，而青年团一大选出的上述五位执委平均年龄才24.6岁。

初生的共青团就像一簇充满希望的火苗，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关心下逐渐发展壮大。新中国成立时期，共青团在确立和巩固社会主义制度，发展社会主义的经济、政治、文化的进程中发挥了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为党培养、输送了大批新生力量和工作骨干。改革开放时期，共青团根据党的工作重心的转移，紧密围绕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开展工作，为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做出了重要贡献，促进了青年一代的健康成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共青团紧扣时代主题，锐意改革创新，坚持从严治团，团结带领广大青年在党的领导下奋力投身伟大斗争、伟大工程、伟大事业、伟大梦想的生动实践。

2. 新时代团员青年的坚定初心

青年是国家的未来和民族的希望，也是我们党的未来和希望。共青团是党领导的先进青年的群团组织，是党的助手和后备军，要始终保持先进性，广大团员青年坚定不移跟党走，就是初心。不忘这个初心，是中国广大团员青年的政治选择，也是中国广大团员青年的人生航向。

（1）不忘初心跟党走，是团员青年的永恒使命

共青团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先进青年的群众组织，党的政治纲领决定了团的奋斗目标，铸就了团员青年的理想信念；党的指导思想就是团的行动指

南，构筑了团员青年的强大精神支柱。从觉醒一代到强国一代，在党的百年历史中，党在各个时期的中心任务就是团的光荣使命，一代又一代团员青年为使命出征，用青春和热血书写了彪炳史册的壮丽篇章。无论过去、现在还是未来，中国青年始终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先锋力量。

（2）不忘初心跟党走，是团员青年的永恒主题

中国共产党缔造并领导共青团，就是要通过先进青年的群众组织凝聚青年朝气蓬勃的青春力量，保证党的事业后继有人。无论是戎马倥偬的战争年代，波澜壮阔的建设岁月，还是风起云涌的改革开放新时期，听党话、跟党走始终是共青团工作的主题主线，也是广大团员青年的最大追求。新时代团员青年要倍加珍惜历史和人民的选择，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在新时代新征程中不迷航、不退缩、不掉队，用青春拥抱时代，用生命点燃未来，行稳致远驶向诗与远方、驶向梦想的彼岸。

（3）不忘初心跟党走，是团员青年的永恒宣言

辉煌的历史照亮希望的未来，伟大的事业展现灿烂的前程，共青团代表着先进，孕育着生机，体现着朝气，涌动着青春。在鲜艳的党旗、团旗辉映下，向着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目标迈进，向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梦想进军，新时代团员青年既生逢其时，更重任在肩。只有振奋起来，行动起来，以青春之我、奋斗之我，担时代之责，做新征程的奋进者、开拓者、奉献者，才能在努力奔跑中绽放青春芳华，给自己、给未来留下充实、温暖、持久、无悔的青春回忆。

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进程中，青年群体是最有创造活力的社会力量这一群体特征始终没有变过，青年必须担当社会责任这一群体使命始终没有变过，青年阶段是人的社会化的关键阶段这一发展要求始终没有变过。未来属于青年，希望寄予青年。一百年前，一群新青年高举马克思主义思想火

炬，在风雨如晦的中国苦苦探寻民族复兴的前途。一百年来，在中国共产党的旗帜下，一代代中国青年把青春奋斗融入党和人民事业，成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先锋力量。新时代的团员青年要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为己任，增强做中国人的志气、骨气、底气，不负时代，不负韶华，不负党和人民的殷切期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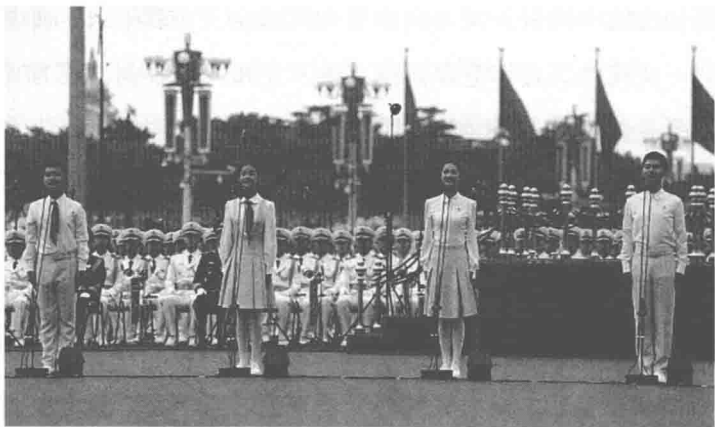
3. 请党放心，强国有我

2021年7月1日，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隆重举行，共青团员和少先队员代表集体致献词，致敬党的百年奋斗历程，发出“请党放心，强国有我”的时代强音。庆典上的这一环节充满青春朝气，反映了党的风貌，彰显党对青年一代的期待，展示了“百年大党仍少年，奋斗路上正青春”的生动气象，引发青少年和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和共鸣。

在党的百年庆典中，安排共青团员和少先队员代表致献词，充分体现了青少年关乎党的事业后继有人的重要意义，体现了党对青少年的高度重视。为什么是共青团员和少先队员？

这个答案，可以从党章中去寻找。《中国共产党章程》专辟一章，规定党和共青团的关系，明确共青团是党的助手和后备军，体现了党对共青团的特殊关怀重视。少先队是少年儿童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学校，是建设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预备队。在党的政治培养链条和事业传承脉络上，党、团、队有着特殊的政治关系。百年来，少先队员（包括历史上的童子团员等）—共青团员（包括历史上的青年团员）—共产党员，是无数中国共产党员的成长记忆，也是党的事业后继有人、血脉赓续的育人轨迹。在党的百年盛典上，由共青团员、少先队员向党献词，彰显的正是“让红色基因、革命薪火代代传承”。

这个答案，可以从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中去寻找。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专门寄语青年，饱含深切关怀与殷殷期望。自成立以



2021年7月1日，共青团员和少先队员代表集体致献词

来，中国共产党始终高度重视青年，把青年看作推动社会发展进步的有生力量，看作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每逢“五四”“六一”，总把时间留给青少年，多次接见、寄语、回信青少年，强调“青年一代有理想、有本领、有担当，国家就有前途，民族就有希望”。在党的百年盛典上，由共青团员、少先队员向党献词，彰显的正是“未来属于青年，希望寄予青年”。

这个答案，可以从红色庆典的惯例中寻找。在我们党和国家的重大庆典中，活跃着共青团员、少先队员的身影。特别是在新中国成立后，历次庆祝建党、国庆的典礼中，共青团员、少先队员献巾观礼、参与游行，留下了一幅幅宝贵历史画面，也为红色庆典铭刻下青春印记。在党的百年盛典上，由共青团员、少先队员向党献词，彰显的正是“党的盛典，人民的节日”中的青春气质。

“不忘初心，青春朝气永在，志在千秋，百年仍是少年，奋斗正青春！青春献给党！请党放心，强国有我！请党放心，强国有我！”一张张青春年少的面庞，一句句郑重有力的誓言，彰显着新时代中国青年的志气、骨气、底气所在。

时代在变，但青年人的生机和活力不变，青春的热血一直相连，奋斗的誓言始终相通。广大青年要肩负历史使命，坚定前进信心，立大志、明大德、成大才、担大任，努力成为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让青春在为祖国、为民族、为人民、为人类的不懈奋斗中绽放绚丽之花。



请党放心，强国有我！

共青团员和少先队员代表集体致献词（全文）

今天，我们站在天安门广场，紧贴着祖国的心房

今天，我们歌颂人民英雄的荣光，见证如他们所愿的梦想

今天，我们向党致以青春的礼赞

走过百年，风华正茂的中国共产党

今天，我们对党许下青春的誓言

新的百年，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

同心向党，奔赴远方

妈妈对我说，在每个人心中，中国共产党都是光荣的模样

党是冉冉升起的旭日，驱散黑暗，带来光明

将可爱的中国照亮

党是高高飘扬的旗帜，昭示信念，指明方向

为可爱的中国领航

老师告诉我，一百年前，古老的中华大地诞生了中国共产党，

播撒信仰的火种，点亮真理的强光

这束光，激发了井冈山上的革命理想

星星之火，可以燎原
这束光，照亮了长征路上的正确方向
雄关漫道，万水千山
这束光，辉耀了宝塔山上的民族希望
保卫华北，保卫黄河
这束光，映照了百万雄师横渡长江
天翻地覆，正道沧桑
你看，天安门广场升起第一面五星红旗
中国人民从此站起来了！
当家做主人，建设新中国
这是中国人民满怀豪情的激昂
你听，“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军歌嘹亮
你听，大庆铁人“拼命拿下大油田”的誓言铿锵
你听，“两弹一星”震惊世界的东方巨响
你听，红旗渠“誓把河山重安排”的豪迈乐章
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去！
南海潮涌，东方风来，春天的故事在希望的田野上铺展
故事里，有开放的特区敢为人先
故事里，有回归的港澳游子团圆
故事里，青藏铁路连接团结进步的桥梁
故事里，奥运火炬点燃自信自强的烈焰
团结起来，振兴中华！
站起来、富起来、强起来
新时代的号角响彻河山

脱贫攻坚，全面小康，千年梦想今朝实现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

嫦娥探月，蛟龙深潜，大国重器世人惊艳

科技强则国家强

生态文明，绿色低碳，美丽中国展开画卷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和平发展，合作共赢，“一带一路”互通互联

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新阶段、新理念、新格局

中国道路，中国奇迹举世称赞

为人民谋幸福，为民族谋复兴

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矢志不变

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

梦在前方，路在脚下

我们都是追梦人

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准备着；为共产主义事业而奋斗！时刻准备着；不忘初心，青春朝气永在，

志在千秋，百年仍是少年，奋斗正青春！青春献给党！

请党放心，强国有我！

请党放心，强国有我！

请党放心，强国有我！

请党放心，强国有我！

第二章 优秀共青团员的理论提升必修课

共青团组织是团员青年成长成才和实践锻炼的学校，掌握好共青团的基础理论知识是对新时代团员的重要要求。共青团员要融入团的组织，熟悉团的章程，掌握基础团务；把履行团员义务看作自己义不容辞的责任，在团内生活中实现权利与义务的统一，不断提升自己的理论修养和政治素质。

一、团的章程

人不以规矩则废，党不以规矩则乱，共青团亦是如此。青年加入共青团组织以后，团组织要从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对团员的言行提出具体的准则，同时要保证团员在团内的正当权益。团章的学习是团员在共青团这所大学校必修的一门“基础课程”。共青团员要通过学习团章，清楚团组织提出的各项要求和保障的各项权利，继而转化为实际行动来展现新时代共青团员的良好风貌。

1. 团章的发展和演进

团章作为组织运作规程和团内生活的总规章，是团的建设最具权威的指导性文件。团章伴随着青年团的建立、发展及壮大而不断发展和完善，演绎着党的青年组织生生不息的政治逻辑和组织逻辑。可以说，历史上的每一部团章都代表着一段浓缩的团史，每一部团章的制定与修改都体现着对中国青年运动规律的新认知。

（1）团章发展和演进的基本特征

中国共青团作为党的青年群众工作的主要承担者，党旗所指就是团旗所向。在一百余年的奋斗历程中，团章作为书面写定的组织规程和运作条例，其制定修改呈现以下基本原则和特征。

第一，依循党章而发展的政治逻辑。“中国共产党与中国共青团有着特殊的政治关系。共青团的事业是党的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党代会提出的新思想、新使命、新要求，往往会在党章修改中有所反映，团代会在修改团章时也会做出相应修改和调整。

第二，体现时代变迁的社会逻辑。党的根基在群众，共青团的根基在青年。在外部环境和经济动能的作用下，社会结构必然发生相应变迁，进而反映到社会力量组织者的整合策略和活动方式的调整。

第三，每逢社会重大变革期都有较大修改。在历史进程中，各种政治力量中顺应历史潮流而进者会掌握主动权，逆流而动者则可能被淘汰和消亡。中国共产党作为无产阶级的先锋队，中国共青团作为先进青年的群团组织，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是其鲜明的政治品格。

（2）团章发展和演进的大致历程

20 世纪 20 年代初，为了寻找救国救民的道路，一批先进的知识分子接受

了马克思主义，创建了无产阶级政党及作为其外围组织的青年团。1920年夏，上海的共产党早期组织就起草过一个党章草案，直接影响着同年8月22日所组建的上海社会主义青年团的章程制定。1921年党的一大通过的第一个纲领涉及党的名称、目的、党员资格的规定和党的机构，实际上包含了党章的内容，起到了党章的作用。查阅团的临时章程和团一大通过的团章，可以明显地看到受党的早期文献影响的痕迹。1922年7月，党的二大通过第一部正式党章，分为党员、组织、会议、纪律、经费和附则六章。1923年8月，团二大对团章做了第一次修正，与党的二大党章的分章完全一致。

1949年新中国成立前夕重新建立的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其名称源于党的领导人对未来新社会的阶段性判断。到1956年年底，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中国社会主义建设和中国青年运动进入一个崭新阶段。党的八大作为新中国成立后的第一次党代会在1956年9月召开，大会提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任务和实现现代化的目标，决定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改名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大会制定的新党章恢复“党同共产主义青年团的关系”一章。1957年5月，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三大完成团的改名程序，大会通过的团章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从总则到具体条文都做了较大修改。

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启动了中国改革开放的大幕，中国现代化建设和青年运动步入健康发展的快车道。1982年9月召开的党的十二大是改革开放后的第一次党代会，大会制定并通过了新党章，恢复和提出了马克思主义的建党路线，对党的民主集中制和党的纪律，都做了比过去更加充分、更加具体的规定。新党章还恢复了“党和共产主义青年团的关系”一章，并对团的县级及以下干部政治待遇做了明确规定。同年12月共青团十一大通过的团章，注重吸收新党章精神，明确把“以共产主义精神教育青年”规定为团的基本任务，并在“学习共产主义的学校”之前加上了“在实践中”，增写一段团的历史和传统，第一次把入团誓词写进团章，增写了“团的干部”一章等，对团章做了较大的修改。

（3）团章发展和演进的新时代

进入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以自我革命推动一场伟大的社会革命，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指出中国青年运动的主题就是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而奋斗。2017年召开的党的十九大鲜明提出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全党的指导思想，对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做出新判断，明确了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理念、基本方略和战略步骤，对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有很多新阐述。因此，党的十九大通过的党章共做出了107处修改，其中58处在总纲，成为党章历史上修改分量较重的一次。

“党有号召，团有行动”是中国共青团的政治底色和光荣传统。共青团十八大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写入团章，进一步充实坚持党的领导的内容，调整充实组织使命、基本任务、团的建设总体要求的内容，写入贯彻党管青年原则，充实发挥桥梁纽带作用的内容，增写团的纪律一章以及团同少先队及团和青联、学联的关系的内容等。

在重要历史关头，共青团十八大关于团章的修改，全面体现党的十九大党章修改和宪法修改的重要内容，高度契合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的精神实质，集中吸收近年来共青团工作和改革的新鲜经验，为中国青年运动的未来发展提供了重要保障。

团章是所有共青团员的行动指南和行为规范。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无数团员青年舍身取义；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一批批团员青年前赴后继，投身到新中国的建设大潮当中；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锐意进取的团员青年砥砺前行，实现了属于一代人的热血长征。新时代的团员青年要牢记使命，接续奋斗，紧紧依照团章这个基本遵循，规范自己的言行，不断提升自身的政治观念和组织观念，书写更加辉煌的成绩。

2. 深入学习贯彻团章

2018年6月26日至29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会议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根据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对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进行修改，实现了团章又一次与时俱进。

团章是团的总章程，集中体现党的理论指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群团发展道路要求，规定团的基本制度，对明确团的属性、推进团的工作、加强团的建设具有重要的宣示、规范和引领作用。共青团十八大通过的团章修正案，突出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的指引，突出了坚持党的领导，突出了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突出了改革攻坚的实践导向，突出了从严治团的时代要求，对未来共青团的工作和建设产生了重大而深远的影响。深入学习贯彻团章，是确保共青团员不忘初心跟党走必然要求，是学习贯彻共青团十八大精神的重要内容，是加强团的建设的一项经常性基础性工作。

（1）学习贯彻团章，要原原本本学，做到知其然

团章只有一万余字，但是从章节到字句，都有理论和实践作支撑，经过了时间的沉淀和高度的凝练，内涵丰富，指导性强。团章确立了团的行动指南，进而对团的性质、组织使命和基本任务做出规定，对团员的权利和义务、团的制度和各级团组织的行为规范、团的干部的基本条件、团的纪律做出要求，方向明确，路径清晰。对这些重要内容，不仅要通读，更要精读，做到全面掌握、不留盲区。共青团员要把团章学习教育作为一项经常性工作抓牢抓实，形成全团尊崇团章、学习团章、执行团章的浓厚氛围。要把握好载体创新和内容准确的关系，防止将学习团章娱乐化、庸俗化、随意化的倾向，真正做到学深弄通。

（2）学习贯彻团章，要联系实际学，做到知其所以然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学习要注重“联系实际，做到知行合一、格物致知、学以致用”。只有联系当下的实际，才能真切把握团章的规定和要求的根本点、出发点和落脚点。在共青团改革再出发的今天，在党中央的关心指导下，团章更是以其前瞻性和引领性，拉开了框架，为下一步团的工作和建设进一步指明了方向。因此，要联系团在新时代的基本任务和当下为党做好青年群众工作的实际，联系团的建设基本要求和当下推进团的建设和改革的实际，联系团员义务权利和当下加强团员队伍先进性建设的实际，联系团的纪律和当下推进从严治团的实际，以问题导向找差距，以实际行动见真章，深学细照、融会贯通。学习贯彻团章，要防止浅尝辄止、不求甚解，防止停留于抽象原则和纸面文章，真正做到学而懂、学而用。

（3）学习贯彻团章，要维护团章严肃性，将其转化为行动的必然

举一纲而万目张，解一卷而众篇明。团章体现了党的意志，是团内制度体系派生的根本点，而制度的生命力在于实施。学习贯彻团章，就是要以团章为基本依据建立健全团内制度体系，以团章为基本标准判断各级团组织和团员的表现。在全面从严治党大背景下，更要落实从严治团的时代要求，着力把团章的各项规定具体化，搞好配套衔接，防止出现“牛栏关猫”的情况；着力使团章成为硬约束，防止出现“破窗效应”的现象。团干部特别是团的领导干部，要带头学习贯彻团章，围绕“落地”下功夫，突出“长效”做文章。

团章昭示着共青团的初心，镌刻着共青团的使命。共青团员要深入学习贯彻团章，把团章作为推进共青团改革再出发、全面从严治团的总制度遵循，努力把共青团建设成为忠诚于党、紧跟党走的团，思想先进、理想坚定的团，心系青年、根植青年的团，勇于担当、奋发进取的团，朝气蓬勃、纪律严明的团。

二、团的基本知识

“基础不牢，地动山摇。”打牢理论基础，正视历史发展，是每一个成长阶段的重要积淀。作为一名共青团员，熟悉团的基本知识，了解组织的发展历程，丰富自身的理论储备，是必备的素质，同时也是增强自身对共青团组织朴素感情的必经途径。

1. 共青团的标志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旗、团徽、团歌是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的象征和标志。团的各级组织和每一个团员，都应当尊重团旗、团徽、团歌。

团的各级组织应当加强对团旗、团徽、团歌的宣传和管理，将团旗、团徽、团歌作为团前教育和日常教育的重要内容，教育入团积极分子和团员了解团旗、团徽、团歌的历史和精神内涵，遵守团旗、团徽、团歌的使用礼仪。

新团员参加入团仪式以及团员参加主题团日活动时，都需要宣读入团誓词。入团誓词既映照了共青团员的初心，也指引了前进的方向。

(1) 入团誓词

“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守团的章程，执行团的决议，履行团员义务，严守团的纪律，勤奋学习，积极工作，吃苦在前，享受在后，为共产主义事业而奋斗。”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第一章第五条

时至今日，中国共青团已经走过了百年的辉煌征程。在这纵跨百年的历史长河中，入团誓词从无到有，内容随着任务和形式的发展也不断变化，有时刊印在入团志愿书的封面，有时刊印在入团志愿书中的内页，有时刊印在入团志愿书的背面，有时则不在入团志愿书中刊印。

目前所知道的最早的入团誓词是1947年山东解放区印制的入团志愿书封面刊印的入团誓词，不过，当时各地正在重建青年团阶段，这是重建青年团阶段的地方团组织颁布的入团誓词。

目前所能知道的最早的全国性的入团誓词是1949年7月25日，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中央委员会颁发的《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入团誓词》，誓词内容为：“我志愿加入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主张，努力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遵守团的纪律，执行团的决议，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在各种革命工作中起模范作用，团结广大青年群众，为新民主主义中国的建设，全人类的彻底解放，奋斗到底。谨此宣誓。”

1953年12月24日，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中央委员会颁布了新的《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入团誓词》，内容是：“我志愿加入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我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主张。我一定要努力学习，积极工作，锻炼身体，遵守团的纪律，执行团的决议，密切联系群众，为保卫祖国和实现社会主义社会而奋斗。”

在团中央颁布新的入团誓词不久，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颁布了具有军队特色适用于军人的《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入团誓词》，内容是：“我志愿加入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主张，遵循我们伟大毛主席指引的方向，努力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积极提高政治文化水平，学习现代军事科学与技术，遵守团的纪律，执行团的决议，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在战斗、训练、练兵和各种工作任务中起模范作用，团结广大青年群众，做一个现代化国防军的优秀军人，为保卫祖国，保卫东方与世界和平，为祖国逐步实现国家工业化和逐步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而奋斗！谨此宣誓。”

1957年7月27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委员会颁布了新的《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入团誓词》，内容是：“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主张，忠实执行团的决议，严格遵守团的纪律。我一定要努力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积极劳动，密切联系群众，吃苦在前，得利在后，为保卫祖国，为在我国建成社会主义和在将来实现共产主义而奋斗。”

1964年6月，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以后，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委员会颁布了新的《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入团誓词》，内容是：“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努力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严格遵守团的章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积极参加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三大革命运动，艰苦奋斗，不怕牺牲，为保卫祖国，为把我国建设成社会主义强国，为支援各国人民的革命斗争，为将来实现共产主义奋斗到底。”

1978年10月，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以后，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委员会颁布了新的《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入团誓词》，内容是：“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严格遵守团的章程。我一定要努力学习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学习现代科学文化知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保卫祖国，为尽快把我国建设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为将来实现共产主义而奋斗。”

1982年12月，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通过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把新修订的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入团誓词正式列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并把入团宣誓作为入团程序中的一道必经程序。这部誓词一直沿用至今。新修订的入团誓词内容是：“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守团的章程，执行团的决议，履行团员义务，严守团的纪律，勤奋学习，积极工作，吃苦在前，享受在后，为共产主义事业而奋斗。”入团誓词中用“遵守”“执行”“履行”“严守”等规范行为的表述，表明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组织纪律的规范性和权威性，

体现了对团员的严格要求，突出了团员义务本位，同时增强了纪律意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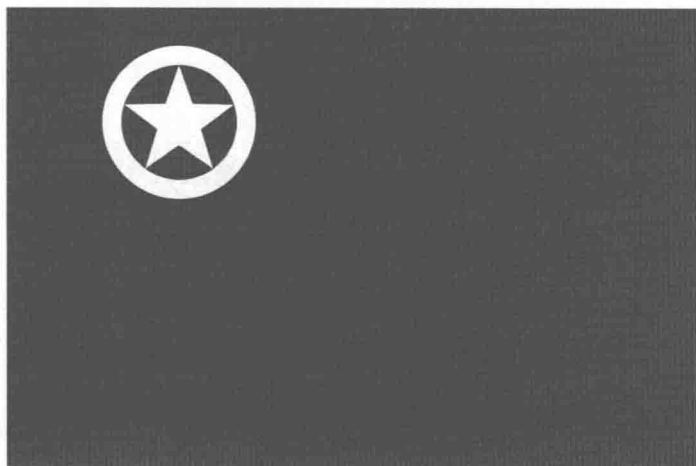
（2）团旗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旗旗面为红色，象征革命胜利；左上角缀黄色五角星，周围环绕黄色圆圈，象征中国青年一代紧密团结在中国共产党周围。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第八章第三十七条

1) 团旗的制作

2018年10月29日，共青团中央印发《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旗、团徽、团歌制作使用管理规定》，其中进一步明确和规范了团旗的规格和制作。



团旗

2021年，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发布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旗》（GB/T 40055—2021）、《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

旗颜色标准样品》(GB/T 40056—2021)、《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徽》(GB/T 40057—2021) 3 项国家标准。这是首次以国家标准的形式,明确了团旗、团徽的外观图案、颜色尺寸、材质强度、试验方法、检验规则等要求,对于进一步规范团旗、团徽的制作使用管理,维护共青团标识的规范性、统一性、严肃性,维护团旗、团徽的尊严,增强团员意识和光荣感,具有重要意义。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旗通用规格

团旗为长方形,长与宽之比为 3:2。通用规格有下列三种:

- ① 长 288 厘米,宽 192 厘米。
- ② 长 192 厘米,宽 128 厘米。
- ③ 长 96 厘米,宽 64 厘米。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旗制法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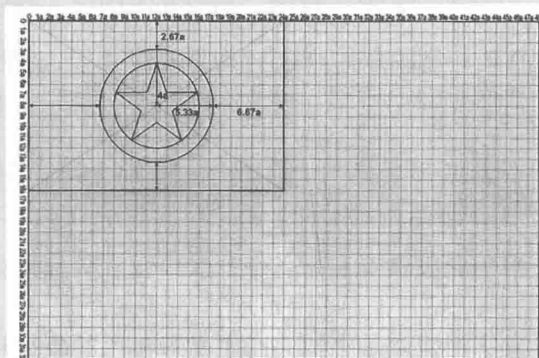
- ① 团旗为长方形,长与宽之比为 3:2。

② 制作方法是:黄圈围着的黄色五角星,缀在旗面左上方,制旗时,先将旗面对分为 4 个相等的长方形,将左(它的反面为右)上角长方形上下分为 12 等份,再以左上角长方形中心点为圆心,3 等份及 4 等份长为半径画两圆周,两圆周之间就是黄色圆圈。再在内圆周上定出 5 个等距离的点,其中一点位于圆周正上方。将此 5 点中各相隔的两点相连成直线,此 5 直线之外轮廓线就是黄色五角星的外缘。

③ 团旗颜色采用国旗红，可用布、绸、缎等材料按照标准制作。

团旗五星黄采用与国旗五星黄一致的黄色。

④ 旗杆套为白色。



团旗尺寸坐标图（按与通用规格边长最小尺寸1:2的比例）

团旗制作尺寸图

2) 团旗的使用

下列情形应当悬挂团旗：

- ① 召开团的基层代表大会。
- ② 团组织成立仪式。
- ③ 入团仪式。
- ④ 超龄离团仪式。
- ⑤ 团内举行的重大庆祝、纪念活动。

团的各级组织举办团日活动和面向社会开展重要活动，可以使用团旗。

团的各级组织的新媒体平台，可以使用等比例制作的团旗图案。

除上述情况外，使用团旗及其图案包括使用非通用规格团旗须经县级和县级以上团的委员会批准。

(3) 团徽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徽的内容为团旗、齿轮、麦穗、初升的太阳及其光芒，写有“中国共青团”五字的绶带。它象征着共青团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光辉照耀下，团结各族青年，朝着党所指引的方向奋勇前进。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第八章第三十八条

1) 团徽的制作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徽是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的象征和标志，1959年5月4日，由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委员会颁布。

2018年10月29日，共青团中央印发《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旗、团徽、团歌制作使用管理规定》，其中进一步明确和规范了团徽的制作和使用。

团徽上团旗的旗面和绶带为红色，团旗的五角星和环绕它的圆圈、旗边、旗杆、齿轮、麦穗、初升的太阳及其光芒、“中国共青团”五个字为金色。红为正红，金为大赤金。“中国共青团”字体为毛体。

团徽徽章的直径为2厘米。



团徽

2) 团徽的使用

下列情形使用团徽和团徽图案：

① 召开团的代表大会、代表会议、委员会全体会议，可以悬挂团徽。

② 团的各级组织的工作场所可以悬挂团徽或使用团徽图案。

团的各级领导机关的门口不悬挂团徽。

③ 团内出版物、团组织制作的非商业用途的宣传品可以使用团徽图案。

④ 团的各级组织颁发的奖状、奖旗、奖章、证书和其他荣誉性文书、证件上可以印团徽图案。

⑤ 由团的各级组织主办的重大活动可以悬挂团徽或使用团徽图案。

⑥ 团的各级组织在互联网和其他媒体上开展团的工作，可以使用等比例制作的团徽图案。

除上述情况外，使用团徽及其图案须经县级和县级以上团的委员会批准。

团干部、团员在参加团的活动时应当佩戴团徽徽章。团的领导机关干部日常工作中应当佩戴团徽徽章。

团徽徽章应当佩戴在左胸前。

(4) 团歌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歌是《光荣啊，中国共青团》。

在下列场合，应当奏唱团歌：

① 团的全国代表大会、代表会议、中央委员会全体会议和地方各级代表大会、代表会议、委员会全体会议，团的基层代表大会、代表会议、团员大会。

② 入团仪式和超龄离团仪式。

③ 团的各级组织举办的各种大型集会、集体活动和其他重要仪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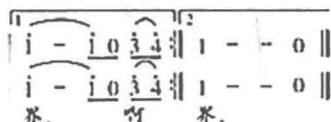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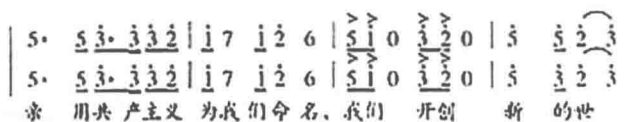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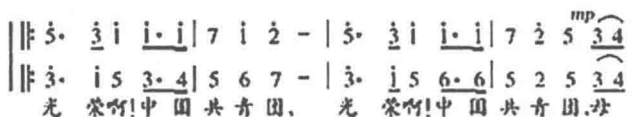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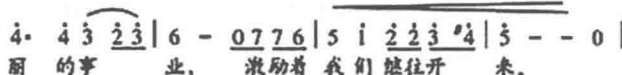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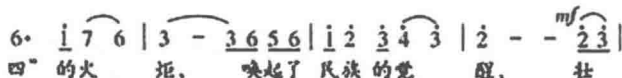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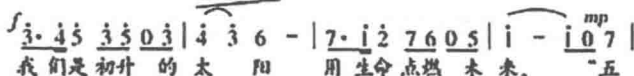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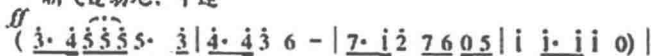
④ 其他应当奏唱团歌的场合。

光荣啊，中国共青团

胡宏伟词
雷雨声曲

1=A 4/4

胡飞蓬物地，中途



团歌

《光荣啊，中国共青团》由胡宏伟作词，雷雨声作曲。1988年5月8日，被定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代团歌。2003年7月22日，正式被定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歌。

征集团歌的工作自1949年4月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一成立就提出来了，但是在很长的一段时间里，因为多种因素的影响，这项工作一直没能落实。

在1987年开始筹备召开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的时候，提出确定团歌的任务，同年5月在《中国青年报》上发表了征集团歌的启事。在1998年5月召开的中国共青团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光荣啊，中国共青团》不负众望，经全体代表投票表决，被选举定为代团歌。

2003年7月22日至26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通过了关于《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修正案）》的决议。《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修正案）》的决议指出：“大会认为，团十二大将《光荣啊，中国共青团》确定为代团歌以来，代团歌在广大团员青年中广为传唱，发挥了很好的作用。将代团歌适当修改后定为团歌，有利于进一步加强团员意识教育，增强团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就这样，《光荣啊，中国共青团》被正式确定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歌，结束了共青团81年没有正式团歌的历史。

（5）团旗、团徽、团歌的管理

① 悬挂团旗、团徽，应当置于显著位置。使用团旗、团徽及其图案，应当严肃、庄重。团旗和党旗同时悬挂时，党旗应当挂在面向的左方，团旗挂在面向的右方。团旗和国旗、党旗同时使用时，团旗应当在国旗、党旗之后。按照国旗法规定应当升挂国旗的场所，不悬挂团旗。

② 不得使用破损、污损、褪色或不符合制作规定的团旗、团徽。

③ 奏唱团歌，应当按照本规定附件所载团歌的歌词和曲谱，不得采取有损团歌尊严的奏唱形式。团歌标准演奏曲谱、团歌官方录音版本由团中央组织审定、录制。

④ 奏唱团歌时，在场人员应当举止庄重，不得有不尊重团歌的行为。

⑤ 团旗、团徽、团歌不得用于或变相用于商标、商业广告以及商业活动，不得在不适宜的场合使用；团歌不得作为公共场所的背景音乐。

⑥ 县级和县级以上团的领导机关对团旗、团徽、团歌的制作使用进行监督管理。对违反本规定的团组织和团员应当进行批评教育，情节严重的应当

给予当事人团内纪律处分；对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违反本规定制作、使用、侵犯团的象征和标志的行为，要坚决制止，并及时提请有关司法和行政机构依法处置。

2. 共青团的发展历程

一百年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发展壮大，始终团结和带领广大青年，走在革命、建设、改革开放和进入新时代的前列。在建立新中国，确立和巩固社会主义制度，进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的进程中，发挥了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为党培养、输送了大批新生力量和青年工作骨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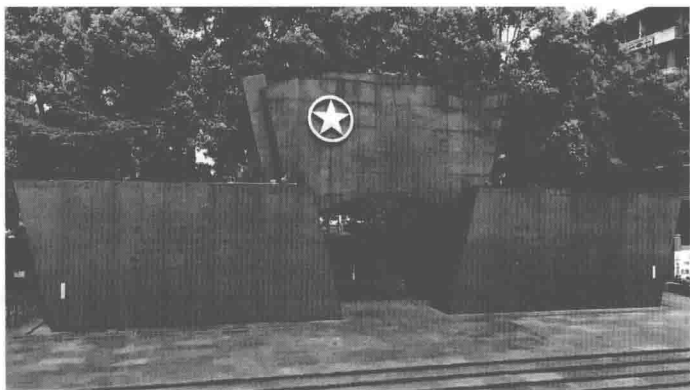
（1）共青团的创建

1919年5月4日，中国大地爆发了震惊中外的五四运动，这是中国近现代史上具有划时代意义的一个重大事件。五四运动爆发于民族危难之际，是一场以先进青年知识分子为先锋、广大人民群众参加的彻底反帝反封建的伟大爱国革命运动，是一场中国人民为拯救民族危亡、捍卫民族尊严、凝聚民族力量而掀起的伟大社会革命运动，是一场传播新思想新文化新知识的伟大思想启蒙运动和新文化运动。

五四运动，以彻底反帝反封建的革命性、追求救国强国真理的进步性、各族各界群众积极参与的广泛性，推动了中国社会进步，促进了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传播，促进了马克思主义同中国工人运动的结合，为中国共产党的成立做了思想上和干部上的准备，为新的革命力量、革命文化、革命斗争登上历史舞台创造了条件，是中国旧民主主义革命走向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转折点，在近代以来中华民族追求民族独立和发展进步的历史进程中具有里程碑意义。通过五四运动，中国青年发现了自己的力量，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发现了自己的力量。越来越多中国先进分子集合在马克思主义旗帜下，1921年

中国共产党宣告正式成立，中国历史掀开了崭新的一页。

1922年5月5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广州召开。出席大会的代表25名，代表全国15个地方团组织和5000多名团员。会议选择在5月5日马克思诞辰104周年纪念日召开，表明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是信仰马克思主义的革命组织。作为党的负责人，陈独秀在会上做了题为《马克思主义的两大精神》的演讲。



团一大旧址广场

这次大会通过了《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纲领》《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章程》和其他一些议决案。大会通过的团的纲领，确定了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为中国青年无产阶级的组织，是为解放无产阶级而奋斗的组织。从此，在党的领导下，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终于把马克思主义写在了自己的旗帜上，积极团结教育青年投入反帝反封建的斗争中。青年团第一届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为：施存统、张太雷、高君宇、蔡和森、俞秀松，施存统被推选为团中央执行委员会书记。

（2）革命战争时期共青团工作

1923年8月20日至25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在

南京召开。出席会议的代表 30 多名，代表全国 16 个省 30 多个地方团组织的 6000 多名团员。大会讨论了如何贯彻党的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所确定的同孙中山为首的国民党建立统一战线的问题。大会通过决议，指出以共产主义的原则和国民革命的理论教育青年工人、农民、学生群众是本团最重大的责任。大会选举产生了由 7 名委员和 4 名候补委员组成的团第二届中央执行委员会，刘仁静当选为委员长。

1925 年 1 月 26 日至 30 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在上海召开。出席会议的代表 18 人，代表全国 2400 多名团员。大会修改了团章，决定把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改名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大会选举产生了由 9 名委员和 5 名候补委员组成的团第三届中央执行委员会。张太雷当选为团中央书记。大会还把入团的年龄上限从 28 岁降到 25 岁，规定 14 岁以上 25 岁以下的青年才能入团。

1927 年 5 月 10 日至 16 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在武汉召开。出席会议的代表 39 人，代表全国 38000 多名团员。大会确定今后团的任务是领导工农青年参加争取革命领导权的斗争，发展农村土地革命，建立工农自卫武装，领导工农青年进行政治经济斗争。会议明确规定了团的性质和使命：“本团是无产阶级青年的革命组织。它应当在党的领导之下吸引广大劳动青年群众参加革命斗争，同时在这些斗争中，去养成他们共产主义者的精神。”大会选举产生了由 16 名委员和 13 名候补委员组成的团第四届中央执行委员会，任弼时当选为团中央书记。

1928 年 7 月 12 日至 16 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在苏联莫斯科召开。出席会议的代表 46 人，代表全国 75000 多名团员。大会修订了团章，确定了共青团的基本任务是：争取团结更广大的劳动青年在中共周围，为进一步发动青年参加工农革命斗争、帮助中共准备群众武装起义、推翻国民党政府、建立工农民主政权而斗争。大会选举产生了由 13 名委员组成的团第五届中央委员会，关向应当选为团中央书记。

1949年4月11日至18日，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平举行。出席会议的代表340人，代表全国19万名团员。任弼时向大会做政治报告。毛泽东同志为大会题词“同各界青年一起，领导他们，加强学习，发展生产”，并接见了全体代表。周恩来、朱德等同志到会讲话。大会通过了《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工作纲领》《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团章（草案）》。根据1949年1月1日中共中央发布的关于建立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的决议，正式成立了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大会选举产生了由45名委员和15名候补委员组成的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第一届中央委员会。任弼时同志为青年团中央委员会名誉主席，冯文彬当选为团中央书记。这次会议的召开，标志着青年团重建工作的完成和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的正式建立。（注：这次大会是青年团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

（3）新中国成立后共青团工作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中国共青团开始了新的征程。

1953年6月23日至7月2日，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出席大会的代表495人，代表全国38万个基层组织和全国约900万名团员。刘少奇代表中共中央向大会致祝词。胡耀邦代表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第一届中央委员会做《团结全国青年，在建设祖国的伟大行列中奋勇前进》的工作报告。朱德同志到会讲话。6月30日，毛泽东同志接见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主席团，对青年团的工作做重要指示，并向全国青年祝贺“身体好、学习好、工作好”。大会一致决定把帮助青年实现“三好”作为今后团的工作方向。大会通过了新修改的团章，选举产生了由143名委员和56名候补委员组成的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第二届中央委员会，胡耀邦等当选为团中央书记处书记。（注：这次大会是青年团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

1957年5月15日至25日，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

在北京召开。出席大会的代表 1493 人，代表全国约 2300 万名团员。毛泽东、刘少奇、周恩来、朱德、陈云、邓小平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出席了大会开幕式。中共中央总书记邓小平代表党中央向大会致祝词。胡耀邦代表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第二届中央委员会做《团结全国青年建设社会主义的新中国》的工作报告。大会通过决议，将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改名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会议通过了新修改的团章，选举产生了由 149 名委员和 63 名候补委员组成的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第三届中央委员会，胡耀邦当选为团中央书记处第一书记。（注：这次大会是青年团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

1964 年 6 月 11 日至 29 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出席大会的代表 2396 人，代表全国约 2200 万名团员。邓小平同志向大会做政治报告。胡耀邦代表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第三届中央委员会做《为我国青年革命化而斗争》的报告。大会通过关于工作报告的决议和新修改的团章，提出了共青团的任务是要把我国建设成为具有现代农业、现代工业、现代国防和现代科学技术的社会主义强国。会议选举产生了由 178 名委员和 74 名候补委员组成的共青团第九届中央委员会，胡耀邦当选为团中央书记处第一书记。

1978 年 10 月 16 日至 26 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出席大会的代表 2000 人，代表全国约 4800 万名团员。李先念代表党中央和国务院向大会致辞。韩英代表共青团第九届中央委员会做《为伟大的新长征贡献青春》的工作报告。大会通过了关于工作报告的决议和新修改的团章。选举产生了由 201 名委员和 99 名候补委员组成的共青团第十届中央委员会，韩英当选为团中央书记处第一书记。

（4）改革开放以后共青团工作

改革开放以后，全团各级组织开始探索在经济建设领域发挥作用的新方法和新途径。80 年代兴起的“五小”活动（小发明、小创造、小革新、小设计、

小建议), 90 年代兴起的创建青年文明号和青年岗位能手等活动已经直接进入企业的生产领域, 变成广大青年职工立足本职岗位锐意创新、顽强攻关的具体行动, 有效地促进了青年人才素质的提高。

1982 年 12 月 20 日至 30 日,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出席大会的代表 1964 人, 代表全国约 4800 万名团员。胡启立代表中共中央做了题为《殷切的期望》的祝词。王兆国代表共青团第十届中央委员会做了题为《团结全国青年, 向社会主义现代化光辉前程进军》的工作报告。大会通过关于工作报告的决议和新修改的团章, 选举产生了由 263 名委员和 51 名候补委员组成的共青团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 王兆国当选为团中央书记处第一书记。1985 年 3 月, 团中央和国家经委提出《关于继续深入开展青工“五小”活动的意见》, 对这项活动的内容、表彰办法、奖励、技术鉴定、成果转让等具体方面都做出了规定。一些地方也建立了“五小”奖励基金会, 颁发了“五小”成果奖励条例等, 使这项活动更加科学化、系统化。

1988 年 5 月 4 日至 8 日,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出席大会的代表 2027 人, 代表全国 5600 万名团员。胡启立代表党中央做了题为《希望在青年》的祝词。宋德福代表共青团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做《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伟大事业中继往开来艰苦奋斗》的工作报告。会议通过了关于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实行团员证制度的决议、关于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部分条文修正案的决议。会议确定《光荣啊, 中国共青团》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歌。大会选举产生了由 165 名委员和 70 名候补委员组成的共青团第十二届中央委员会, 宋德福当选为团中央书记处第一书记。

1993 年 5 月 3 日至 10 日,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出席大会的代表 1868 人, 代表全国 5800 万名团员。胡锦涛代表中共中央致了题为《肩负起历史的重任》的祝词。李克强代表共青团第十二届中央委员会向大会做了题为《高举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旗帜,

团结带领各族青年为加快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而奋斗》的工作报告。大会通过了关于十二届中央委员会报告的决议、关于《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修正案）》的决议，选举产生了由 165 名委员和 110 名候补委员组成的共青团第十三届中央委员会，李克强当选为团中央书记处第一书记，袁纯清、吉炳轩、赵实、巴音朝鲁、姜大明当选为团中央书记处书记。

1998 年 6 月 19 日至 25 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出席大会的代表 1469 人，代表全国 6850 万名团员。胡锦涛代表党中央致了题为《迈向新世纪创造新业绩》的祝词。周强代表共青团第十三届中央委员会做了题为《在邓小平理论指引下团结带领各族青年为实现党的跨世纪宏伟目标而奋斗》的工作报告。大会通过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关于《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修正案）》的决议。大会选举产生了由 177 名委员和 118 名候补委员组成的共青团第十四届中央委员会，周强当选为团中央书记处第一书记。

2003 年 7 月 22 日至 26 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出席大会的代表 1500 人，代表全国 7544 万名团员。吴官正代表党中央致了题为《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伟大实践中谱写新的青春乐章》的祝词。周强代表共青团第十四届中央委员会做了题为《在“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指引下团结带领广大青年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而努力奋斗》的工作报告。大会通过了关于《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修正案）》的决议。大会选举产生了由 189 名委员和 129 名候补委员组成的共青团第十五届中央委员会，周强当选为团中央书记处第一书记。

2008 年 6 月 10 日至 13 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十六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出席大会的代表 1500 人，代表全国 7544 万名团员。李长春代表中共中央致了题为《在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征程上创造新的青春业绩》的祝词。陆昊代表共青团第十五届中央委员会做了题为《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团结带领广大青年为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而

奋斗》的工作报告。大会通过了关于《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修正案）》的决议。大会选举产生了由191名委员和129名候补委员组成的共青团第十六届中央委员会，陆昊当选为团中央书记处第一书记，杨岳、王晓、贺军科、卢雍政、罗梅、汪鸿雁当选为书记处书记。

（5）新时代共青团工作

2013年6月16日至20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出席大会的代表1508人，代表全国8900万名团员。刘云山代表党中央致了题为《在实现中国梦的伟大实践中谱写壮丽的青春篇章》的祝词。秦宜智代表共青团第十六届中央委员会做了题为《高举团旗跟党走 奋力实现中国梦》的工作报告。大会通过了关于《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修正案）》的决议。大会选举产生了由165名委员和110名候补委员组成的共青团第十七届中央委员会，秦宜智当选为团中央书记处第一书记。

2015年7月6日至7日，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习近平总书记出席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强调：“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是亿万人民的事业，党的群团工作肩负着庄严使命。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一定要坚持解放思想、改革创新、锐意进取、扎实苦干，切实保持和增强党的群团工作和群团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组织动员广大人民群众更加紧密地团结在党的周围，把广大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追求汇聚成强大动力，共同谱写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新篇章。”中共中央召开党的群团工作会议，在党的历史上这是第一次。这次会议的主要任务是分析研究新形势下党的群团工作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总结成功经验，解决突出问题，推动改革创新，努力开创党的群团工作新局面。在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以后，共青团开始进入全面改革的新时代。

2016年8月2日，《共青团中央改革方案》（以下简称《方案》）由中共中

央办公厅发布。《方案》强调，共青团是党的助手和后备军，是党和政府联系青年的桥梁和纽带。推进共青团改革，是全面从严治党的一部分，是焕发共青团生机活力的重要举措。《方案》明确了共青团中央改革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主要目标。《方案》提出，要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关于青少年和共青团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刻把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群团发展道路“六个坚持”的基本要求和“三统一”的基本特征，牢牢把握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而奋斗这一中国青年运动的时代主题，以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为基本要求，着力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增强自我革新的勇气，着力推进组织创新和工作创新，带领全团把广大青年紧密团结凝聚在党的周围，为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做贡献。共青团改革必须坚持党的领导、把准政治方向，坚持立足根本、围绕时代主题，坚持服务青年、直接联系青年，坚持问题导向、有效改进作风，坚持加强基层、支持基层创新，构建“凝聚青年、服务大局、当好桥梁、从严治团”的工作格局，更好团结带领青年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更好肩负起党交给共青团的光荣使命，紧跟党的步伐、走在群团改革前列。

2018年6月26日至29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出席大会的代表1525人，代表全国8100多万名团员。王沪宁代表中共中央致了题为《乘新时代东风 放飞青春梦想》的致词。贺军科代表共青团第十七届中央委员会做了题为《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 奋力谱写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壮丽青春篇章》的报告。大会通过了关于《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修正案）》的决议。大会选举产生了由170名委员和129名候补委员组成的共青团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贺军科当选为团中央书记处第一书记，汪鸿雁、徐晓、傅振邦、尹冬梅（挂职）、奇巴图（挂职）、李柯勇（挂职）当选为书记处书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场

自诞生以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在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亲切关怀下，不断发展壮大，团结和带领全国各族青年，始终站在革命和建设的前列。一百年来，中国共青团走过了光辉的历程。新时代新目标，作为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共青团员要严格要求自己，从小事做起，永远铭记自己是一名光荣的共青团员。这既是一个光荣的称号，又是一份崇高的使命——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贡献力量的时代使命。

三、团员的义务和权利

青年加入共青团以后，团组织要从思想、政治、组织上对其言行提出具体的准则，同时要保证其在团内的正当权益。团章规定团员的义务和权利，就是从这两个方面对团员提出的基本要求。

团员的权利是指团员在团内的地位。团员是团组织的主体，也是团组织的主人，他们在团内生活中具有当家作主的政治权利。规定团员的权利是为了充分发挥每个团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树立团员的主人翁意识，在团内营

造朝气蓬勃、团结一致的氛围。按照团章的规定，团的组织应监督团员认真履行义务，切实保障团员的权利。一名合格的共青团员要正确认识义务和权利对立统一、平等一致的关系，明确自己应当履行的义务，把履行团员义务看作自己义不容辞的责任，在团内生活中实现义务与权利的统一。

1. 共青团员的义务

团员必须履行以下义务：

(1) 努力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团的基本知识，学习科学、文化、法律和业务知识，不断提高为人民服务的本领。

(2) 宣传、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和各项方针政策，积极参加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努力完成团组织交给的任务，在学习、劳动、工作及其他社会活动中起模范作用。

(3) 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团的纪律，执行团的决议，发扬社会主义新风尚，积极参加志愿服务，实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社会主义荣辱观，提倡共产主义道德，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维护国家和人民的利益，为保护国家财产和人民群众的安全挺身而出，英勇斗争。

(4) 接受国防教育，增强国防意识，积极履行保卫祖国的义务。

(5) 虚心向人民群众学习，热心帮助青年进步，及时反映青年的意见和要求。

(6) 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勇于揭露和纠正错误言行，勇于改正缺点和错误，自觉维护团结。

基于团员必须履行的六条义务，在实际工作、学习和生活中，团员应做到用理论知识武装头脑，用实际行动提升能力，用道德观念规范言行，用危机意识保持警惕，用谦虚态度铸就品质，用革新理念把稳航向。

(1) 用理论知识武装头脑

共青团员必须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用马克思主义思想观察时代、把握时代、引领时代，继续发展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21世纪马克思主义。

同时，共青团员还要努力学习团的基本知识，包括团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团的行动指南、团的基本职能、团的奋斗目标以及共青团在新时代的基本任务等。

1) 共青团的优良传统和作风

- ① 始终站在社会变革的前列，做革命和建设事业的突击队。
- ② 代表和维护青年利益，适应青年特点开展工作。
- ③ 自觉接受党的领导，积极引导青年前进。

2) 共青团的行动指南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行动指南。

3) 共青团的基本职能

共青团的四项基本职能是组织青年、引导青年、服务青年、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

4) 共青团的奋斗目标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在新时代的奋斗目标是：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坚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求真务实，团结全国各族青年坚定不移跟党走，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为最终实现共产主义而奋斗。

5) 共青团在新时代的基本任务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不移地贯彻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切实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把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作为根本任务，把巩固和扩大党执政的青年群众基础作为政治责任，把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作为工作主线，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教育青年，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中，造就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青年，努力为党输送新鲜血液，为国家培养青年建设人才，团结带领广大青年，自力更生，艰苦创业，积极推动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踊跃投身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实践，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智慧和力量。

(2) 用实际行动提升能力

2021年11月8日至11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在北京举行。全会提出，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党面临的主要任务是，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开启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征程，朝着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目标继续前进。党领导人民自信自强、守正创新，创造了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成就。

共青团是党的助手和后备军，新时代共青团员要牢记初心使命，把握时代脉搏，积极宣传、坚定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和各项方针政策，踊跃投身到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大潮中；要率先垂范，树立榜样作用，在学习、劳动、工作及其他社会活动中带头争先，擦亮共青团员的底色。在这个最好的时代，将奋斗之我融入国家和民族的复兴伟业中。

（3）用道德观念规范言行

团的纪律是团的各级组织和全体团员必须遵守的行为规则，是维护团在党领导下的团结统一、完成党赋予的职责使命的保证。团组织必须严格执行和维护团的纪律，共青团员必须自觉接受团的纪律的约束。

一名合格的共青团员，不仅要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也要自觉接受团的纪律的约束。要学习倡导社会主义荣辱观，把它转化成自觉行动；要积极参加志愿服务，大力弘扬雷锋精神；要牢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24字基本内容：“富强、民主、文明、和谐，自由、平等、公正、法治，爱国、敬业、诚信、友善”。在日常生活和工作中，我们要倡导集体主义，不做“利己主义者”；并不断加强自身建设，保持好中华民族优秀的品质、崇高的气节以及高尚的情感。当然，我们还要时刻牢记“国家利益至上，人民利益高于一切”的宗旨，敢于为事业之大我奉献青春之小我。

（4）用危机意识保持警惕

接受国防教育，增强国防意识，保卫祖国，是共青团员的一项神圣义务。共青团员既是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又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保卫者。每个共青团员都要认识到，在现阶段的历史条件下，阶级斗争虽不再是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但阶级斗争在一定范围内还将长期存在，在某种条件下还有可能激化。在当前和今后相当长的时期内，我国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仍将在复杂多变的国际环境中进行。新时代共青团员要关心国防建设，增强国防意识，居安思危，百倍提高警惕，同危害国家安全的敌对分子的破坏活动做斗争。

（5）用谦虚态度铸就品质

回顾人类历史的发展，每一次社会的进步，每一项技术的革新，每一个

经验的创造，无不来自广大人民的实践和智慧。共青团员是学习的活跃者，也是创新的开拓者。共青团员应该将“虚心使人进步”当作成长座右铭，怀着谦虚谨慎的态度，善于向人民学习，紧紧依靠人民；要将“赠人玫瑰，手留余香”当作交友座右铭，乐于将自己的成长体会和成功经验分享给青年朋友，帮助彼此更好地成长，同时还要勇于向组织反映自己和身边青年的意见和建议，用实事求是的态度搭建良好的沟通桥梁。

（6）用革新理念把稳航向

批评和自我批评是中国共产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是党强身治病、保持肌体健康的锐利武器，也是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的重要手段。作为党的助手和后备军，共青团员也应该要保持和传承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批评和自我批评必须坚持实事求是，坚持“团结—批评—团结”，按照“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的要求，严肃认真提意见，满腔热情帮青年，决不能把自我批评变成自我表扬、把相互批评变成相互吹捧。团员对各种不同意见都必须听取，鼓励大家反映真实情况。

共青团员正处于人生的蓬勃发展期，应该要抓住这个大好时光，坚定信仰、刻苦钻研，不断增强实干本领；规范言行、防微杜渐，不断丰富内在涵养；谦虚谨慎、正视错误，不断提升厚实底气；以奋发有为迎接挑战，用青春朝气彰显价值！

2. 共青团员的权利

团员享有下列权利：

- （1）参加团的有关会议和团组织开展的各类活动，接受团组织的教育和培训。
- （2）在团内有选举权、被选举权和表决权。

(3) 在团的会议和团的媒体上, 参加关于团的工作和青年关心的问题的讨论, 对团的工作提出建议, 监督、批评团的领导机关和团的工作人员。

(4) 对团的决议如有不同意见, 在坚决执行的前提下, 可以保留, 并且可以向团的上级组织提出。

(5) 参加团组织讨论对自己处分的会议, 并且可以申辩, 其他团员可以为其作证和辩护。

(6) 向团的任何一级组织直至中央委员会提出请求、申诉和控告, 并要求有关组织给以负责的答复。

团的任何一级组织或个人都无权剥夺团员的权利。

(1) 团的会议种类

共青团组织召开的会议从内容划分, 主要有 5 种: 一是法定的各种代表大会或代表会议。例如各级团的代表大会, 团的代表会议, 团中央全会, 团中央常委会, 团中央常委(扩大)会议等。二是领导同志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 发挥集体领导作用, 研究和处理日常工作的会议, 有的叫例会, 有的叫办公会议。例如团中央书记处会议, 团中央书记处办公会议等。三是为研究和解决某项工作而召开的工作会议和专业会议。例如研究团的基层组织建设的全国基层组织工作会议等。四是规模大小不同的各种形式的座谈会, 有属征求意见的, 有属讨论某一专门问题的, 也有属纪念性的。五是各种各样的总结会、报告会、传达会、动员会、表彰会等。

(2) 团员有选举权、被选举权和表决权

1) 选举权

选举权是指每个团员(受留团察看处分察看期未届满的团员除外)都有选举出席团员代表大会的代表和选举团组织领导人的权利。在团内, 从团的支部委员到团的中央委员、从基层团员代表大会的代表到团的全国代表大会代

表，都必须经过团员或团员代表选举产生。

2) 被选举权

被选举权是指每个团员（受留团察看处分察看期未满的团员除外）只要他得到大多数人的信任，都有当选为团的代表大会代表和被选举到团的基层和领导机关担任领导职务的权利。

3) 表决权

表决权，是指每个团员（受留团察看处分察看期未满的团员除外）在通过组织决议、决定和接收新团员、处分犯错误团员时，都有表示赞同或反对的权利。

选举权、被选举权和表决权是团员的基本权利，团的组织要贯彻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努力加强团内民主建设，尊重并保障团员的这些合法权利。

（3）团员有参加关于团的工作和青年关心的问题的讨论的权利

团内经常就团的工作和青年关心的问题开展讨论，鼓励团员对团的工作提出建议，是团内民主生活的重要方面，是群众路线在团的工作中的具体体现，也是共青团的好传统。团员和青年有着最直接、最广泛、最密切的联系，对青年的所想所求及他们对团的工作的意见有着直接的了解和切身的感受。认真听取团员的呼声，集中团员的智慧和经验，团的工作就会减少盲目性，避免工作失误。广大团员踊跃参加团内讨论，积极发表意见，既行使了自己的民主权利，增强了主人翁责任感和光荣感，又可以交流思想，开阔思路，扩大视野，提高立足全局、分析研究实际问题的能力。

（4）团员有监督、批评团的领导机关和团的工作人员的权利

对团的领导机关和团的工作人员进行监督和批评，是保证团的组织系统正常运转、健康发展的必要制约形式，也是共青团员关心、爱护团的组织和团的干部的重要方式。团的领导机关和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出现缺点、错误，

甚至某些失误，总是难免的，而且往往不易及时察觉。广大团员生活在实际和群众中，对团的领导机关和工作人员的缺点、错误看得比较清楚，要想减少或避免工作失误，及时纠正已发生的错误，就需要广大团员的监督和开展自下而上的批评。

团员开展监督、批评要出以公心，抱着对团的组织负责的态度，积极主动、与人为善而又实事求是地提出自己的意见，不可不负责任地滥用这一权利。团组织要切实尊重和保障来自团员的监督和批评，严肃处理任何侵犯团员此项权利的人和事。

（5）团员有保留不同意见的权利

团员如对团的决议有不同意见，在坚决执行决议的前提下，可以保留个人意见，并且可以向团的上级组织提出。团章规定团员的这项权利，是因为团员中的不同意见，有的可能正确，有的可能不正确。但不论是哪一种情况，允许他们保留或向上级团组织反映，都是有好处的。如果实践证明团的决议有缺点、错误，少数团员的保留意见是正确的，那么，保障团员的这种权利，就是保护了真理。团的组织可以吸取他们的正确意见，及时纠正工作中的偏差。如果团的决议正确，经过一段时间实践的检验和证明，持保留意见的少数团员会从中受到教育，从而心悦诚服地改变自己的意见，服从真理。团员保留个人意见，是团章规定的团员的正当权利，不能把团员保留自己的意见，误认为是坚持错误。

（6）团员有参加团组织讨论对自己处分的会议，并且可以申辩的权利

团员犯了错误，团的组织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目的是为“惩前毖后，治病救人”，使犯错误者受到教育，使其他团员引以为戒。为此，团章规定，团员有权参加团组织讨论对自己处分的会议，并且可以申辩。

团员参加团的组织讨论对自己处分的会议，可以使团组织和其他团员直

接听取当事人本人的意见，避免根据某些不正确或不全面的材料做出处分决定，使处分实事求是、公正合理。团员参加讨论对自己处分的会议，还可以亲耳听取组织和同志们的批评，加深对错误的认识，理解处分决定的正确性，从而自觉地去改正错误。同时，通过对被处分者申辩的分析和讨论，还可以使其他团员受到教育，吸取教训。

团的组织处分团员必须尊重被处分者的权利。要召开支部大会讨论做出处分决定，通知被处分者参加并允许他申辩，允许其他团员为他做证和辩护。任何领导者个人都无权处分团员。犯错误的团员参加团组织对自己处分的会议，要抱有诚恳虚心的态度，认真听取组织和同志们对自己的批评，实事求是地检查错误，总结教训，不得隐瞒错误事实，更不允许滥用申辩权无理取闹。

（7）团员有向团组织提出请求、申诉和控告的权利

每一个团员在团内都享有向团的任何一级组织直至中央委员会提出请求、申诉和控告的权利。团章的这一规定，不仅保证了团内的正确意见不被埋没，使每个团员都能向组织陈述自己的意见，而且可以增强团员同各种错误倾向和违法乱纪行为做斗争的勇气和信心，使那些破坏党纪国法、破坏团内纪律的坏人坏事能够及时被揭发出来，受到应有的处理。

第三章 优秀共青团员的培养发展必修课

“青年最富有朝气、最富有梦想。”人最宝贵的时光便是青年时代。作为一名新时代中国青年，成长发展一定要有明确的目标和正确的道路——在思想上和行动上积极地向团组织靠拢，这是追求上进的成长态度；通过学习和考验加入共青团，这是行动自觉的成长鞭策；成为共青团员后，继续用优良表现彰显团员身份，这是忠于信仰的成长保持。而这些，是每位共青团员的培养发展必修课。

一、团员发展

年龄在十四周岁以上，二十八周岁以下的中国青年，承认团的章程，愿意参加团的一个组织并在其中积极工作、执行团的决议和按期交纳团费的，可以申请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第一章第一条

作为一名中国青年，加入共青团组织是一件非常光荣的事情，既象征着思想逐渐成熟，也标志着自己追求进步。入团有着一套严格、规范的发展流程，从申请入团、成为入团积极分子、成为发展对象，最后成为一名光荣的共青团员，组织在思想上和行动上都提出了明确的要求。新时代的团员发展，更是分领域出台了入团评价细则，强调了共青团员必须具备的要求，并且更加注重仪式教育。当新团员身佩团徽、面向团旗，喊出我们的铮铮誓言的时候，也就意味着自身将担负起更多的历史责任和光荣使命。

1. 新团员发展流程

2016年11月，团中央办公厅印发《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发展团员工作细则》（以下简称《细则》）。《细则》明确发展团员工作应当按照坚持标准、控制规模、提高质量、发挥作用的总要求，有领导、有计划地进行，坚持入团自愿原则，成熟一个发展一个，防止突击发展，反对关门主义。团的基层组织应当做好经常性发展团员工作，着力把各方面先进青年吸收进团组织，保持团员队伍朝气蓬勃的青年特点，使共青团真正成为团结教育青年的坚强核心。

（1）入团积极分子的确定和培养教育

团组织应当加强对青年的教育和引导，面向青年开展团的各项活动，宣传团的基本知识，努力为青年健康成长提供服务，提高青年对团的认识，激发青年的进步热情，建立起一支数量众多的入团积极分子队伍。同时，团组织应当主动了解青年，及时发现那些积极要求进步、各方面表现好的青年，鼓励他们申请入团。

年龄在14周岁以上，28周岁以下的中国青年，承认团的章程，愿意参加团的一个组织并在其中积极工作、执行团的决议和按期交纳团费的，可以申请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对于经少先队组织培养推荐和团组织考察已达到入团标准的特别优秀的少先队员，可以在年满13周岁后发展他们入团，在

14 周岁以前仍保留队籍。

入团申请人应当向工作、学习所在单位团组织提出入团申请，没有工作、学习单位或工作、学习单位未建立团组织的，应当向居住地团组织提出入团申请。流动青年还可以向单位所在地团组织提出入团申请。流出地已经在流入地建立驻外团组织的，也可以向驻外团组织提出入团申请。

组织收到入团申请书后，应当在一个月内派人同入团申请人谈话，了解基本情况。在入团申请人中确定入团积极分子，应采取团员推荐、少先队组织推优等方式，由支部委员会（不设支部委员会的由支部大会，下同）研究决定，并报上级团组织备案。同时，团组织应当指定一至两名团员作入团积极分子的培养联系人。



培养联系人的主要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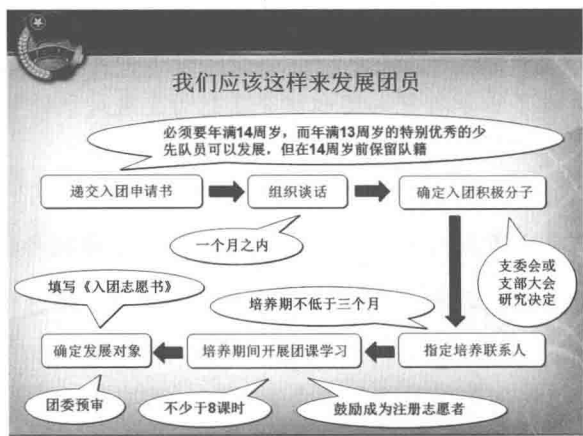
- ①向入团积极分子介绍团的基本知识。
- ②了解入团积极分子的思想觉悟、道德品质和现实表现等，做好培养教育工作，引导入团积极分子端正入团动机。
- ③及时向团支部汇报入团积极分子情况。
- ④向团支部提出能否将入团积极分子列为发展对象的意见。

团组织应当高度重视对入团积极分子的教育、培养和考察，形成集中教育和日常培养考察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对入团积极分子须进行三个月以上的培养教育。未经团组织培养考察的青年，一般不得发展入团。同时，入团积极分子在发展入团之前要参加不少于 8 学时的团课学习。团组织应当对入团积极分子开展党的理论教育、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教育、社会主义核

心价值观教育，开展党史、国史和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开展团章教育和团的优良传统教育，教唱团歌，帮助他们提高思想觉悟，端正入团动机，确立为共产主义事业而奋斗的信念。

团组织应当吸收入团积极分子参加团的有关活动，给他们分配适当的社会工作，鼓励他们努力学习、立足本职、争创一流，使他们在实践中受教育、起作用、长才干。应当鼓励入团积极分子成为注册志愿者，积极参与志愿服务。将入团积极分子是不是注册志愿者、是否参加过一定时间的志愿服务活动作为入团的重要考察内容。入团时，积极推动新团员成为注册志愿者。同时，团支部应及时对入团积极分子进行考察，在经过规定时间的培养教育后，团支部委员会应听取联系人、团员和群众的意见，从思想觉悟和政治素质、在本职岗位上一贯表现和道德品质等方面对他们进行考察，并为已具备团员条件的积极分子办理入团手续。

入团积极分子工作、学习所在单位（居住地）发生变动时，应当及时报告原单位（居住地）团组织。原单位（居住地）团组织应当及时将入团申请书、参加团的活动记录、培养教育情况、志愿服务记录等有关材料转交现单位（居住地）团组织。现单位（居住地）团组织应当对有关材料进行认真审查，并接续做好培养教育工作。培养教育时间可连续计算。



新团员发展流程简图——确定发展对象

在完善推荐优秀少先队员作团的发展对象的工作制度方面，中学团组织应当重视发挥少先队组织的作用，办好“少年团校”“中学生团校”，提高少先队员的思想政治素质，支持、帮助和指导少先队推荐优秀少先队员作团的发展对象。少先队组织推优，由少先队中队委员会讨论，提出推荐对象，填写推荐表，报大队委员会；少先队大队委员会对推荐对象进行审核后，签署意见向具有发展团员审批权限的团组织推荐。少先队组织推优工作一般每年开展一次。

（2）新团员的接收

接收新团员应当严格按照团章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办理。发展青年入团，要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着重看其是否在学习、生产、工作和社会活动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申请入团的青年要有本支部的两名团员作介绍人。入团介绍人一般由培养联系人担任，也可以由申请入团的青年自己约请，或由团组织指定。受留团察看处分尚未恢复团员权利或尚在缓期注册期间的团员，不能作青年入团介绍人。



入团介绍人的主要任务

- ①向被介绍人解释团的章程，说明团员的条件、义务和权利。
- ②认真了解被介绍人的入团动机、政治觉悟、道德品质、工作学习经历、现实表现等情况，如实向团组织汇报。
- ③指导被介绍人填写《入团志愿书》，并认真填写自己的意见。
- ④向支部大会负责地介绍被介绍人的情况。

团支部委员会应在入团积极分子中讨论确定发展对象，报具有审批权限的基层团委预审。基层团委对发展对象的条件、培养教育情况进行预审。预审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团支部委员会，并向预审合格的发展对象发放《入团志愿书》。发展对象要认真如实填写《入团志愿书》。《入团志愿书》经支委会检查合格后，再提交支部大会讨论。

青年入团必须经团支部大会讨论通过。讨论青年入团的支部大会，有表决权的到会人数必须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人数的半数。



支部大会讨论接收青年入团的主要程序

① 申请人汇报个人简历、家庭情况和对团的认识、入团动机以及需向团组织说明的问题。

② 入团介绍人介绍申请人有关情况，并对其能否入团表明意见。

③ 支部委员会报告对申请人的审议意见。

④ 与会团员对申请人能否入团进行充分讨论，并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赞成人数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团员的半数，才能通过接收新团员的决议。因故不能到会的有表决权的团员，在支部大会召开前正式向团支部提出书面意见的，应当统计在票数内。

支部大会讨论两名以上的青年入团时，必须逐个讨论和表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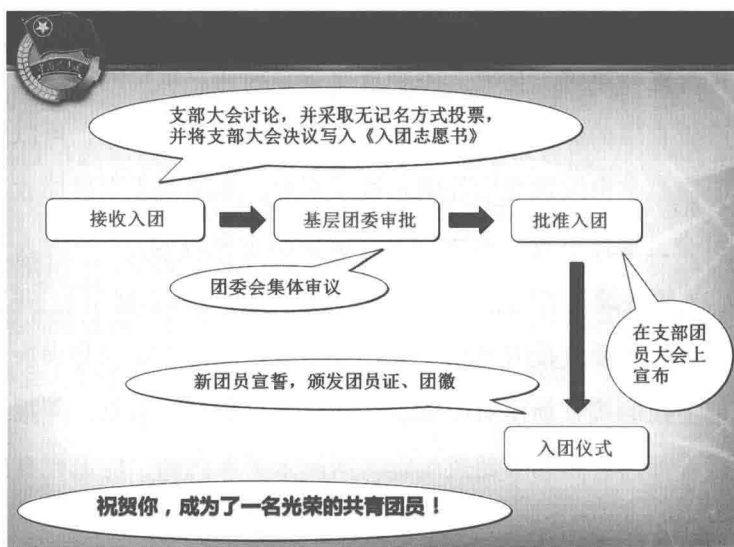
团支部应当及时将支部大会决议写入《入团志愿书》，连同本人入团申请书，一并报上级团组织审批。支部大会决议主要包括：申请人的主要表现；应到会 and 实际到会有表决权的团员人数；表决结果；通过决议的日期；支部书记签名。

接收新团员由基层团委审批。团总支一般不能审批接收新团员，但应当对新团员情况进行审议。县以上团委直接领导的独立单位的团总支和大型企业、大专院校直属的分厂、分校团总支，经县以上团委授权，可以审批接收新团员，但需要在审批意见中注明是授权审批。基层团委审批接收新团员必须召开委员会，集体审议，表决决定。审议的主要内容是：申请人是否具备团员条件，入团手续是否完备等。审批意见写入《入团志愿书》，并通知报批的团支部。基层团委审批两名以上青年入团时，应逐个审议和表决。基层团委对团支部上报的接收新团员的决议，必须在三个月内审批，并报上级团委基层组织建设部门。凡无故超过规定时间而未予审批的，应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团支部应通过支部书记或委员谈话的郑重方式及时将上级团组织批准青年入团的决定通知本人并在团员大会上宣布。对于未被批准入团的青年，团支部也应将情况及时通知本人，帮助其认识自己的不足，鼓励其继续努力。被批准入团的青年，从支部大会通过之日起取得团籍、计算团龄，并交纳团费。

新团员应当参加入团仪式。入团仪式可以由团的基层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或支部委员会组织。在入团仪式上，由上级团组织的代表或本级团组织的负责人带领新团员宣誓，并向新团员颁发团员证和团徽。团员证需由团的县级委员会或其授权办理颁发团员证具体事宜的基层团委加盖钢印。入团仪式可以邀请同级党组织的负责人参加。

团组织应加强对新团员的教育和管理，帮助他们不断提高思想政治素质和执行团章、履行团员义务的自觉性。团组织应将新团员的《入团志愿书》存入本人人事档案，由档案管理部门统一管理。未建立人事档案的，学生团员的《入团志愿书》由学校团委建立团员档案并进行管理；其他团员的由街道、乡镇团组织统一管理。县级团委要加强对学校、街道、乡镇团组织发展团员工作档案管理的指导和监督。在特殊情况下，团的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委员会可以直接接收团员。



新团员发展流程简图——新团员的接收

(3) 团员的追认

入团积极分子在申请入团期间，对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中为党和人民利益英勇献身，事迹突出，并在较大范围内有教育意义的，可以追认为团员。追认团员应由其所在单位团组织整理事迹材料，经其生前所在团支部召开支部大会通过和县级以上团委审查同意后，报送省级团委批准。

2. 庄严的入团仪式

(1) 基本原则

注重制度化。新团员入团都要参加入团仪式。团的基层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或支部委员会要按照规定定期组织开展入团仪式。

注重程序性。举行入团仪式要做到基本程序规范到位，各个环节严谨顺畅，体现发展团员工作的严肃性和庄重性。

注重感染力。通过举行入团仪式，使青年感受加入团组织的光荣感，增

强对团组织的归属感，激发为共产主义事业而奋斗的使命感。

（2）基本程序

① 奏（唱）国歌。

② 主持人说明举行入团仪式的意义，宣布新团员名单。

③ 向新团员颁发团章、团员证和团徽，团徽佩戴在左胸前。

④ 上级团组织的代表或本级团组织负责人带领新团员宣誓。

宣誓人面向团旗立正，右手握拳，举过右肩。

领誓人逐句领读入团誓词，宣誓人跟读。

当领誓人念到“宣誓人”时，宣誓人应分别报出自己的姓名。

⑤ 入团介绍人代表宣读团章中有关团员的义务和权利的条款。

⑥ 新团员代表发言。

⑦ 老团员代表发言。

⑧ 党组织负责人、上级团组织的代表或本级团组织负责人讲话，对新团员提出希望和要求。

⑨ 唱团歌。

在严格履行基本程序的基础上，可对入团仪式内容和形式进行进一步充实和创新。

（3）有关要求

① 入团仪式由团的基层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或支部委员会组织，团小组不能组织。可以邀请同级党组织负责人参加，一般还应吸收入团积极分子到场观摩。

② 入团仪式应在上级团组织批复新发展团员之后一个月内举行，学校应在三个月内举行。可选择在“五四”“七一”“十一”“一二·九”等时间举行，使入团仪式更有纪念意义。

③ 入团仪式可以在室内举行，也可以在室外举行。有条件的地方，应尽量选择爱国主义教育基地、革命传统教育基地等场所举行。

④ 各级团的领导机关要加强对入团仪式规定落实情况的指导和检查，注重总结推广基层团组织的好做法、好经验。



入团仪式

3. 团员发展的榜样人物：雷锋

我们要发扬革命先烈艰苦奋斗的精神和优良传统，全心全意地投入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做出更多更好的成绩。

——《雷锋日记》

“学习雷锋好榜样，忠于革命忠于党……”这首脍炙人口的歌曲，相信每一个人都耳熟能详，“学雷锋，做好事”成为了几代人的价值追求。“雷锋精神”

是纳入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的伟大精神，已成为人们心目中热心公益、乐于助人、扶贫济困、见义勇为、善待他人、奉献社会的代名词。雷锋有火一样的政治热情，他的一生，是信念坚定的一生，是理想崇高的一生。雷锋也曾是一名光荣的共青团员，他的成长表现为团员们树立了一个标准典范，他的行为规范放到现在依然不“过时”。

（1）最年轻的团员

在长沙望城成长的日子里，在党、团组织的培养教育下，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实践中，雷锋逐渐树立起革命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到望城县委机关参加工作后，雷锋就以忘我工作的实际行动，积极创造条件，争取能早日加入团组织。但是，第一次入团并没有想象中的顺利。

在组织的帮助下，雷锋重新认识了自身，努力克服三个缺点、学习两本书。

三个缺点：第一次申请入团时，组织上指出雷锋还有几个小缺点，一是有时学习抓得不够紧；二是还有一些散漫习气；三是偶尔还会表现出一点自满情绪和某些优越感。

两本书：一本团章和一本团的基本知识讲座。

在学习和钻研当中，雷锋明确了自己入团的目的：当好党的助手，为党的事业尽心尽力，为共产主义事业奋斗到底。

1957年2月8日，雷锋终于加入了团组织，成为当时县委机关团支部也是县级机关团组织里年龄最小的团员。在入团宣誓后，雷锋情不自禁地大呼“我是青年团员了！我是青年团员了！”

为此他还特意拍了一张照片，照片里他头戴青色呢帽，身穿蓝色列宁装，胸前佩戴着证章，脸上是藏不住的喜悦。



在成为团员期间，雷锋还被评为“建设社会主义青年积极分子”“模范团员”。雷锋不断告诫自己，要严格要求自己，真正起到带头表率作用。

（2）榜样雷锋的成长故事

1) 坚定信念，面朝阳光温暖的地方

雷锋曾说入队入团入党是自己最大的愿望。他对毛主席的无限热爱和无限崇敬之情是言语所难以形容的，也正是因为此，雷锋从小就立志加入毛主席领导的中国共产党，加入最先进的组织，争做最先进的一员。

1950年雷锋上小学第一次学写的字就是“毛主席万岁”五个大字。

1954年秋，雷锋加入中国少年先锋队。宣誓那天，辅导员把鲜艳的红领巾带到新队员的脖子上，雷锋抚摸着胸前飘起的红领巾，无比激动。在代表新队员讲话时，他深情地说：“我心里有许多话要讲，但激动得一时说不出来。我是个孤儿，今天光荣地入队了，从此有了自己的组织，孤儿不孤了。今后，我必定努力学习，以实际行动争取更大的进步，做一个优秀少先队员。”

对于雷锋来说，入队是一件光荣而神圣的事情。成为优秀的少先队员是雷锋加入最先进的组织的第一步。在县委工作的那些日子，雷锋总是孜孜不倦地学习和忘我地工作，为自己能早日入团创造积极条件。在参加治沟工程建设时，雷锋曾在笔记本上写下誓言：“以革命的名义，想想过去；以革命的

精神，对待现在；以革命的态度，创造未来。”这表现了他不忘旧社会的苦难，珍惜新社会的幸福，自愿为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而奋斗的决心和信心。

2) 立场正确，明辨是非曲直

雷锋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和原则立场，在是与非、对与错的争论中，他敢于发表自己的看法，以正确的观点从政治思想上帮助别人，力求努力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

雷锋说：“我们应当把革命利益放在第一位，把个人利益放在第二位。”1956年，望城县委机关一个青年干部因立场不稳以及个人主义恶性膨胀成了反革命分子，雷锋参加工作后，县委领导正结合这件事开展思想教育，雷锋对此见解颇深：“一个人不能有个人主义，有了个人主义就会一叶障目，看不到前途，分不清方向。个人主义发展到了顶峰，就会与党离心离德，就会由革命走向反革命。”

一个没有完全牢固树立革命人生观的青年，一旦个人利益与党的利益发生矛盾时，就可能有经不起考验的风险。雷锋深刻地知道这一点。

3) 时刻警醒，让信念常态化生长

雷锋经常说，有了共产党才有今天的幸福。

1940年雷锋出生在长沙望城一户贫苦农民家里，不满七岁时他就成了孤儿。雷锋常常说：“如果不是有了党、有了毛主席，不是解放了，我可能早就不知死在哪里了。”

“人民政府好”“新社会好”“有了共产党才有今天的幸福”，这些是雷锋最常说的话。对于他来说，这些绝不是空泛的口号，而是他从死亡边缘走向新生，从苦难走向幸福的亲身经历。

雷锋的日记，记录了他很深刻的感情。在他的一些课堂作文、日记等文稿当中，总会谈及对党、对新社会的热爱和党为人民献身的远大理想。他还主动接受来自各方的检验。到县委机关工作后，雷锋主动去拜访县委机关的党支部书记，向组织汇报思想。



4) 主动学习，不断汲取新鲜养分

通过学习，英雄的形象、英勇人物的事迹对雷锋的成长起到了潜移默化的作用。在雷锋的房间里放着一张五屉桌，他专用其中一个小抽屉，上面贴着“雷锋用”几个字作为标志。抽屉里面端端正正地放着三本书：一本党章、一本团章、一本团的基本知识。翻开书页，上面有不少圈圈点点，书角被码得整整齐齐，可见是经常翻动的。

“我们要永远记住毛主席的教导，做一个毫无自私自利之心的高尚的人、纯粹的人，把我们的力量、我们的智慧、我们的生命、我们的一切，都交给祖国、交给人民、交给党吧！”

——吴运铎《把一切献给党》结语

“人的一生应当是这样度过的，当他回首往事，不因虚度年华而悔恨，也不因碌碌无为而羞愧。这样在他临死前他就能说：我的整个生命和全部精力，都已经献给世界上最壮丽的事业——为共产主义的实现而奋斗！”

——《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主人公保尔·柯察金

雷锋将这些话作为自己的座右铭，而且能一字不落地背出来。

5) 帮助他人，提升个人获得感

在帮助他人寻找价值的过程当中，雷锋也逐渐在反省自己，在完善自我与帮助他人里，那种满足感与获得感让他感到充实、快乐。

雷锋在县委机关干的是勤杂工作，但他却非常乐意，正如同他自己所说“我愿意做一颗螺丝钉”，螺丝钉虽小，却是必不可少；螺丝钉虽不起眼，却在它自己的岗位上发挥着巨大的效用。

但是，并不是所有人都能这样想。当时交通班里有一位同志，对自己的岗位有情绪，常常发牢骚、提出要改行，雷锋诚恳地开导他：“我们是为人民服务的，革命工作只是分工不同，当官、做工、种田都是为党办事，没有贵贱之分！”那位同志感动不已，后来基本没闹过情绪了。



6) 深入实践，撸起袖子加油干

青年人是社会的希望，只有将这股有希望的力量真正投入最广泛的建设当中，不怕苦不怕累，扎实肯干，才能发挥最大的价值和意义。

1958年春天，望城县委决定在浏水河畔围垦起来的团山湖开办一个农场，让雷锋到农场去学开拖拉机。一有机会坐上拖拉机驾驶台，雷锋便全神贯注地看着机手师傅是如何握方向盘、如何推离合器的……有时候吃饭的时候雷

锋甚至会把碗盘当作方向盘，把桌子模拟成离合器来踩，同行的伙伴们开始还嘲笑他把拖拉机开进食堂了，后来都被雷锋的这种敬业精神所打动。

当拖拉机牵引的犁在团山湖农场的荒原上耕出了五道笔直的泥浪时，雷锋成了望城县里第一位拖拉机手。他将心得和喜悦写成《我学会开拖拉机了》：“这几天我总是睡不着，起来又去学习，只想早一日学会，早日为祖国出一点力量……今天这样的幸福，不是党的培养又是哪里来的呢！我一定要以实际行动，来报答党对我的亲切关怀和照顾。一定努力钻研，勤学苦练，克服一切困难，忘我地工作……”

有一次，雷锋在一本党内刊物的封页内侧读到了《国际歌》：“从来没有什么救世主，也不靠神仙皇帝”，“要创造人类的幸福，全靠我们自己”。这样的句子让雷锋心头为之一颤，就是这个了！他迅速把这些抄到了自己的小本子上珍藏起来。

雷锋时常跟自己说：“我不求名不求利，但求做一个有益于人民的劳动者”“劳动可以长知识、长才干，劳动可以创造一切。”



7) 新的目标: 争取早日入党

入团后, 雷锋并没有骄傲自满, 就此止步。他总是非常羡慕那些已经成为党员的人, 并且常常询问他们: “作为一名新党员的条件?” 有老党员告诉他: “要听党的话, 服从党的领导, 要有为共产主义事业奋斗终生的坚定信念, 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观点。” 那些年, 雷锋处处用党员的标准衡量自己, 将自己的决心落实到行动上。

1958 年, 共青团望城县县委号召全县青少年捐献一台拖拉机给团山湖农场。雷锋积极响应号召, 把节省下的 20 元钱, 全部送交团组织, 成为全县捐献最多的一个。

8) 在反省中砥砺前行: 著名的雷锋七问

如果你是一滴水,

你是否滋润了一寸土地?

如果你是一线阳光,

你是否照亮了一分黑暗?

如果你是一颗粮食,

你是否哺育了有用的生命?

如果你是一颗最小的螺丝钉,

你是否永远守在你生活的岗位上?

如果你要告诉我们什么思想,

你是否在日夜宣扬那美丽的理想?

你既然活着, 你又是否为未来的人类的生活付出你的劳动, 使世界一天天变得更美丽?

我想问你, 为未来带来了什么?

在生活的仓库里, 我们不应该只是个无穷尽的支付者。

当时尚未满 18 岁的雷锋，用散文诗一样的语言，叩问人生、叩问未来、叩问生活，也叩问着无数的青年。他满怀着激情探索着“人为了什么而活”，找到了人生价值的最佳坐标点，用朴素的语言作了生动而形象的表述。

二、团员学习教育

团章中明确指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所开展的全部工作”。新时代的优秀共青团员，唯有通过不断加强学习教育，将自我的成长成才融入国家富强和民族复兴的事业之中，才能真正实现成长进阶。同时，通过参加组织生活、青年大学习、主题团日、各项仪式教育、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活动，努力成长为一名有信仰、讲政治、重品行、争先锋、守纪律的优秀共青团员。

1. 学习教育内容

2016 年 3 月，共青团中央印发《关于加强新形势下发展团员和团员管理工作的意见》，提出要强化团员经常性教育。坚持用科学理论、先进思想武装团员，激发团员的荣誉感和责任感，促进团员坚定理想信念，自觉增强团员意识。组织团员每年参加集中培训时间一般累计不少于 1 天或者 8 学时，各级团组织特别是团的基层组织要通过学习培训、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同伴分享、选树典型等方式，注重运用网络手段，丰富和完善团员经常性教育载体，提升团员经常性教育成效。

2020 年 12 月，共青团中央印发《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试行）》，明确指出团员教育管理是团的建设基础性经常性工作。团组织应当加强团员教育管理，引导团员在实践中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履行义务，正确行使权利，珍惜团员身份，提高自身素质，切实发挥模范带头作用，

体现先进性。当前，团员学习教育的基本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六个方面。

(1) 加强党的创新理论学习教育，把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团员头脑作为团员教育管理的首要政治任务，教育引导团员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努力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加强团员政治教育和政治训练，教育团员始终坚决拥护党的领导，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持民主集中制，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2) 组织团员学习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立场观点方法，提高思想觉悟和理论水平，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组织团员学习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学习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深刻认识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深刻认识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特征和最大制度优势，自觉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

(3) 贯彻《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把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为鲜明主题，教育引导团员坚持爱国和爱党、爱社会主义高度统一，带头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立志把个人梦想融入实现中国梦的伟大实践，努力成为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深入开展国情教育和形势政策教育，教育团员胸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准确把握基本国情，发扬斗争精神、增强斗争本领，坚持在党的领导下集中精力做好自己的事情。紧密围绕贯彻落实党和国家重大决策部署、参与推进落实重大任务，深入浅出宣传阐释党的政策主张，积极回应团员关切，把团员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精神上来。同时，组织团员学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学习弘扬党领导人民创造的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文化观，增强民族自尊心、自信心、自豪感。教育团员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维护社会稳定、祖国统一、民族团结。

(4) 贯彻《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教育引导团员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养群众观点和人民立场，增强集体观念和社会责任感，把正确的道德认知、自觉的道德养成和积极的道德实践紧密结合起来，大力弘扬以集体主义为原则的社会主义道德。开展劳动教育和艰苦奋斗教育，教育引导团员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树立以辛勤劳动为荣、以好逸恶劳为耻的劳动观，学习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反对拜金主义、享乐主义和极端个人主义，争做新时代的奋斗者。

(5) 加强法治教育，组织团员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基本知识，教育团员尊崇宪法和法律，树立规则意识，提升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自觉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组织团员学习团章和中国青年运动史、团史，教育引导团员不忘初心跟党走，牢记入团誓词，遵守团的纪律，履行团员义务，培养团员的归属感、光荣感，激励团员在学习工作及其他社会生活中发挥模范作用。

(6) 根据不同职业团员群体特点，组织引导团员学习掌握业务知识、科技知识、实用技术和专业技能，帮助团员提高自身综合素质、增强服务本领。

2. 学习教育主要方式

进阶之路上，团组织给共青团员搭建了五彩斑斓的学习教育平台，从思想认识提升，到行动能力培养，再到推优激励成长，组织生活、青年学习、主题团日、仪式教育、志愿服务、岗位建功、推优入党等多元的学习模式让共青团员能够得到全方位的发展提升。

(1) 组织生活

团组织应当健全团的组织生活，落实“三会两制一课”（支部大会、支部委员会、团小组会、团员教育评议制度、团员年度团籍注册制度和团课）制度，创新组织生活方式，增强时代感、实践性，对团员进行经常性教育管理。团

员应当按期参加团的组织生活。保留团籍的党员应当积极参加党的组织生活，提倡参加团的组织生活，可不参加团员教育评议和年度团籍注册。各级团干部应当编入团的一个支部，参加所在团支部或者团小组的组织生活。

团支部每年至少召开1次组织生活会，组织生活会一般以团支部团员大会、团支部委员会会议或者团小组会形式召开。

团员教育评议一般与年度团籍注册、团员先进性评价、团的荣誉激励等工作统筹开展，每年进行1次。团支部召开支部大会，组织团员进行评议。团支部综合评议情况和团员日常表现情况，提出建议评议等次，报上级团的委员会批准。评议等次作为团的荣誉激励的重要依据。



广大团员青年坚定跟党走

团支部团员大会上开展学习教育

（2）青年学习

各级团的领导机关、行业系统团组织应当根据党的中心工作、团员思想状况和团的建设需要，适时开展针对青年的专题学习教育。

团组织应当深入实施“青年大学习”行动，采取集中学习、定期轮训、理论宣讲、实践活动、在线培训等方式，推动团员学习培训常态化制度化、增强吸引力感染力。团员每年参加集中学习培训一般不少于4次。



青年大学习：开天辟地的大事变
| 2021-03-15 10:28:39



青年大学习：人类历史上的伟大壮举
| 2021-01-11 10:40:56



青年大学习：脱贫致富终究要靠贫困群众用自己的辛勤劳动来实现
| 2021-01-05 15:34:17



青年大学习：坚持从严要求 促进真抓实干
| 2020-12-28 10:30:53



青年大学习：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 2020-12-21 10:53:23



青年大学习：致富不致富，关键看干部
| 2020-12-14 10:47:47

“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

(3) 主题团日

团组织一般每月开展1次主题团日，贴近团员思想、学习和工作实际，组织上团课，开展学习交流、参观实践等形式的网上或网下活动。

(4) 仪式教育

团组织应当规范开展入团仪式、14岁集体生日、18岁成人仪式、超龄离团仪式等团内仪式教育。学校团组织每学期至少开展1次团内仪式教育活动。

(5) 志愿服务

自1993年共青团中央发起实施“中国青年志愿者行动”以来，在社会各界大力支持下，中国青年志愿者行动在全国广泛开展，“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深入人心，志愿服务组织网络日趋健全、服务领域不断拓展，志愿者队伍持续壮大，工作机制逐步完善，在服务社会、教育青年、传播文明等方面的积极作用日益增强。

团组织应当把团员参与志愿服务、社会实践作为新时代彰显团员先进性

的重要载体。团员应当按照就近就便原则，依托基层团组织、“青年之家”、青年志愿者组织等，积极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向社区（村）报到等活动。团员应当在团组织及其授权的志愿者组织注册成为志愿者。团员每年应当参加志愿服务时长不少于 20 小时，未达标者一般不得参与团内评奖评优。

（6）岗位建功

团组织应当挖掘青年身边的团员先进典型，教育引导团员始终保持创先争优的劲头和永久奋斗的姿态。鼓励学生团员通过假期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方式服务群众、奉献社会。教育引导职业团员通过青年突击队、青年志愿者、青年文明号、青年岗位能手、青年致富带头人等载体，开展团员承诺践诺和岗位建功等活动，提升服务大局贡献度。

团组织应当教育引导团员带头绿色上网、文明用网，成为网络文明志愿者，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敢于发声亮剑、驳斥错误，营造清朗网络空间。



青年突击队

（7）推优入党

团组织应当教育引导团员积极向党组织靠拢，加强推优入党工作，深化

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推动党、团组织联合培养教育，不断向党组织输送新鲜血液。落实“两个一般、两个主要”，即“28周岁以下青年入党，一般应从团员中发展；发展团员入党一般应经过团组织推荐。使‘推优’工作逐步成为党组织发展青年党员的主要渠道，使共青团员成为党组织发展青年党员的主要来源”的要求，按照《共青团推优入党工作实施办法（试行）》规定，规范“推优”程序，加强过程培养，提高“推优”质量。

3. 微学习，大效果

“今天，你青年大学习了吗？”这句话是当下青年圈里一句流行语，参加“青年大学习”已经成为当下团员青年的必修课。“青年大学习”是共青团中央为组织引导广大青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而开展的青年学习行动。每期不到十分钟的微学习，却能够起到很好的学习效果。尤其是用青少年乐于接受的话语打造“碎片化学习”模式，使之成为加强思想政治学习的“充电宝”。“青年大学习”通过构建“导学、讲学、研学、比学、践学、督学”六位一体的学习体系，着力提升学习的制度化和实效性，推动党的创新理论深入人心，引导广大青年“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

“要在广大青年中加强和改进理论武装工作，引导广大青年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观察分析问题，从而坚定正确政治方向，增强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坚定听党话、跟党走的人生追求。”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青年理论武装，多次对共青团做好青年思想政治引领工作提出要求，并强调要用青年喜闻乐见、易于接受的形式开展工作。

党旗所指就是团旗所向。共青团十八大明确提出，要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构筑青年一代的强大精神支柱，广泛持续深入开展“青年大学习”行动，以青年听得进、学得懂、记得住的方式方法，阐

发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理论体系、历史逻辑、实践价值，让新思想在青年中入耳入脑入心。

2018年8月，团中央正式启动“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主题团课采用青年中流行的短视频+互动问答形式，解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适应网络时代“内容为王”的特点，把理论热点、形势政策、党史国史等内容进行精心策划和再次创作，使内容和形式更加贴近青年。

“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从“网络直播”到“话题讨论”，从“打卡学习”小程序到“答题对战”H5，从“VR全景呈现”到“AR互动体验”，活动爆款频出、亮点纷呈。“青年大学习”系列文化产品极具亲和力、感染力，使理论学习既有思想、有深度、有品位，又有青年味、网络味，吸引青年纷纷学习分享。没有严肃的面孔、长篇的论述、枯燥的说教，取而代之的是短视频、互动答题、清新手绘，生活化解读、趣味性拍摄、青春靓丽的团团“小哥哥”“小姐姐”等网络流行的传播元素，成为网上团课深受广大青年喜爱的关键。

三、“推优入党”和超龄离团

一代人有一代人的长征，一代人有一代人的担当。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一场接力跑。我们有决心为青年跑出一个好成绩，也期待现在的青年一代将来跑出更好的成绩。

——习近平总书记2019年4月30日在纪念五四运动
10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共青团代表着先进，孕育着生机，体现着朝气，涌动着青春。在鲜艳的党旗、团旗辉映下，向着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目标迈进，向着中华

民族伟大复兴梦想进军，新时代团员青年既生逢其时，更重任在肩。只有不忘初心、砥砺前行，以青春之我、奋斗之我，担时代之责，才能在努力奔跑中绽放青春芳华，给自己和未来留下充实、温暖、持久、无悔的青春回忆。

1. 推优入党

推荐优秀共青团员作党的发展对象（以下简称“推优”），是党赋予共青团组织的一项光荣任务，是团的助手和后备军作用发挥的重大制度安排，是党团血脉联系的组织依托，是共青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的关键举措。

为保持和增强共青团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共青团“推优”工作，有效提升青年党员质量，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和《中共中央组织部、共青团中央关于进一步做好推荐优秀团员作党的发展对象工作的意见》《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在青年中发展党员工作的意见》《中共中央组织部、共青团中央、国资委党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中央企业共青团工作的意见》《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等，2019年8月，共青团中央印发《共青团推优入党工作实施办法（试行）》。作为一名新时代共青团员，你是否清楚“推优”条件呢？

（1）团内推优办法

1）“推优”制度

“推优”工作应在各级党组织的统一领导下进行。团组织既可推荐团员中的入党积极分子成为党的发展对象，也可推荐团员中的入党申请人成为入党积极分子。基层团组织应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夯实“推优”工作基础。基层团干部应加强学习，掌握发展党员工作的方针和要求，规范“推优”程序，强化培养过程，提高“推优”能力。

团的基层组织应当把“推优”作为一项经常性重要工作。认真落实“28

周岁以下青年入党，一般应从团员中发展；发展团员入党一般应经过团组织推荐。使“推优”工作逐步成为党组织发展青年党员的主要渠道，使共青团员成为党组织发展青年党员的主要来源”的要求。28~35 周岁青年入党，一般应听取所在单位或所在地团组织意见。

2) 推荐对象

① 年满 18 周岁的中国青年工人、农民、军人、知识分子和其他社会阶层中的优秀共青团员，承认党的纲领和章程，愿意参加党的一个组织并在其中积极工作、执行党的决议和按期交纳党费的，优先由团组织推荐加入中国共产党。

② 推荐对象应有 1 年以上的团龄。“推优”的比例一般不超过团支部团员人数的 20%，可根据年度工作计划确定。每次推荐有效期为 2 年。

③ 团组织向党组织推荐发展对象，原则上应当是团员中的入党积极分子，应坚持党章规定的党员基本条件，真正把团员中的先进分子推荐给党组织。

④ 对马克思主义缺乏信仰、不具有共产主义觉悟的；在重大政治斗争中立场不坚定、态度不坚决的；传播反党反社会主义言论的；不能严格遵守国家法律规定、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不得列为“推优”对象。

⑤ 加大对“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以下简称“青马工程”）学员的培养力度，积极推荐优秀“青马工程”学员作党的发展对象。“青马工程”学员为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期间参加的理论学习、社会实践等课程应当记入入党积极分子的考察材料中。

3) 推荐条件

① 政治思想上先进。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高扬理想信念旗帜，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

坚决拥护党的领导，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坚定对党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旗帜鲜明反对和抵制违背党中央精神的错误言行，积极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坚持传播党的政策主张，主动面向身边青年开展思想引领工作。

② 道德品行上先进。自觉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自觉弘扬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精神，积极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带头倡导良好社会风气。积极锤炼高尚品格，践行和倡导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主动成为注册志愿者，积极参加志愿服务。主动成为网络文明志愿者，积极参与构建清朗网络空间。积极联系青年，热心帮助他人。

③ 发挥作用上先进。励志勤学、敏于求知、增长才干，不断提高与时代发展和事业要求相适应的素质和能力，做到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爱岗敬业，脚踏实地履职尽责，立足岗位争先创优。勇于到条件艰苦的基层、国家建设的一线、项目攻关的前沿经受锻炼，艰苦奋斗。有探索真知、求真务实的态度，在立足本职的创新创造中不断积累经验、取得成果。积极参加团组织的活动，对团组织交给的工作认真负责，积极为团组织工作出谋划策，在团员青年中能起到表率作用。

④ 执行纪律上先进。积极向共产党员标准看齐，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坚决贯彻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中作表率。模范遵守团章团纪，认真执行团的决议，自觉履行团员义务，积极参加团的组织生活和团的活动。带头遵守本单位各项规章制度。

4) “推优”工作程序

团组织应配合党组织做好入党积极分子的教育培训工作，协助开展每半年一次的考察，针对存在的问题向党组织提出意见建议；对经过1年以上培养教育和考察、基本具备党员条件的入党积极分子，应在党组织的领导下，在

广泛听取意见的基础上，由“推优”大会产生党的发展对象推荐人选。

基层团组织应根据有关规定，依据党组织年度发展党员工作计划，确定年度“推优”工作计划。

团支部提出召开“推优”大会申请，经上级团组织批准同意后，由团支部书记主持召开。上级团组织负责“推优”工作的监督考核，确保“推优”工作标准严格、流程规范。



“推优”大会的流程

①清点参加“推优”大会的团员人数，须有半数以上有表决权的团员到会方可进行。

②团支部委员会介绍符合“推优”条件的候选人情况，候选人的产生应遵循各地开展的积分评议、志愿服务等团员评优机制。

③候选人从思想政治、道德品行、作用发挥、执行纪律等方面进行自我评述，重点介绍入党动机和接受培养教育的体会认识。

④参会人员通过无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民主评议，赞成人数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团员的半数以上的候选人，进入考察环节。

⑤团支部委员会对推选出的候选人进行考察，考察不唯票，结合平时掌握的情况，提出组织意见，形成书面材料。

⑥“推优”情况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示，公示期一般不少于5个工作日，公示期内如有异议可向上级团组织反映。

公示无异议后将有关材料报上级团组织审核。上级团组织审核团支部推荐意见和相关材料，对被推荐对象进行进一步考察。对符合条件的，汇总“推

优”情况说明以及考察材料等向党支部推荐。经基层党组织预审合格的发展对象，上级团组织应当在1个月内向基层团支部通报传达。

（2）“推优”常见问题

1）推优入党的主要政策依据

《中国共产党章程》对发展党员提出了明确要求，这是“推优”工作的总依据。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中，明确提出团的基层组织要“对团员进行党的基本知识教育，推荐优秀团员作党的发展对象”。1992年，中组部和团中央联合下发了《中共中央组织部、共青团中央关于进一步做好推荐优秀团员作党的发展对象工作的意见》，其中明确提出了“两个一般，两个主要”，即“28周岁以下青年入党，一般应从团员中发展；发展团员入党一般应经过团组织推荐。使‘推优’工作逐步成为党组织发展青年党员的主要渠道，使共青团员成为党组织发展青年党员的主要来源”，该文件至今仍具有效力。2014年出台的《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对发展党员工作做了进一步的规范，明确在入党申请人中确定入党积极分子，应当采取党员推荐、群团组织推优等方式产生人选，进一步拓展了共青团推优工作的空间。

2）如何理解推优入党的概念

“发展优秀团员入党，逐步增加党员队伍中年轻党员的比重，有利于建设一支充满生机和活力的党员队伍”，是《中共中央组织部、共青团中央关于进一步做好推荐优秀团员作党的发展对象工作的意见》中明确提出的，《意见》也同时提出“对被推荐的优秀团员，条件成熟的可以确定为发展对象，需要进一步培养、教育的可以列为入党积极分子”。因此，推优入党包含两个逻辑层次，既指团组织推荐团员中的入党申请人成为入党积极分子，又指团组织推荐团员中的入党积极分子成为党的发展对象。

3）团员进入“推优”序列需满足哪些条件

不是所有团员都能被推优，年满18周岁，有1年以上团龄等这是基础条

件，不能破格。另外，对于文件中提出的“四个先进”的要求，基层团组织可结合实际逐项进行评估，也可探索进行相应赋分的办法，把好苗子选出来，特别是要注意甄别团员在疫情防控、脱贫攻坚等重大任务面前，在大是大非面前的表现，有《办法》中所提的负责清单中的行为，要旗帜鲜明地予以批评处理，不得列为推荐的对象。

4) 团组织在推优入党中的主要职责

推优入党工作应由各级团组织在党组织的统一领导和上级团组织的监督下进行。各级团组织应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切实发挥助手作用，担负起为党识人、为党育人的职责。一方面，要立足团的实际，发挥团校、团课等的功能优势，帮助党做好团员的思想教育，特别是突出党的科学理论学习，组织团员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加强学习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夯实团员入党前的思想基础。另一方面，要在党组织的领导下，积极推动建立党团组织联合培养的工作机制，主动配合党组织做好入党申请人和入党积极分子的教育培训，定期做好汇报请示工作。

5) 如何把握推优入党程序的重点？

把推优纳入本单位党员发展的整体工作部署，按要求报送工作计划，按计划有步骤推进工作，不得搞特殊、搞突击。参加推优大会的团员必须是有表决权的团员，因处于处分期等没有表决权的不能参加评议投票。要保障团员权利和过程公平，组织团员以无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民主评议，不能出现指向性明显、透露投票信息等现象。公示要坚持公开、透明，通过宣传栏、新媒体平台等发布相关信息，不得搞私下公示、变通公示，结果要经得起群众检验。

6) 向上级团组织报送的相关材料具体有哪些？需纳入党员档案的团组织“推优”相关材料具体有哪些？

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各级团组织可参照共青团中央下发的《团组织推优入党审核表》样表式样统一印制。向上级团组织报送的材料具体包括签署了团支部推荐意见的《团组织推优入党审核表》和被推荐团员的考察材料、联

合培养材料等。同时,结合各地已有的实践探索,对于经团组织推优入党的发展对象,团组织可将其相关材料归入党员发展的材料中。

7) 如何做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和推优入党的有效衔接

共青团中央自 2007 年开始启动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以下简称“青马工程”),立足为党培养和输送青年政治骨干的功能定位,十余年来,培养了一大批具有较好政治素质的青年政治骨干。“青马工程”在学员来源、培养过程以及目标导向等方面都充分体现了政治性的要求,所以,不是“青马工程”学员必然具有优先“推优”的资格,而是因为他们作为团员中的先进分子,已经具备“推优”的基本条件。所以,团组织要注重把表现优秀的团员通过推优入党工作纳入政治录用的主渠道,将两个工作统筹起来谋划推进,这既是加大对学员培养力度的体现,也是提高推优入党质量的有效路径。

(3) 推优入党创新案例

共青团推优入党是我们党加强青年党员发展的一项重要工作,也是党赋予共青团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对于保证党、团、队组织体系和政治链条相互衔接、一脉相承,为党源源不断输送新鲜血液具有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政治意义。团中央印发《共青团推优入党工作实施办法(试行)》以来,各地各级各行业团组织围绕落实有关要求,主动探索、创新作为,推动推优入党工作在全团呈现良好态势。现选取各个行业、系统的创新案例,供大家学习研究,参考借鉴。

1) 高校“三优”工作法推优模式

培优、育优、选优环环相扣、层层推进、同向发力、递进发力,是近年来福建师范大学共青团担起担好推优政治责任,实现学生党员 100% 从团员中发展、发展学生党员 100% 经团组织推优“双百目标”的务实举措和重要保障。

① 培优:引导团员青年向优秀看齐。长期以来,福建师范大学共青团始终把“培优”放在推优的最前端,通过理论宣讲、榜样故事、团课学习等形

式引导团员青年积极向党组织靠拢。大学一年级是团组织育苗、选苗的关键节点,新生入学教育中,党团知识专题从未缺席。全校二级学院在开学第一课中都设置了党团教育专题,主讲人均均为各学院党委书记。从新生入学伊始,就为他们描绘从共青团员成长为共产党员的路线图。

② 育优:促进团员青年迈进优秀。按照学校党委的部署要求,福建师范大学团委将“育优”作为“推优入党”的关键环节,结合学校共青团的工作实际,将“育”字寓于理论学习、校园文化、社会实践等各领域。该校团委坚持在全面“育优”的基础上,强化重点“育优”,组织实施“青马工程”,打通大学生骨干培养链条,建立起党团组织衔接培养、联合培养工作机制,积极推荐优秀“青马工程”学员作为党的发展对象;同时率先在学生社团成立团支部、党支部,发挥功能型团支部在推优工作中“融入、了解、培养”的作用,将“讲学”“研学”“践学”融合,推进学生社团建设和推优工作实现“一体两结合”。

③ 选优:确保推优对象经得起检验。该校党委始终坚持把质量标准作为推优工作的灵魂和生命线,制定完善了《发展党员工作实施细则》《推荐优秀团员作入党积极分子工作实施细则》,精心设计“优”的条件和“选”的程序,确保推优工作规范开展。为确保推优质量,全校二级学院团委积极创新推优考察办法,健全推优考察机制。每学年都对团员推优工作进行调研督查,建立推优责任追究机制,对违反推优程序的报请所在党组织严格追责问责,在确保推优工作规范化的同时,也确保了推优对象经得起检验。

2) 机关事业单位创新推优育人链条

湖南省公安厅以党建带团建,将党史学习教育有机融入团员青年推优入党的育人链条,有力推动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向组织成果转化的生动实践。

① 开展好主题团日活动。省公安厅机关下属团支部每月坚持开展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的主题团日活动,将思想政治工作作为党建带团建的重要内容,引导团员青年学有所悟。2021年3月19日,省公安厅团员青年

“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主题团日活动在湖南党史陈列馆举行，通过系统学习百年党史，增强了对共产主义的信仰、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坚定信心，夯实了思想根基、筑牢了信仰之魂。

② 以实践活动筑牢理想信念。在党史学习教育开展过程中，省公安厅机关十分注重以实践活动筑牢广大青年干部理想信念，引导他们学史力行。在省公安厅乡村振兴联点村新田县柃头镇龙家大院村，青年干部进村入户宣传反诈防骗、拒赌防毒等安全防范知识，实现留守儿童的“微心愿”，和村干部一起深入困难群众开展“微调研”，了解村民的“急难愁盼”问题，理论联系实际，为群众办好事、解难事、办实事。

③ 积极参与“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省公安厅组织青年团员参与到一系列“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当中：有的在青年文明号和青年岗位能手创建评选活动中一较高下，有的深入园区、社区、校区，或进行普法宣传、政策宣讲，或为群众和企业解决实际困难，还有的走访联系了一批“三高四新”重大项目和重点企业，服务项目建设和企业发展。

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以来，湖南省公安厅直属机关团委已将4名优秀的青年团员推荐为入党积极分子。一批青年团员、入党积极分子苦练本领、增长才干，立足岗位认真履职，正努力成长为优秀的共产党员。

3) 国有企业推优入党“双提升”新格局

作为团中央确定的推优入党工作试点单位，2020年以来，中国华电团委在集团公司党委的领导下切实做好推优入党顶层设计，聚焦“育、选、推、评”重点环节，联合党建部门共同制定《关于进一步规范推优入党、做好在团员青年中发展党员工作的指导意见》，编制《共青团推优入党试点工作推进方案》，细化20个关键节点，持续育“新苗”、选“好苗”、推“优苗”、评“成苗”，实现了推优入党数量和质量“双提升”。

① 创新模式，推进思想引领育“新苗”。中国华电团委注重育“新苗”，抓实“三会两制一课”“青年大学习”，把理想信念、党史学习教育和入党知

识教育列入新员工入职培训的重点内容，2021年，组织开展“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华电青年跟党走、青春建功‘十四五’”、“我为青年办件事”主题实践活动2000余场次、累计参与8万余人次，创新开展6期“学党史·跟党走”党史知识竞赛，累计参与5万余人次，提升广大团员青年的政治素养和理论修养，提高团员青年向党组织靠拢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② 精心培养，强化党团联合选“好苗”。中国华电团委在党组织的领导下发挥贴近青年的优势选出“好苗”，建立党团沟通、培养、选优、考察、管理工作机制，做好发展计划、发展流程、培养考察“三个衔接”。公司各级党组织统筹党员发展计划、发展流程，明确推优比例、发展安排，团组织配合做好青年党员培养考察、推优对象入党集体宣誓等工作，保证推荐人员的先进性，协助党组织培养选拔出政治过硬、素质优异的后备力量。

③ 突出导向，抓好成果转化推“优苗”。抓住成果转化推“优苗”，是中国华电团委在推优工作中的又一重要举措。该公司选取华电科工、华电能源、华电湖北等14家直属单位作为“示范先锋队”，组织推优对象参加团干部和青年集体负责人培训，并吸收进“号手岗队”、技术比武、青年创新创效成果评选等活动中进行岗位锻炼，促进推优对象全面成长；同时开展青年先进典型选树宣传和青春励志故事会，不断推广推优对象的先进事迹、典型故事，增强先进的激励、带动、辐射效应，激发广大团员政治热情。

④ 注重成效，规范工作考核评“成苗”。中国华电团委紧紧抓住推优考核评“成苗”，指导各团支部扎实落实入党联系人制度，定期开展谈心活动，了解推优对象的思想和工作情况，帮助解决思想困惑和实际困难，综合理论学习和日常表现情况，加强跟踪培养和动态考评，坚持成熟一个推荐一个，持续为党组织输送新鲜血液。同时，对已经成为发展对象的团员进行持续跟踪，协助党组织进行考察培养。制定实施《党建带团建工作方案》《关于深化青年成长成才的具体措施》，把推优入党工作列入年度重点工作，纳入党建责任制考评、团组织负责人述职评议，持续推进推优入党工作走深走实。

2. 超龄离团

2019年5月，共青团中央印发《超龄离团仪式规定（试行）》。规定了有超龄团员的基层团组织，都应当组织开展超龄离团仪式。团员年满28周岁，没有担任团内职务，应当参加超龄离团仪式。举行超龄离团仪式要做到基本程序规范到位，各个环节严谨顺畅，体现仪式的严肃性和庄重性。

成长的身份虽然有所改变，但是前进的脚步却没有停歇，离开团组织后，要继续以新时代优秀青年的标准来要求自己，永葆共青团员的活力和担当。做到离团不离心，青春不褪色。

（1）基本程序

① 奏唱团歌。

② 宣布超龄团员名单。

③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的寄语（如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的相关论述）。

④ 超龄团员代表发言（如回顾团内经历，畅谈感悟体会，表达进步愿望等）。

⑤ 上级团组织代表或本级团组织负责人讲话（如肯定超龄团员成绩，表达希望和祝愿等）。

⑥ 党组织负责人或青年党员代表讲话（如对超龄团员提出希望，对团组织、团员提出要求等）。

⑦ 超龄团员重温入团誓词。

⑧ 党组织负责人或青年党员代表、上级团组织代表或本级团组织负责人为超龄团员摘下团徽徽章，赠送《中国共产党章程》。

⑨ 奏唱国歌。



超龄团员重温入团誓词

- ①宣誓人佩戴团徽徽章，面向团旗立正，右手握拳，举过右肩。
- ②领誓人逐句领读入团誓词，宣誓人跟读。
- ③当领誓人念到“宣誓人”时，宣誓人应分别报出自己的姓名。

超龄团员离团后，团员证、团徽徽章由本人保存，留作纪念。有条件的团组织可为超龄团员颁发离团纪念证书。在严格履行基本程序的基础上，可丰富超龄离团仪式内容和形式。

(2) 有关要求

① 超龄离团仪式由团的基层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或支部委员会组织。团小组不能组织。应当组织团员代表参加，邀请党组织负责人或青年党员出席并讲话。仪式一般应于团员年满 28 周岁后 6 个月内进行。

② 超龄离团仪式可选择在“五四”“七一”“十一”“一二·九”等时间节点举行。

③ 举行超龄离团仪式的现场应当悬挂团旗。地点既可以在单位内，也可以在爱国主义教育基地、革命传统教育基地、国防教育基地、志愿服务场地、青年之家、学校等有教育意义的地点或团员青年活动场所举行。

④ 各级团的领导机关要加强对基层团组织超龄离团仪式规定落实情况的指导和检查，注重总结推广基层团组织的好做法、好经验。对已经超龄离团的青年，基层团组织要继续履行好组织、宣传、凝聚、服务的职责。

第四章 优秀共青团员的基础团务必修课

长期以来，各级团组织扎实做好团员管理工作，建立了一支规模庞大、能够发挥模范作用的团员队伍。由于团组织自身的特点，每年有数以百万计的团员超龄离团，又有数以百万计的青年入团，做好基础团务工作具有重要的意义。作为新时代共青团员，熟悉基础团务工作是应知应会的分内之事。共青团员要履行好加入组织的各项手续，清楚团员档案的管理、信息的录入、证件的使用、团费的收缴使用和管理等各项环节流程，同时严格遵守团的各项纪律，不去触碰规矩底线，用正确的组织意识和严明的政治纪律上好基础团务必修课。

一、团员档案的管理

团员档案是共青团员的身份证明和经历记载，自发展团员工作开始，团组织应建立团员个人档案。团员档案主要包括《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入团志愿书》、入团申请书、入团积极分子培养考察（团校学习结业）材料、团员证、

团员登记表、团内奖惩材料等。

团员档案应当按国家规定纳入学籍档案或人事档案。学生团员档案一般纳入学籍档案进行管理，原则上随学籍档案转移，由学校团组织管理。已建立人事档案的，由具备人事档案管理权限的用人单位，或由县级以上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授权管理服务机构等人事档案管理服务机构统一管理；未建立人事档案的，一般由县级团委统一管理，有条件的地方也可由乡镇、街道团组织管理。团员档案遗失或不完整的，一般由其隶属团组织或入团时所在单位团组织出具证明。团员身份核实无误的，可按程序补办团员登记表、团员证等作为团员身份证明，不补办入团志愿书。补办团员档案及相关证明材料须真实可信，对提供虚假材料和档案的应当追究相关单位和个人的责任。

1.《入团志愿书》填写指引

为了加强团员档案管理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团中央在不同时期分别出台了相关规定。1959年3月6日，共青团中央组织部颁发了《关于团员档案管理的规定》。1980年10月25日，共青团中央组织部出台了《关于团员档案管理的暂行规定》。2018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干部人事档案工作条例》明确提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入团志愿书》、入团申请书等团员档案材料纳入干部人事档案管理。2020年12月，共青团中央印发《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试行）》明确，《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入团志愿书》是首要团员档案。2021年5月，共青团中央基层建设部发布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入团志愿书》填写说明及范例。

同时，应依托“智慧团建”系统，以新发展团员为重点，建立团员电子档案库。各级团的领导机关应当加强对团员档案管理的指导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发展团员编号：_____

全国统一 12 位数字编号，由团组织逐级分配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入团志愿书

申请人姓名_____

真实姓名，与居民身份证一致，下同

姓 名	申请人 真实姓名	性 别	男 / 女	二寸正面 免冠照片 (照片应粘贴牢固， 边缘骑缝加盖审批 团组织印章或钢印)
民 族	× 族 (全称)	出生年月	× × × × 年 × 月 (公历)	
籍 贯	与本人户籍信息 一致，具体到县 (市、区、旗)	职 业	如实填写，学生填明 学段(如：初中学生、 高中学生、中职学生、 大学生)	
联系电话	手机 / 固定电话	电子邮箱	如无，填写“无”，不可空缺	
居民身份证号码		准确填写，信息前后一致		
单 位		学校或工作单位的规范全称 (如无，填写“无”，不可空缺)		
现居住地		× 省 × 市 × 县(区) × 镇(乡、街道) × 村(社区) × 号 (现固定居住的详细地点，现役军人可不填写)		
本人经历				
何年何月至何年何月	在何地、何单位、任何职		证明人	
× × × × 年 9 月至 × × × × 年 6 月 (一般从小学一年级写起)	× 省 × 市(县、区) × 镇 × 小学学生 (地点，单位写全称，下同)		× × × (老师、领导、同 事、同学等最熟悉 的人的真实姓名)	
× × × × 年 9 月至 × × × × 年 6 月	× 省 × 市(县、区) × 初级中学学生		× × ×	
× × × × 年 9 月至 × × × × 年 6 月	× 省 × 市(县、区) × 高级中学学生		× × ×	
× × × × 年 9 月至 × × × × 年 6 月	× 省 × 市 × 大学 × 学院 × 专业学生		× × ×	
× × × × 年 7 月至 × × × × 年 10 月	毕业待就业		× × ×	
× × × × 年 10 月至今	× 省 × 市 × 县 × 企业 职员		× × ×	

团课学习记录

时 间	地 点	内 容	学时	证明人
× × × × 年 × 月 × 日	× × 中学	第 1 讲：青春榜样习近平的知青岁月	1	× × × (团组织负责人 或授课人姓名)
× × × × 年 × 月 × 日	× × 中学	第 2 讲：与信仰对话	1	× × ×
× × × × 年 × 月 × 日	× × 中学	第 3 讲：敢教日月换新天	1	× × ×
× × × × 年 × 月 × 日	× × 中学	第 4 讲：我和我的祖国	1	× × ×
× × × × 年 × 月 × 日	× × 中学	第 5 讲：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	1	× × ×
× × × × 年 × 月 × 日	× × 中学	第 6 讲：我奉献，我快乐	1	× × ×
× × × × 年 × 月 × 日	× × 中学	第 7 讲：青年，你为什么要求入团？	1	× × ×
× × × × 年 × 月 × 日	× × 中学	第 8 讲：我们的青春 我们的团	1	× × ×
注意：对入团积极分子需进行三个月以上的培养教育，发展入团前需参加不少于 8 学时的团课学习。可依据《新时代中学团课教育指导大纲》组织实施，按实际情况填写。				

何时何地何原因 受过何种奖励	1. 如实填写,写明受奖励的时间、经何单位授予、获奖名称等,获奖原因可不填。 如:××××年×月,获得××学校“三好学生”称号。 2. 已满14周岁、未满15周岁的少先队员入团,应写明所获少先队荣誉情况。 如:××××年×月,被×县少工委授予“优秀少先队员”称号。 3. 如无,填写“无”,不可空缺。
何时何地何原因 受过何种处分	1. 如实填写受到纪律处分、刑事处罚等情况。 2. 如无,填写“无”,不可空缺。
需要向团组织 说明的问题	1. 填写本人向团组织说明而在其他栏目不好填写的问题。 2. 如无,填写“无”,不可空缺。

入团志愿

注意：

1. 必须由本人书写，态度端正、字迹工整，培养联系人或入团介绍人给予指导（中学生填写一般应由教师党、团员指导）；
2. 不写抬头，但应写明“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3. 正文包括：①对共青团的认识②入团动机③现实表现（含个人优缺点）④决心和努力方向等内容。
4. 防止照搬入团申请书。递交申请后，经过团课学习、团组织帮助教育和培养，本人应在思想、行动等方面有新的提升与进步。
5. 不能单纯照搬团章或书报、网上材料，要写出真情实感、原汁原味。
6. 篇幅一般不少于 800 字，文化程度较低的可适当减少篇幅。
7. 不得涂抹修改，可先写草稿后誊清，以示严肃。

【表明态度】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对共青团的认识】比如，在团组织指导帮助下，参加政治理论学习，学习“四史”和团章团史、上团课等情况，对共青团性质的认识，对中国共产党、中国共青团、中国少先队政治关系的认识，对团的发展历程和奋斗目标的认识等。

【入团动机】比如，对团组织的向往和个人的光荣感；为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实现中国梦贡献力量，实现共产主义理想；入团能与优秀青年一起为集体、为国家做更多的事；能促进个人成长进步，做一个对社会、对他人有益的人等。

【现实表现（含个人优缺点）】根据本人职业特点和实际情况，对照《新时代共青团员先进性评价指导大纲（试行）》中确定的 6 个领域团员先进性评价参考细则，重点从：①有信仰（树立远大理想、热爱伟大祖国、崇尚科学理性）②讲政治（学习党的理论、拥护党的领导）③重品行（明辨善恶美丑、发扬集体主义、乐于奉献社会）④争先锋（矢志艰苦奋斗、勇于创先争优）⑤守纪律（模范遵守团章、严守法律纪律）5 个方面，写出本人的现实表现。

比如，是否爱党爱国、热爱党的领袖，能否积极学习党的理论和历史；是否热心集体事务，能否带头参加、组织集体活动；是否知道团员必须是无神论者，不信仰宗教、不参加宗教活动，自觉抵制封建迷信，反对邪教；能否团结同学、促进民族团结；能否参加志愿服务、表现如何；能否遵守学校、单位规章制度等。同时，根据个人实际，写出在思想、学习、工作、生活等方面的缺点和不足。

【决心和努力方向】重点对照入团誓词，对照团章中规定的团员义务，结合自己的缺点和不足，明确今后如何努力进步、向团组织表明决心。

请团组织考验、监督。

此致

敬礼！

本人签名：×××

××××年××月××日

姓 名	第一介绍人姓名	联系电话	手机 / 固定电话
单 位	学校或工作单位的规范全称及职务身份 (如: × 省 × 市 × 县 × 中学 教师; × 省 × 市 × 县 × 企业 职员)		
入团介绍人有 2 名, 应分别如实填写对申请人的评价和介绍意见。 主要包含: ①申请人递交入团申请书的时间②介绍人了解掌握的申请人的入团动机、思想觉悟、道德品质、现实表现、自身不足情况, 防止只讲学习成绩(工作业绩)不讲思想③文末表明态度。 例如, 作为任课老师和培养联系人, 我认为 × × × 思想政治上如何……、学习党的理论知识上如何……、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上如何……、遵规守纪上如何……、学习成绩上如何……等。存在的不足主要是……。 对照团员标准, 我认为 × × × 已经具备(基本具备)团员条件, 愿意介绍其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介绍人签名: × × × × × × × 年 × × 月 × × 日			
姓 名	第二介绍人姓名	联系电话	手机 / 固定电话
单 位	学校或工作单位的规范全称及职务身份 (如: × 省 × 市 × 县 × 中学 教师; × 省 × 市 × 县 × 企业 职员)		
注意: 第二介绍人应按上述要求填写评价和介绍意见, 不能只写“同上”或“同意第一介绍人的意见”。 例如, 我同意第一介绍人 × × × 的意见。作为同学, 我认为 × × × 思想上……, 学习上……生活上……。存在的不足主要是……。 对照团员标准, 我认为 × × × 已经具备(基本具备)团员条件, 愿意介绍其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介绍人签名: × × × × × × × 年 × × 月 × × 日			

支部大会决议	我支部于 ×××× 年 ×× 月 ×× 日召开支部大会, 讨论 ××× (申请人姓名) 的入团问题。会议认为 (发展对象的主要表现): 注意: 重点对照《新时代共青团员先进性评价指导大纲 (试行)》中确定的指导标准和参考细则做出决议, 体现个人特点、防止千篇一律。 例如, ××× 思想上要求进步、积极向团组织靠拢, ×××× 年 ×× 月向团组织递交入团申请书, ×××× 年 ×× 月被确定为入团积极分子。经过团组织的帮助教育, …… (写明具体表现)。(作为少先队员, 已按程序经过少先队组织推优。)经支部大会研究, 认为其已经具备了团员条件。 本支部应到团员 ×× 名, 实到团员 ×× 名, 有表决权的团员 ×× 名。经无记名投票表决, 赞成票 ×× 张, 反对票 ×× 张, 弃权票 ×× 张, 大会同意吸收 ××× 为共青团员。 注意: ①团支部大会表决须有半数以上有表决权的团员到会方可进行。②赞成人数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团员的半数为通过。③讨论接收新团员采用无记名投票的方式。④因故不能到会的有表决权的团员, 在支部大会召开前正式向团支部提出书面意见的, 应当统计在票数内。⑤支部大会讨论两名以上的青年入团时, 必须逐个讨论和表决。⑥支部名称填写规范全称, 一般应为培养联系人、入团介绍人所在团支部。学校某年级发展首批学生团员, 应在其他已成立的团支部, 如教师团支部、高年级团支部表决、吸收入团。 支部名称: 共青团 ×× 中学 ×× 教师支部委员会 / 共青团 ×× 中学 20×× 级 ×× 班支部委员会 支部书记签名: ××× ×××× 年 ×× 月 ×× 日
上级团委审批意见	1. 由具有审批权限的团委审定、填写审批意见。 2. 不能只盖章不填写审批意见。 3. 审批同意入团的, 应写明: “经审查, ××× 具备团员条件, 入团手续清楚完备, 同意批准 (或经某一级团委授权批准) 其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入团时间从 ×××× 年 ×× 月 ×× 日算起 (与支部大会通过时间一致)。” 4. 审批团组织负责人签名后, 加盖团组织印章。 (盖章) ×××× 年 ×× 月 ×× 日 关于日期: ①入团志愿书中涉及的日期, 均应符合正常时间顺序, 依次为“团课学习记录”日期→“入团志愿”日期→“入团介绍人意见”日期→“支部大会决议”日期→“上级团委审批意见”日期, 不能前后交错、顺序颠倒。②被批准入团后, 支部大会通过时间为本人入团时间, 即取得团籍的起始日期, 应尤为注意。

备 注

注意:“备注”由团组织填写,无特殊情况不填。主要填写表中其他栏目中没有包括而又应该说明的问题(如入团后因故退团或被除名、被给予团内纪律处分等)。团组织填写后应注明时间、团组织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团组织印章。

2. 团员组织关系管理

对学生团员来说，团员档案一般纳入学籍档案进行管理，学籍档案是建立干部人事档案的基础。2018 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的《干部人事档案工作条例》明确提出，干部人事档案是教育培养、选拔任用、管理监督干部和评鉴人才的重要基础，是维护干部人才合法权益的重要依据，是社会信用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包含入团志愿书、入团申请书在内的党、团类材料，表彰奖励类材料，当选群团组织代表会议代表（委员）及相关职务等会议代表类材料，均是干部人事档案的主要内容。

团员档案对共青团员十分重要。毕业后，团员档案原则上要随学籍档案转到继续学习、工作的单位或县以上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转接时，团员介绍信应贴于团员档案袋背面。2020 年教育部规定，离校时未落实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学籍档案可在学校保留两年。

团章规定，团员由一个基层组织转移到另一个基层组织，必须及时办理组织关系转接手续。《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试行）》规定，团员组织关系是指团员对团的基层组织的隶属关系。

（1）每个团员都必须编入团的一个支部。有固定学习、工作单位且单位已经建立团组织的团员，编入其所在单位团组织；单位未建立团组织的，一般编入其经常居住地或单位所在地团组织。没有固定学习、工作单位的团员，一般编入本人居住地或户籍所在地团组织。

（2）团员外出学习、工作、生活 6 个月以上并且地点相对固定的，一般应当将其组织关系转至外出地学习、工作单位的团组织或相应属地团组织，具备条件的也可转至“青年之家”或团属青年社团中的团组织。

（3）团组织接收团员组织关系时，如有必要，可以采取适当方式查核团员档案。对组织关系转出但尚未被接收的团员，原所在团组织仍然负有管理责任。团组织不得无故拒转拒接团员组织关系。

团员介绍信存根	_____同志系正式团员 / 预备团员，组织关系由 _____转到_____。	第一联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加盖骑缝章)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组织关系介绍信

_____同志(男/女), _____岁, _____族, 系正式团员 / 预备团员, 身份证号码: _____, 由 _____团委 _____团总支 _____团支部去 _____, 请转接组织关系, 相关信息已录入“智慧团建”系统, 该同志团费已交到 _____年 _____月(有效期 _____天) 团员联系电话或其他联系方式: _____ 团员所在基层团委通讯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转接原因: _____	第二联
(盖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组织关系介绍信回执联

_____: _____同志的团员组织关系已转达我处, 特此回复。 (盖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经办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第三联
--	-----

团员介绍信表格参考模板(长沙共青团 供)

团组织应当做好流动团员管理和组织关系转接工作。对外出6个月以上且没有转移组织关系的流动团员，应当通过网络等形式保持联系，跟进做好教育培训、管理服务等工作。

(1) 学校学生团员毕业后未升学或未落实就业去向的，一般可在原学校保留组织关系6个月，最长不超过1年，符合条件的应当及时转出。对组织关系转至居住地、户籍地所在乡镇、街道的毕业学生团员，乡镇、街道团组织应当主动加强联系服务，持续关注其就业动向，及时跟进做好组织关系转接。

(2) 对出国（境）学习工作生活人员中的团员，由出国（境）前所属团组织保留其组织关系。出国（境）团员集中的学校或单位团组织，应当通过建立网上团员社群等方式加强联系服务。出国（境）团员返回后按照规定恢复组织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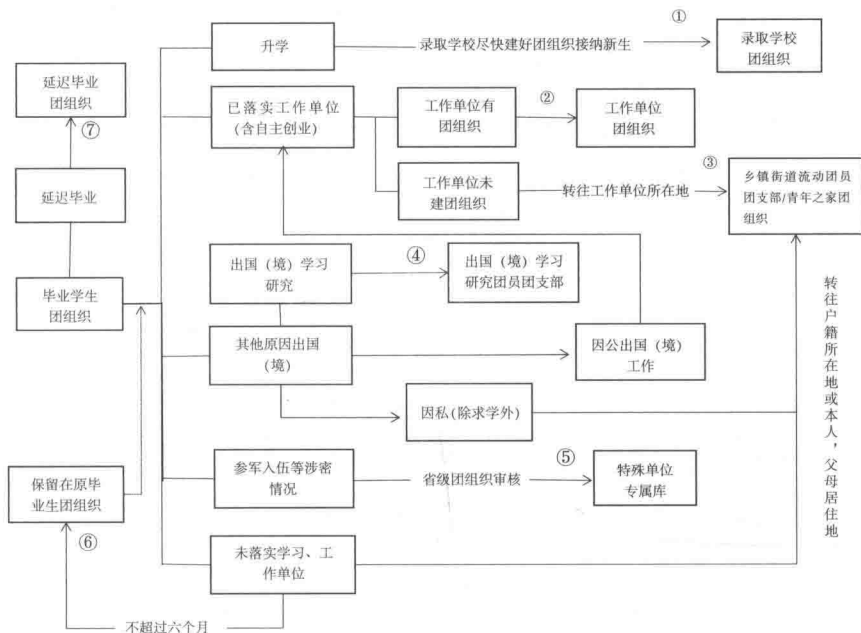
(3) 对农村流动团员和异地居住的流动团员，流出地团组织要加强与其本人和流入地团组织的联络协调。

(4) 建立健全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团组织，理顺流动人才团员组织关系，具备条件的可成立流动人才团组织、接收团员组织关系转入。

(5) 对劳务派遣工中的流动团员，一般将组织关系保留在劳务派遣单位的团组织或团员户籍所在地团组织。以用工单位团组织为主，开展日常教育、联系、服务。

流入地团组织应当协助做好流动团员日常管理，教育引导团员向居住地团组织报到，具备条件的应当督促其及时转移组织关系。依托区域化团建，按照组织关系一方隶属、参加多重组织生活的方式，组织流动团员开展活动。外出6个月以上未转移组织关系的流动团员可以在流入地团组织参加教育评议、先进性评价和团籍注册。流出地和流入地团组织应当相互通报、承认流动团员的教育评议、团员先进性评价、团籍注册情况。流动团员应当通过定期报到或电话、网络等方式，主动与保留其组织关系的团组织联系，每半年至少联系1次。

毕业生团员团组织关系转接指引图



毕业生团员转入①②③④⑤团组织的视为完成转接，保留在团组织⑥视为未完成转接，转接团组织⑦则不纳入“学社衔接”考核范围。

如因乡镇街道团（工）委书记空缺等情况，乡镇街道团组织确有困难接收的，应由县级团组织建立“流动团员团支部”承担接收责任。

毕业生团员团组织关系转接指引

二、团员信息的录入

传统工作模式下，团员信息是以纸质形式记录在团员档案当中，或是以电子形式存于各级团组织的电脑磁盘中。进入新时代，已经逐步实现了团员档案管理、团员身份认证、组织关系转接、团内统计等工作信息化。各级团组织较好地适应了团员在网络空间的聚集特点，建设了网上团组织或团员社群，在加强政治引领，组织团的活动，开展工作评价方面都有着积极的表现。目前，团中央正在依托“智慧团建”系统，引入大数据等技术手段，以新发展团员为重点，建立起团员电子档案库。

1. “智慧团建”系统介绍

团员队伍建设要适应时代发展要求，注重应用互联网技术和信息化手段，推进团的建设与信息技术深度融合，不断提高团员教育管理现代化水平。坚持统筹规划、整合资源，加强“智慧团建”系统等团属信息化系统建设，建设融合基本信息查询、基础团务管理、成长轨迹记录等功能的交互式信息化工作平台。

为落实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团中央开发建设了“智慧团建”系统。“智慧团建”系统立足于打造团内管理和工作的基础性平台，目标是逐步实现团内基本信息动态采集、基础团务网上管理、工作部署网上推进。目前，“智慧团建”系统一期建设已经完成。系统一期功能聚焦于基础团务管理，用户聚焦于团干部和各级团组织管理员，初步具备了四个方面的功能。

一是团内基本信息采集管理。开发了团员、团干部和团组织的基本信息采集录入功能，通过集中录入、实时更新，建立全团基本信息数据库，实现了对团员、团干部和团组织的精准查询、动态管理和统计分析。

二是基础团务在线办理。基于互联网实现团员组织关系转接、团员教育评议、年度团籍注册等基础团务功能，为广大团员、团干部和团务工作者提供了便捷化网上办事平台。

三是团组织工作记录展示。随时记录团组织开展的各项工作和活动，为团组织搭建展示工作与团员互动的平台，实现工作评价考核的直观化和科学化。

四是团员团干部教育培训。开发建设了团课专区和团员团干部教育培训模块，通过搭建学习交流平台，直接进行产品供给等方式，逐步实现对团员团干部的在线教育培训。

“智慧团建”系统使所有团组织和团员第一次聚集起来、联通起来。通过“智慧团建”系统，团员、团干部和团组织的基本情况得到准确掌握，团的基

本工作得到有效激活，团的基本制度落实形成了有效载体，团的基本考核一目了然，更加科学。随着不断迭代，还将逐步拓展教育引导、工作动员、联系服务功能，“智慧团建”系统将成为组织开展工作，团员参与工作的重要平台和基本途径，通过线上倒逼线下，线下促进线上的方式，基层团组织的组织力和凝聚力将得到不断增强，团员的先进性将得到不断提升。



“智慧团建”系统常见问题

Q: 智慧团建系统的网址是什么?

A: 智慧团建 WEB 网站网址是: <https://zhtj.youth.cn/zhtj/>。

Q: 团员团干部如何登录到系统?

A: 第一步: 团员团干部打开电脑浏览器;

第二步: 输入智慧团建系统 WEB 网页网址: <https://zhtj.youth.cn/zhtj/> 进入登录页面;

第三步: 输入身份证号码、密码、验证码;

第四步: 点击“登录”即可。

Q: 登录失败是怎么回事?

A: 出现登录失败问题, 有三种情况:

1. 身份证未在系统中注册;
2. 身份证填写错误;
3. 密码填写错误。

请仔细校对填写的身份证号码、密码和验证码。

Q: 如何注册智慧团建系统?

A: 系统以身份证号码为用户名, 使用以下五种方式可以

加入智慧团建系统，这五种加入系统的特点是：注册账号也归属团组织关系。注册方式如下：

1. 管理员注册：上级组织指定的组织管理员使用；
2. 组织管理员添加：管理员通过导入、录入的方式添加团员团干部数据，为团员团干部创建账号，此类用户不需要注册可直接登录；
3. 团员团干部注册：组织管理员未将其添加到系统中的团员团干部适用；
4. 我要入团：要求入团的青少年适用；
5. 流动团员报到：离开团籍所在地且未在系统内注册的团员适用。

注意：使用以上五种方法注册到智慧团建系统后，不能重复注册。

Q：如何修改密码？

A：登录系统，进入智慧团建系统个人首页；

点击“系统设置”，再点击“修改密码”进入修改密码页面；

输入原密码，再输入两遍新密码。

Q：忘记密码，该如何解决？

A：第一步：联系组织管理员（或上级组织管理员），让管理员在“成员列表”处分配“密码重置验证码”；

第二步：在登录页面点击“忘记密码”，再输入：身份证号码、新密码、密码重置验证码，即可重置密码。

Q：用户密码的设置有什么规则？

A：智慧团建系统对用户账号安全非常重视，密码设置规则如下：

1. 密码长度 8~32 个字符；
2. 不能使用空格、中文；
3. 至少含数字、字母、符号两种组合；
4. 至少含三个不同的字符；
5. 连续的数字或字母不超过密码总长度的一半。

错误密码示范：123456、1234 好 abc、12121212、lalalala、1234567a。

2. 团员信息录入方法

(1) “智慧团建”系统团员信息录入流程

团员信息录入有 2 种方式：管理员录入、个人主动注册。

此处以“管理员录入团员信息流程（中学领域）”为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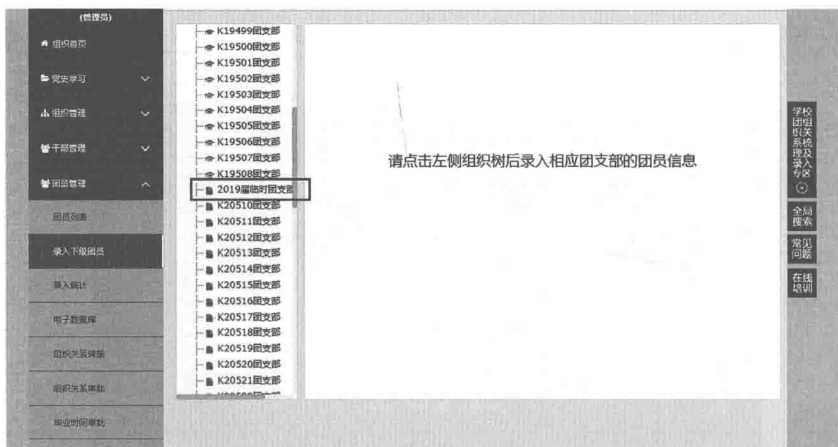
① 进入智慧团建登录主页面（<https://zhtj.youth.cn/zhtj/>），登录管理员账号。



② 进入管理员主页面，点击左侧列表“团员管理”组织树下的“录入下级团员”。



③ 进入录入下级团员页面，选择所要录入团员团组织所在的团支部。



④ 进入团员信息填写页面，将所要录入的团员个人信息逐项填写准确，需要注意的是“发展团员编号”和“入团志愿书 PDF”电子版文档需提前准备好，最后点击“提交”即可。

(2) “智慧团建”入团志愿书上传常见问题

① 如何将完整的纸质版《入团志愿书》生成 1 份电子版 PDF 文档？

有三种方式。一是使用扫描设备，逐页扫描生成 1 份 PDF 文档。二是在手机里安装一款扫描类 APP，将纸质版《入团志愿书》逐页按顺序拍摄扫描，选择“多选”后，生成 1 份完整的 PDF 文档。三是用手机相机功能将纸质版《入团志愿书》逐页拍成图片，并将图片按顺序依次插入至 1 份 word 文档中，选择另存为 PDF 格式。要求生成的 PDF 文件必须清晰完整，文件大小不超过 20M，不能缺页、错页、模糊不清。

② 新发展团员的“团员身份认证”栏显示“尚未认证”“认证不通过”，具体是什么情况？

“尚未认证”说明该团员的《入团志愿书》没有上传至系统中，管理员需要尽快上传。

“认证不通过”说明上传的《入团志愿书》上级审核时未通过，管理员需要根据上级的审批意见尽快修改，重新上传。

③ 如果上传档案时，发现该团员系统内的发展团员编号与纸质版《入团志愿书》首页的编号不一致，如何处理？

系统内团员的发展团员编号必须与其《入团志愿书》首页的一致。如果不一致需要尽快修改，团员本人、团员所在团组织及其直属上级团组织管理员都有权限修改。

（3）“智慧团建”团员无法录入系统的几种情况

① 入团年龄不符合规定无法录入。

不满 14 周岁的团员无法录入。

② 发展团员编号不符合规定无法录入。

情况一：发展团员编号被占用，可根据提示，请求上级组织协助，联系找到对方，协商解决。

情况二：前四位年份与入团时间不一致。

情况三：位数不对 / 号段不对。

情况四：填写有误（格式不对）。

三、团员证的管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证是团员政治身份公开的、法定的证明。团员证封面为墨绿色，象征着青春和朝气蓬勃的青年运动；封面上方印有红色烫金团徽，象征着共青团是团结教育青年的核心。团员证内容包括：团员自然情况、团籍注册、团的组织关系转接、团员荣誉记载、超龄离团、备注等栏目，并附有团费收缴卡。



中国共产主义共青团团员证功能

- ①证明团员政治身份。
- ②转接团员组织关系。
- ③方便团员参加团内活动。
- ④记载团员获得的团内奖励。
- ⑤进行团员年度团籍注册。
- ⑥作为团员参加团内民主选举和表决的资格证明。
- ⑦作为团员超龄离团后的永久纪念。

团的县级（包括县级以上的企事业单位、大专院校、中等专业技术学校、普通中学和地方以上机关等）委员会为团员证颁发单位。团的县级和县级以上委员会，可以授权下属团的基层委员会和独立团总支办理颁发团员证的具体事宜。

团员证须经团的组织统一编号，贴有团员本人照片，加盖骑缝钢印方为有效。根据《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证管理暂行条例》规定，下列人员可以颁发团员证：

- （1）履行团章规定的手续入团的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
- （2）担任团的各级领导职务的中国共产党党员。
- （3）在团的各级领导机关直接从事团的业务工作的干部。
- （4）被团的代表大会或代表会议正式确认为该级团的委员会候选人，或上一级团的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的中国共产党党员。
- （5）由党委派到团组织中工作，或经团的各级代表大会或县级以上委员

会批准认定，具有团员资格的中国共产党党员。



团员证

新团员被上级团委批准入团后，团的组织应通过郑重方式向其颁发团员证。

1. 团员证填写规范

小小团员证，陪伴走一生。团员证是共青团员的身份证明，记录着共青团员的成长信息；团员证也是共青团员的报到证，注册着共青团员的身份延续；团员证还是共青团员的活动记录本，记载着各种活动参与、荣誉记录。

(1) 填写《团员证》的注意事项

- ① 团员证的颁发对象为具有正式组织关系的团员。
- ② 团员证需贴有团员本人照片，加盖骑缝钢印方为有效。
- ③ 团员证上的入团时间即支部审批大会通过持证人为团员的时间。

④ 团员证上的“编号”即团员发展12位数字编号（需和《入团志愿书》封面右上角“发展团员编号”一致）。

⑤ 转出和接收团员组织关系的团委，要填写团员证“组织关系接转”栏中的内容，并加盖团委或团委组织部门印章。

⑥ 年度团籍注册以团支部为单位进行，团支部一般应在每年一月份，为团员办理年度团籍注册手续。超过规定注册时间一年未注册的团员证，即为失效。

⑦ 团员档案由团员自己携带或随人事档案传递，其转移方式应在团员证“备注”栏内注明。

⑧ 团员遗失团员证，应及时报告团的组织，在确认无法找回时，由团的基层委员会办理补发手续，并在新证“备注”栏内加以说明。

（2）《团员证》填写步骤

我是一名光荣的共青团员

姓名:	XXX	照片
性别:	男/女	片
民族:	X族	
籍贯:	XX省XX市/县	
出生年月:	XXXX年XX月	
入团时间:	XXXX年XX月XX日	
入团单位:	XX学校（全称）	
编号:	XXXXXXXX	
签发日期:	XXXX年XX月XX日	

团员基本信息填写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团员证

团籍注册

注册时间	注册意见
XXXX年XX月XX日	优秀/合格/基本合格
注册时间一般为每年1月份教育评议后，学校团组织一般应在秋季开学后的一个半月内。	注册时，在“注册意见”填写评议等次，并加盖注册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团籍注册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团员证

组织关系接转

XXXX年XX月XX日，因工作调动，组织关系转出，团费交至XXXX年XX月

转出组织关系团委盖章

XXXX年XX月XX日组织关系转入

接收组织关系团委盖章

组织关系转接情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团员证

团费收缴记录

时 间	缴纳团费金额	收款人签名
XXXX年XX月	X元	

每月由收缴团费人员登记时间、金额，并签名。

团费收缴记录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团员证

志愿服务情况记录表

服 务 内 容	服务时数	盖印或签署
XXXXXXXXXX	XX小时	
XXXXXXXXXX	XX小时	

每次服务活动内容 by 组织方负责人填写，并盖章或签名，

注：盖印应由主办单位办理确认，签署则应由老师或活动负责人或社区负责人签名。

志愿服务记录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团员证

社区活动情况记录表

活动名称	盖印或签署
XXXXXXXXXX	
XXXXXXXXXX	

每次社区活动名称由社区负责人填写，并盖章或签名，

注：盖印应由主办单位办理确认，签署则应由老师或活动负责人或社区负责人签名。

社区活动记录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团员证

(团) (内) (团) (证)

团 内 奖 励

XXXX XX获XXXXXXXXX“优秀共青团员”
XXXX XX获XXXXXXXXX“优秀共青团员”

每次团内奖励登记由团员所在
团支部书记登记。

21

团内奖励登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团员证

(团) (证)

备 注

XXXX年XX月，因旧证遗失补发此证。

25

备注信息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团员证

(团) (证) (离)

离 团 手 续

XX 同 志 于

XXXX年 XX 月 XX 日，超

龄 离 团。

团委印

办理离团手续团委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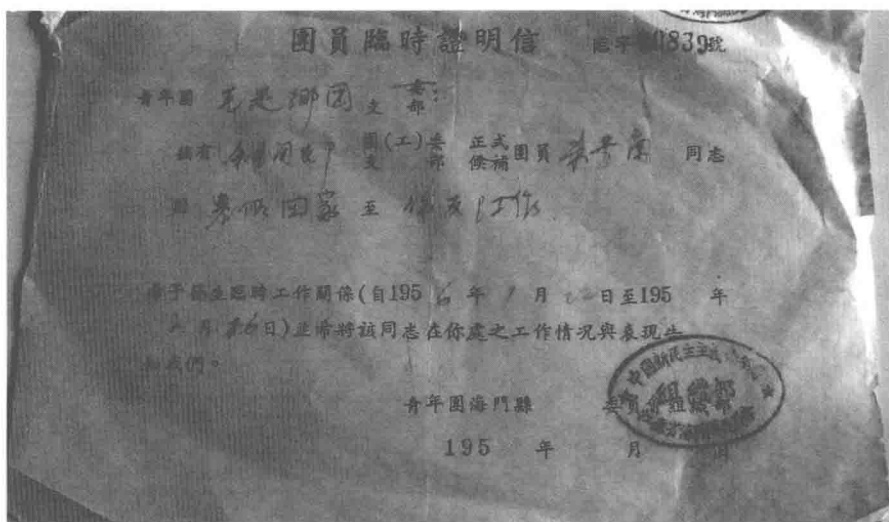
26

离团手续

2. 团员证的发展历程

实行团员证制度是新时期共青团改革的一项重要内容。在农村经济体制

改革初期，一些基层团组织为了加强对外出流动团员的管理，自行设计了团员卡片，注明团员姓名和团内职务，为他们外出时参加团的活动提供方便。1984年，全国基层工作会议总结了基层的做法和经验，决定在全团试行“临时外出团员证”制度，规定流动团员可以持证参加所到地区团组织的活动，接受当地团组织管理。1985年4月，深圳市第一次团代会决定，在全市范围内正式试行团员证。试行结果表明这项制度对于改革开放条件下加强团员管理，促进团的基层组织建设是行之有效的。1986年，广东全省范围内试行团员证制度，到年底共有279万名团员领取团员证，占全省团员总数的97%。1987年，团员证试行范围进一步扩大到全国，使团员证制度在更大范围内得到验证，并进一步完善了团员证管理的配套措施。



临时外出团员证

(1)《关于团员证制度的决议》

1988年5月8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十二次代表大会通过了《关于团员证制度的决议》，规定此次大会之后在全团逐步实行团员证制度。

团员证是团员政治身份公开的、法定的证明。实行团员证制度，有助于加强团员与团组织之间的联系，建立起科学的团员管理机制；有助于启发团员意识，督促和保障团员履行义务，行使民主权利；有助于加强团组织之间的联系协作，促进团的工作社会化。大会认为，实行团员证制度，改革现行团员管理方式，对于团的组织建设适应改革开放和商品经济发展的社会环境具有积极意义。

大会要求，团的各级领导机关和团的基层组织要把实行团员证制度作为团的组织工作改革和团的基层建设的一项重要任务，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地确定工作步骤，保证团员证制度的顺利实行。考虑到中国地域经济文化发展的差异，在少数条件尚不具备的地区，可以暂不实行团员证制度。

（2）关于《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证管理暂行条例》

1988年7月18日，共青团中央印发《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证管理暂行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各地依据这个暂行条例的基本要求，从实际出发，制定团员证制度的工作细则。

《条例》对于团员证及其实施范围，团员证颁发，团员组织关系及档案转移，团员持证参加团内及有关社会活动，年度团籍注册，团员团内奖励记载，团员入党和超龄离团，团员证日常管理，团员证制作、发行及颁证经费，团员证专用钢印的制作、编号与使用等方面做出了规定。

（3）团员证的制作及专用钢印使用规定

1987年4月20日，共青团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制作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证的规定》和《关于团员证专用钢印的制作、使用规定》。

为了保证团员证制度的顺利实施，特对团员证的制作规定如下：

①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证的样式由团中央组织部制定。团员证封皮为墨绿色，封面正上方印有红色烫金团徽，团徽下方印烫金“团员证”字样。

团员证包括：团员自然情况、团员组织关系转接、团籍注册、团员超龄离团、备注等项目。民族地区可同时并用民族文字。

②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证由团中央委托中国青年出版社制作、发行。任何企业和个人，未经批准，不得自行制作团员证，也不得自行向基层团组织征订或把团员证作为商品销售。

③ 团的组织所需团员证应以县级或县级以上团委为单位向中国青年出版社订购。中国青年出版社在接到订单后三个月内将团员证发到订购单位。

④ 对于非法自行印制、销售团员证的企业和个人，团中央将会同工商管理部门严肃处理，情节严重的要追究法律责任。对于违反本规定，自行向中国青年出版社以外的企业和个人订购团员证的团组织，一经发现，要追究团组织负责人的责任，问题严重的要给予纪律处分。

团员证专用钢印的制作、使用规定具体要求如下：

① 团员证专用钢印的样式

钢印为圆形，中央铸五角星，星两旁铸单横线。星和单横线上方自左而右环铸“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字样，星和单横线下方铸省份、系统简称和地方编号。

② 团员证专用钢印的规格

钢印直径 40mm，圆边宽 1.5mm，五角星直径 7mm，星边单横线各长 9mm，钢印文字一律使用国务院公布的简化字（三号仿宋体），钢印编号一律使用阿拉伯数字。

③ 团员证专用钢印的编号

钢印以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各系统团委为单位统一编号。编号排列以团的组织隶属关系为顺序，即省份、系统简称；简称后前两位数为地、市团委编号；后两位或三位数为团的县级地方委员会或地级厂矿、大学、机关团委的编号。凡经上述团委授权办理颁发团员证具体事宜的基层团委，可按授权单位的钢印编号制作钢印，不另行编号。各省团员证编号应汇总成册，报团中

央组织部备案。

④ 团员证专用钢印的制作

制作团员证专用钢印，要经公安部门批准，由省级团委指定厂家统一制作。

⑤ 团员证专用钢印的使用和管理

团员证专用钢印只能用于颁发团员证，不得作为工作证和其他证件、证书的章印。钢印由团的组织部门指定专人负责保管。

四、团费的收缴、使用和管理

共青团员按照团章规定向团组织交纳团费不仅是为团的活动提供部分经费，而且是保持与团组织的经常联系，增强组织观念和履行团员义务的一项重要内容。按照团章规定向团组织交纳团费，是共青团员必须具备的起码条件，是团员对团组织应尽的义务。团费的收缴、使用和管理，是团的基层组织建设和团员队伍建设中的一项重要工作。

1. 团费的收缴

为了适应形势发展的要求，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团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工作，2016年7月，团中央印发了《关于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规定》，这是到目前为止最新版关于团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规定。

按月领取工资的团员，每月以工资总额中相对固定的、经常性的工资收入（税后）为计算基数，分档交纳团费。



工资总额中相对固定的、经常性的工资收入

- ①机关工作人员（不含工人）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津贴补贴。
- ②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津贴补贴。
- ③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职务）工资、津贴补贴。
- ④企业人员工资收入中的固定部分（基本工资、岗位工资）和活的部分（奖金）。



各收入档次的团员每月缴纳的团费

- ①每月工资收入（税后）在 2000 元以下（不含 2000 元）者，交纳 3 元。
- ②每月工资收入（税后）在 2000 元以上（含 2000 元）者，交纳数为收入数乘以 2‰后按去尾法取整（即直接去掉小数点后的数值。如：工资收入为 5000 元 -5499 元者，交纳 10 元）。
- ③每月最高交纳 20 元。

实行年薪制人员中的团员，每月以当月实际领取的薪酬收入为计算基数，参照前面规定交纳团费。不按月取得收入的个体经营者等人员中的团员，每月以个人上季度月平均纯收入为计算基数，参照上述规定交纳团费。农民团员每月交纳团费 0.2~1 元，具体数额由省级团委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学生团员、下岗失业的团员、依靠抚恤或救济生活的团员、领取当地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团员，每月交纳团费 0.2 元。交纳团费确有困难的团员，经团支部研究，报上一级团委批准后，可以少交或免交团费。

团员从支部大会通过其为团员之日起交纳团费。保留团籍的共产党员，从取得预备党员资格起，应交纳党费，可不交纳团费，自愿交纳团费者不限。团员一般应当向其正式组织关系所在的团支部交纳团费。流动团员外出期间可向流入地团组织交纳团费，流入地团组织出具收据。团员工资收入发生变化后，从按新工资标准领取工资的当月起，以新的工资收入为基数，按照规定标准交纳团费。团员自愿多交团费不限。自愿一次多交纳 1000 元以上的团费，全部上缴团中央。



自愿多交团费交纳具体办法

由所在基层团委代收，并提供该团员的简要情况，通过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团委组织部门，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组织局群团处，全国铁道团委组织部门，全国民航团委组织部门，中直机关团工委组织部门，中央国家机关团工委组织部门，中央金融团工委组织部门，中央企业团工委组织部门转交团中央基层建设部。团中央基层建设部给本人出具收据。

团员应当增强团员意识，主动按月交纳团费。遇到特殊情况，经团支部同意，可以每季度交纳一次团费，也可以委托其亲属或者其他团员代为交纳或者补交团费。补交团费的时间一般不得超过6个月。不得预交团费。对不按照规定交纳团费的团员，其所在团组织应及时对其进行批评教育，限期改正。对无正当理由，连续6个月不交纳团费的团员，按自行脱团处理。

团组织应当按照规定收缴团员团费，不得垫交或扣缴团员团费，不得要求团员交纳规定以外的各种名目的“特殊团费”。如遇重大自然灾害等特殊情况需要收取“特殊团费”，须经团中央批准。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团委，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组织局群团处，全国铁道团委，全国民航团委，中直机关团工委，中央国家机关团工委，中央金融团工委，中央企业团工委，每年按全年团员实交团费总数的3%上缴团中央。上缴团中央的团费应当于次年4月底前汇入团中央团费账户，不得少缴或拖延。团中央所收缴团费中的70%返还支持基层团组织。

民航系统团的关系在地方的团委，每年按照全年团员实交团费总数的10%向所在地方团委上缴团费。中国人民银行的地市级分支机构和中央其他金融机构的省级分支机构团委，每年按本地本系统团员全年实交团费总数的5%向所在地方团委上缴团费，其他派出机构和下属单位团委不再向地方团委上缴团费。

2. 团费的使用

使用团费应当坚持统筹安排、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原则。要向农村、街道社区和其他有困难的基层团组织倾斜。团费只能用于团的事业和团的活动的必要开支，不得变相或超范围使用团费。



团费的具体使用范围

- ①培训团员、团干部。
- ②订阅或购买用于开展团员教育的报刊、资料和音像制品。
- ③购买团旗、团徽等团务用品。
- ④表彰先进基层团组织、优秀共青团员和优秀共青团干部。
- ⑤补助生活困难的团员。
- ⑥补助遭受严重自然灾害的团员和修缮因灾受损的基层团组织设施。
- ⑦基层团组织开展活动。

使用和下拨团费，必须集体讨论决定，不得个人或者少数人说了算。请求下拨团费的请示，应当向上一级团组织提出，不得越级申请。上级团组织下拨的团费，必须专款专用，不得挪作他用。

3. 团费的管理

团费由团委组织部门代团委统一管理。团费的具体财务工作由各级团委内设的财务机构或团委所在单位财务部门代办。必须指定专人负责，实行会计、出纳分设。团费会计核算和会计档案管理，参照财政部制定的《行政单位会计制度》执行。

团费应当以团委或团委组织部门的名义单独设立银行账户，不具备单独设立银行账户条件的，可在团委或团委所在单位的基本账户中实行分账核算。团费必须存入团委或团委所在单位基本账户所在的银行，本级留存的团费不

得存入其他银行或者非银行金融机构。团费利息是团费收入的一部分，不得挪作他用。依法保障团费安全，不得利用团费账户从事经济活动。

团委组织部门要加强对团费管理工作人员的培训，提高其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团费管理人员必须先培训后上岗。团费管理人员变动时，要严格按照团费管理的有关规定和财务制度办好交接手续。

团费的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要作为团务公开的一项重要内容。团的基层委员会和各级地方委员会应当在团员大会或者团的代表大会上，向大会报告（或书面报告）团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接受团员或者团的代表大会代表的审议和监督。各级地方团委组织部门应当每年向同级团委和上级团委组织部门报告团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同时向下级团组织通报。团支部应当每年向团员公布一次团费收缴、使用情况。

团的地方委员会和基层委员会可以留存一定比例的团费。具体留存单位和留存比例，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团委，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组织局群团处，全国铁道团委，全国民航团委，中直机关团工委，中央国家机关团工委，中央金融团工委，中央企业团工委，参照省级党委确定的各级党费有关规定，根据实际情况确定，留存比例应当向基层倾斜，基层团委留存团费的比例不得少于团员实交团费总数的60%。省级团委确定的留存比例须报团中央基层建设部备案。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团委组织部门，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组织局群团处，全国铁道团委组织部门，全国民航团委组织部门，中直机关团工委组织部门，中央国家机关团工委组织部门，中央金融团工委组织部门，中央企业团工委组织部门，应于每年4月底前就上年度团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向团中央基层建设部提交书面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以下三个方面：

- （1）上年度团费收缴、使用和结存的数额。
- （2）团费开支的主要项目。
- （3）团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工作中的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改进的

意见和建议等。

各级团委组织部门每年要检查一次团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情况，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对违反团费收缴、使用和管理规定的，依据有关规定严肃查处，触犯刑律的依法处理。

中国人民解放军和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的团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办法，由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组织局群团处参照本规定制定。

4. 团费的历史

团的发展历史上，根据形势变化和工作需要，曾多次修订团费交纳和管理使用的相关规定。例如，1922年8月建团之初，《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中央执行委员会通告第十六号》规定如下：

中央议决对于失业工人及学徒之团费，地方执行委员会得斟酌情形而减低之，但不能全数免缴。

——《先驱》第十六号，1923年2月1日出版

（注：《先驱》是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的机关报，是早期宣传和研究共产党人思想的重要阵地之一。1922年1月在北京创刊，由北京社会主义青年团负责编辑出版。1922年3月《先驱》迁往上海，1923年8月《先驱》停刊。）

改革开放之初，随着国家社会经济进入新的历史阶段，共青团的工作和发展也进入了新的历史阶段，明确了在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的新形势下的任务、地位和责任，开始动员全国各族青年积极投身改革开放的伟大实践。1983年3月12日，共青团中央印发了《关于团费缴纳、管理和

使用的规定》，并于1983年7月1日起正式开始实行。

《关于团费缴纳、管理和使用的规定》

(一九八三年三月十二日)

根据共青团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通过的团章第一条、第十一条和第二十五条精神，现对团费的缴纳、管理和使用作如下规定：

一、团员缴纳团费，凡有固定工资收入者，每月按照工资的比例缴纳：

工资收入每月在五十元以下者，缴纳工资额的百分之零点三；

工资收入每月在五十一元到一百元者，缴纳工资额的百分之零点五；

工资收入每月在一百零一元以上者，缴纳工资额的百分之一。

二、领取计件工资和从事个体经营的团员，应按每月的劳动收入缴纳团费，缴纳的比例和有固定工资收入的团员相同。

三、农民中的团员，每月缴纳团费一次，每次五分。县办、社办企业中的团员，有固定工资收入的按第一条规定执行；无固定工资收入的按农民中的团员缴纳办法执行。

四、在高等院校读书的团员，每月缴纳团费一次，每次五分。带薪学习的团员，按第一条规定执行。

五、在中等学校、小学读书的团员和其他没有固定收入的团员，每月缴纳团费一次，缴纳数额由本人自定。

六、有固定收入或经常性劳动收入的团员，每月缴纳团费的比例不包括其他临时性的收入，譬如施工补助费、野外补贴费、副食品补贴费等临时津贴和稿费、奖金等。自愿缴纳者不限。但是，实际上已经成为固定工资收入的津贴费，应按第一条规定缴纳团费。

七、无力缴纳团费的团员，经过团支部委员会批准，可以免缴团费。

八、共青团员加入共产党组织，在预备期间，只缴纳团费，不缴纳党费。转为正式党员之后，只缴纳党费，不缴纳团费。

九、团的基层组织要教育团员主动地按照规定缴纳团费，并定期向团员收团费。对于没有正当理由，连续六个月不缴纳团费的团员，应按照团章规定，进行教育、处理。

十、团的基层委员会收得的团费，可留用百分之五十，其余逐级上缴。团县、地委可留用上缴数的百分之五十，其余上缴。

铁道系统团的基层委员会收得的团费，可留用百分之五十，其余逐级上缴。各铁路局团委所收团费，除留用百分之五十外，应将剩余部分的百分之六十上缴全国铁道团委，百分之四十上缴所在省、市、自治区团委。部队团员的团费上缴比例，由总政组织部规定。民航系统、中直和国家机关团员的团费上缴比例，分别由全国民航团委、中直机关团委和国家机关团委筹备组规定。

团省、市、自治区委，全国铁道、全国民航、中直机关团委和国家机关团委筹备组，以及总政组织部收得的团费，不再上缴团中央。以上团委如要扩大基层团委留用团费的比例，可根据本地、本部门的实际情况作出具体规定。

独立团总支或团支部，经上级团委同意，也可同基层团委一样留用团费。

十一、各级团组织应建立团费的收缴管理制度，由专人负责，并经常进行督促、检查。对团费管理混乱的现象和贪污团费的行为，必须及时纠正，严肃处理。各级团委在收到下级团组织上缴的团费时，应开写团费收据，并加盖公章。

各级团委应按期、按规定数额上缴团费。

十二、团费的开支应加强管理，严格手续，注意节约，合理使用。各级团组织留用的团费，主要用于团的活动和团员教育方面的必要开支，如编印、购买团员学习政治理论、文化科学知识所需的材料或书籍；订阅团的报刊，团员、团干部训练班的费用等。不能把团费用于团员、团干部的生活福利，严禁用团费请客送礼。

1994年3月，为了适应工资制度改革后的新情况，进一步完善团费的收缴和管理制度，参照党费交纳办法，修订了团费交纳和管理使用的规定，即当时印发的《关于团费交纳和管理使用的规定》。

《关于团费交纳和管理使用的规定》

（一九九四年三月八日）

共青团员按照团章规定向团组织交纳团费不仅是为团的活动提供部分经费，而且是保持与团组织的经常联系，增强组织观念和履行团员义务的一项重要内容。根据目前实际情况，现将团费的交纳和管理使用办法重新规定如下：

一、关于团费的交纳

1. 凡有工资收入的团员，每月以比较固定的经常性工资收入为基数（见附注），按以下比例交纳团费。

（1）每月工资收入在400元（含400元）以下者，交纳月工资收入的0.5%；

（2）每月工资收入在400元以上者，交纳月工资收入的1%。

临时工、协议工团员，在有工资收入期间，按上述规定的比例交纳团费。

2. 在乡镇企业工作的农民团员按第一条第一款规定的比例交纳团费, 其他农民团员每月交纳团费 1 角。

3. 学生团员 (包括没有工资收入的研究生团员), 每月交纳团费 1 角。带薪学习的团员, 按第一条第一款规定的比例交纳团费。

4. 城市和农村中从事个体工商经营的团员, 每月按上季度交纳所得税后平均月收入, 参照第一条第一款规定的比例交纳团费。

5. 没有经济收入或依靠抚恤、救济为主的团员, 每月交纳团费 1 角。

团员如确有生活困难, 无力交纳团费, 由本人提出申请, 经支部团员大会讨论同意, 团的基层委员会批准, 可以少交或免交团费。

6. 解放军和武警部队的团员交纳团费的标准, 由总政组织部和武警部队政治部规定。

7. 保留团籍的共产党员, 从取得预备党员资格起, 应交纳党费, 可不交纳团费, 自愿交纳团费者不限。

8. 团员除按规定交纳团费外, 本人自愿多交不限。

9. 团员应自觉地向所在团组织交纳团费, 如有特殊情况不能亲自交纳或不能按月交纳时, 经团支部委员会同意, 可以委托其他团员代为交纳或预交、补交, 预交、补交的时间一般不得超过 6 个月。

10. 对不按规定交纳团费的团员, 团组织应进行批评、教育。无正当理由连续 6 个月不交纳团费的, 按自行脱团处理。

二、关于团费的管理和使用

1. 恢复实行团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委和全国铁道团委、全国民航团委、中直机关团工委、中央国家机关团工委以及解放军、武警部队的团组织每年上缴团中央部分团费的规定。

各级团委收取、留用团费比例规定如下:

(1) 团中央收取团费总数的 3%。

(2) 团省、自治区、直辖市委，中直机关团工委，中央国家机关团工委，收取团费总数的 12.5%，留用团费总数的 9.5%，其余上缴，全国铁道团委、全国民航团委收取团费总数的 11.25%，留用团费总数的 8.25%，其余上缴；团地、市、州、盟委和相应一级团委，收取团费总数的 25%，留用团费总数的 12.5%，其余上缴；团县、市、旗委和相应一级团委，收取团费总数的 50%，留用团费总数的 25%，其余上缴。

(3) 团的县级以上基层组织留用团费总数的 50%，其余上缴。

(4) 铁道系统、民航系统的局、厂（公司）、院、校团委将应上缴团费部分的 10% 上缴所在地的团省（自治区、直辖市）委。

(5) 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各级团组织留用团费比例，由总政组织部和武警部队政治部规定，总政组织部和武警部队政治部将团费总数的 3% 上缴团中央。

2. 团费应由各级团委组织部门统一管理。要建立和健全团费管理制度，指定专人负责，单独立户存入银行，不得同团的其他经费混在一起。各级团委在收到下级团组织上缴的团费时，应出具团费收据，并加盖公章。

3. 团费是团的经费来源之一，主要用于团的活动，团员、团干部教育、培训、奖励和订阅中国青年报、中国青年杂志等团的机关报刊等方面的必要开支。不能把团费用于团员、团干部的生活福利，严禁用团费请客送礼。要严格团费使用的审批手续。

4. 团的各级组织每年将团费收支结算一次，并将收支情况连同按规定应该上缴的团费及时报送上一级团委。上级团委每年对下一级团委的团费收缴和管理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予通报，表彰先进，督促后进，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各省级团委应于每年2月25日前将上年度团费收支情况和按规定应上缴的团费报送团中央。

附注：

每月工资收入总额包括：

机关工作人员（不含工人）：职务工资、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工龄工资、津贴。

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职务工资、等级工资、津贴（不包括政府特殊津贴）、奖金（指作为工资部分的奖金，不包括一次性重奖和年终一次性奖金，下同）。

机关、事业单位工人：岗位工资、等级工资、津贴、奖金。

企业人员：工资收入中固定部分（基本工资）和活的部分（各类津贴、奖金），实行年薪制的人员按月平均收入计算。

五、团员处分

共青团有着严明的纪律，对于违反纪律的行为，会给予不留情面的处分。2017年1月，共青团中央印发《关于新形势下推进从严治团的规定》，强调：“全团必须树立强烈的管团、治团意识，坚持原则、敢于担当，严明组织纪律，强化监督问责。”作为新时代的共青团员，要时刻守好自己的纪律底线，拉好自己的思想准绳，不给自己的成长道路上留下污点。

1. 团纪处分办法

团章是治团的总规矩。团的纪律是团的各级组织和全体团员必须遵守的行为规则，是维护团在党领导下的团结统一、完成党赋予的职责使命的保证。团组织必须严格执行和维护团的纪律，团员必须自觉接受团的纪律的约束。2022年1月，共青团中央印发《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纪律处分条例（试行）》

(以下简称《条例》),对于团纪处分提出了具体要求。

团的纪律处分工作应当坚持以下原则:

① 坚持党的领导,全面从严治团。把坚持党的领导贯彻落实到对团的各级组织和全体团员的教育、管理、监督全过程,把纪律挺在前面,注重抓早抓小、防微杜渐。

② 团纪面前一律平等。对违犯团纪的团组织和团员必须严肃、公正执行纪律,团内不允许有任何不受纪律约束的团组织和团员。

③ 实事求是。对团组织和团员违犯团纪的行为,应当以团章、其他团内规章和国家法律法规为准绳,准确认定违纪性质,区别不同情况,恰当予以处理。

④ 民主集中制。实施团纪处分,应当按照规定程序经团组织集体讨论决定,不允许任何个人或者少数人擅自决定和批准。上级团组织对违犯团纪的团组织和团员做出的处理决定,下级团组织必须执行。

⑤ 教育为主、宽严相济。对于违犯团纪的团员,团组织应当根据其身心发展规律和特点,本着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精神,按照违纪性质和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直至团纪处分,做到教育与惩戒相结合。

(1) 团纪处分种类及责任区分

对团员的团纪处分主要包括警告、严重警告、撤销团内职务、留团察看、开除团籍等。保留团籍的党员在接受党纪处分的同时,进行相应团纪处分。

对于违犯团纪的团组织,上级团组织应当责令其做出检查或者进行通报批评。对于严重违犯团的纪律、本身又不能纠正的团组织,上一级团的委员会查明核实后,根据情节严重的程度,向其同级党组织建议予以改组或者解散;无同级党组织的,上一级团的委员会可直接予以改组或者解散。对于受到改组处理的团组织领导机构成员,除应当受到撤销团内职务以上(含撤销团内职务)处分的外,均自然免职。对于受到解散处理的团组织中的团员,应当逐个审查。

其中,符合团员条件的,应当参加新的组织过团的生活;不符合团员条件的,应当对其进行教育、限期改正,经教育仍无转变的,予以劝退或者除名;有违犯团纪行为的,依照规定予以追究。违纪行为有关责任人员主要分为三种:

① 直接责任者,是指在其职责范围内,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自己的职责,对造成的损失或者后果起决定性作用的团员或者团干部。

② 主要领导责任者,是指在其职责范围内,对直接主管的工作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对造成的损失或者后果负直接领导责任的团干部。

③ 重要领导责任者,是指在其职责范围内,对应管的工作或者参与决定的工作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对造成的损失或者后果负次要领导责任的团干部。

《条例》所称领导责任者,包括主要领导责任者和重要领导责任者。

团员受到警告处分六个月内、受到严重警告处分一年内,不得在团内提升职务。不得向党组织或者其他组织推荐担任高于其原任职务的职务。

撤销团内职务处分,是指撤销受处分团员由团内选举或者组织任命的团内职务。由党组织任命的应建议党组织进行撤销。对于应当受到撤销团内职务处分,但是本人没有担任团内职务的,应当给予其严重警告处分。团员受到撤销团内职务处分,或者依照前款规定受到严重警告处分的,一年半内不得在团内担任与其原任职务相当或者高于其原任职务的职务。不得向党组织或者其他组织推荐担任与其原任职务相当或者高于其原任职务的职务。

留团察看的时间为六个月或者一年。对于受到留团察看处分六个月的团员,期满后仍不符合恢复团员权利条件的,应当延长六个月留团察看期限。留团察看期限最长不得超过一年。

团员受留团察看处分期间没有表决权、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不得作青年入团的介绍人。留团察看期满,改正了错误的,应当及时恢复其团员权利;坚持错误不改的,应当开除团籍。团员受到留团察看处分,其团内职务自然撤销。受到留团察看处分的团员,恢复团员权利后二年内,不得在团内担任与其原

任职务相当或者高于其原任职务的职务。不得向党组织或者其他组织推荐担任与其原任职务相当或者高于其原任职务的职务。

团员受到开除团籍处分，原则上不能重新入团。

团的各级代表大会的代表受到留团察看以上（含留团察看）处分的，团组织应当终止其代表资格。团员受到团纪处分，当年教育评议等次不能评定为“优秀”，并取消当年团内评选表彰资格，二年内不得推荐其作为入党积极分子人选。

（2）对违反纪律行为的处分

理想信念缺失，政治立场动摇，有下列行为之一，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团内职务或者留团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团籍处分：

① 反对党的集中统一领导，违背、歪曲、否定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的。

② 丑化党和国家形象，或者诋毁、诬蔑党和国家领导人、英雄模范，或者歪曲党的历史、中华人民共和国历史、人民军队历史，歪曲团的历史的。

③ 有其他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言行的。

违反党和国家民族、宗教政策，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团内职务或者留团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团籍处分。

对不明真相被裹挟参加，经批评教育后确有悔改表现的，可以免予处分或者不予处分。对信仰宗教的团员，应当加强思想教育，经团组织帮助仍没有转变的，应当劝其退团；劝而不退的，予以除名；参与利用宗教搞煽动活动的，给予开除团籍处分。对在国（境）外或者在涉外活动中，言行损害党和国家尊严、利益，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团内职务或者留团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团籍处分。

违反民主集中制原则，拒不执行、擅自改变党组织做出的决定或者团组织做出的重要决定，情节较轻的，给予批评教育、责令检查或者通报批评；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团内职务或者留团察看处分。侵犯团员的表决权、选举权、被选举权或者其他权利，情节较轻的，给予批评教育、责令检查或者通报批评；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团内职务处分。

利用信息网络造谣传谣、诬蔑诽谤或者实施网络暴力，造成不良影响的，给予批评教育、责令检查或者通报批评；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团内职务、留团察看或者开除团籍处分。违背社会公序良俗，违反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造成不良影响的，给予批评教育、责令检查或者通报批评；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团内职务、留团察看或者开除团籍处分。漠视、脱离青年，其言行损害团组织形象，或者造成其他不良影响的，给予批评教育、责令检查或者通报批评；情节严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

利用团员发展、团组织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人选、代表委员遴选、评奖评优名额分配、工作评比评价等权力谋取私利，情节较轻的，给予批评教育、责令检查或者通报批评；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团内职务、留团察看或者开除团籍处分。采取弄虚作假或者其他手段把不符合团员条件的人发展为团员，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团内职务处分。违反有关规定程序发展团员的，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依照前款规定处理。

在团费收缴、使用和管理过程中，存在违规收缴、侵占挪用等行为的，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严重警告或者撤销团内职务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留团察看或者开除团籍处分。

对团属报刊、网站、新媒体平台等宣传舆论阵地，管理不善、把关不严，发表或者传播不当言论，造成不良影响的，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给予批评教育、责令检查或者通报批评；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严重警告或者撤销团内职务处分。面临党团组织分配的重大攻坚任务，畏惧退缩、临阵脱逃，造成不良后果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团内职务、留团察看或者开除团籍处分。

团组织不对团员进行教育管理，不落实“三会两制一课”等制度，不管理团籍、团员档案、组织关系，造成不良后果的，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给予批评教育、责令检查或者通报批评；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团组织在团内统计等工作中弄虚作假，造成不良后果的，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给予批评教育、责令检查或者通报批评；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

下级团组织拒不执行或者擅自改变上级团组织决定的，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情节较轻的，给予批评教育、责令检查或者通报批评；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团内职务或者留团察看处分。

不履行全面从严治团主体责任，给团组织造成严重损害或者严重不良影响的，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团内职务或者留团察看处分。有其他违反纪律规定行为的，应当视具体情节给予批评教育直至团纪处分。

2. 对犯罪共青团员进行团纪处分的办法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纪律处分条例（试行）》对违法犯罪团员的团纪处分也做了相关规定。团员犯罪，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给予开除团籍处分：

- ① 因故意犯罪被依法判处刑法规定的主刑（含宣告缓刑）的。
- ② 被单处或者附加剥夺政治权利的。

③ 因过失犯罪，被依法判处三年以上（不含三年）有期徒刑的。

因过失犯罪被判处三年以下（含三年）有期徒刑或者被判处管制、拘役的，一般应当给予开除团籍处分。团员有其他违法行为的，由其所在团组织加强教育管理，视具体情节给予团纪处分。对犯罪团员的团纪处分，根据司法机关的生效判决、裁定、决定作出。团员被依法留置、逮捕的，应当中止其表决权、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等团员权利。根据监察机关、司法机关处理结果，可以恢复其团员权利的，应当及时予以恢复。

3. 团纪处分运用规则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从轻或者减轻处分

① 主动交代本人应当受到团纪处分的问题的。

② 在组织调查过程中，能够配合调查工作，如实说明本人违纪违法事实的。

③ 检举其他人应当受到团纪处分或者法律追究的问题，经查证属实的。

④ 主动挽回损失、消除不良影响或者有效阻止危害结果发生的。

⑤ 主动上交违纪所得的。

⑥ 有其他立功表现的。

未满 18 周岁团员应当受到团纪责任追究的，减轻处分。

对违犯团纪情节本应适用警告处分，但初次违纪或者未满 18 周岁违纪的，免于团纪处分，本着教育为主的原则，给予批评教育、责令检查或者通报批评。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从重或者加重处分

①强迫、唆使他人违纪的。

②拒不上交或者退赔违纪所得的。

③违纪受处分后又因故意违纪应当受到团纪处分的。

④违纪受到团纪处分后，又被发现其受处分前的违纪行为应当受到团纪处分的。

⑤《条例》另有规定的。

团干部应当受到团纪责任追究的，视情节从重处分。

从轻处分，是指《条例》规定的违纪行为应当受到的处分幅度以内，给予较轻的处分。从重处分，是指《条例》规定的违纪行为应当受到的处分幅度以内，给予较重的处分。减轻处分，是指《条例》规定的违纪行为应当受到的处分幅度以外，减轻一档给予处分。加重处分，是指《条例》规定的违纪行为应当受到的处分幅度以外，加重一档给予处分。《条例》规定的只有开除团籍处分一个档次的违纪行为，不适用减轻处分的规定。

一人有《条例》规定的两种以上（含两种）应当受到团纪处分的违纪行为，应当合并处理，按其数种违纪行为中应当受到的最高处分加重一档给予处分；其中一种违纪行为应当受到开除团籍处分的，应当给予开除团籍处分。一个违纪行为同时触犯《条例》两个以上（含两个）条款的，依照处分较重的条款定性处理。二人以上（含二人）共同故意违纪的，对为首者从重处分，《条例》另有规定的除外；对其他成员，按照其在共同违纪中所起的作用和应负的责任，分别给予处分。

对团员的团纪处分，一般须经支部大会讨论通过，由其所在基层委员会

上报至县级或者县级以上团的委员会批准；批准后，报同级党的基层委员会备案。在特殊情况下，县级和县级以上各级团的委员会有权直接给予团纪处分。其中，给予开除团籍处分的，须由县级或者县级以上团的委员会做出决定，并上报至团的省级委员会核准。

支部大会在讨论决定对团员的处分时，除特殊情况外，应当吸收本人参加，认真听取本人的意见；决定后本人不服的，可以提出申诉，有关团组织必须负责处理或者在一个月内转递，不得扣压。对于违纪行为所获得的不当利益，应当按照规定予以收回或者纠正。

团纪处分决定做出后，应当在一个月内向受处分团员所在团组织中的全体团员及其本人宣布。执行团纪处分决定的团组织，应当在三个月内将处分决定的执行情况向做出或者批准处分决定的团组织报告。受到警告及以上团纪处分的，应当在其团员档案（含电子档案）中予以记录。未满18周岁团员的团纪处分记录应当妥善保管，未经团的省级或者中央委员会同意，不得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提供。对违犯团纪的受理、核实、审查、情节认定、处分建议等由县级或者县级以上团的委员会组织部门办理。

第五章 优秀共青团员的组织生活必修课

对团员进行教育、管理和服 务，健全团的组织生活，落实“三会两制一课”制度，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监督团员切实履行义务，保障团员的权利不受侵犯，表彰先进，执行团的纪律。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第五章第二十四条

团的组织生活是团内政治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团组织对团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和团员自我教育的具体形式，是加强团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的重要途径。团的组织生活一般是指团的支部大会、支部委员会、团小组会，以及团组织开展的以思想教育为主要内容的各项活动。根据团章规定，每个团员都必须编入团的一个支部，参加团的组织生活，接受团组织的教育和监督。团员过好团的组织生活，是共青团组织先进性和严密性的重要体现，也是团内生活与青年活动有所区别的一个重要标志。

一、“三会两制一课”

团员在共青团的大熔炉中应不断锤炼锻造，以期长出更加成熟坚强的羽翼来搏击风雨，砥砺攀登。组织生活是体现组织政治性的团员必修课，落实“三会两制一课”，是共青团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的必然要求，是推进团要管团、从严治团的重要载体，是加强团员思想政治教育和自我教育，强化团员意识，提升基层团组织凝聚力和战斗力的制度保障。

开展好“三会两制一课”，对于教育引导团员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具有重要意义。作为一名新时代的共青团员，应该要怀着高度的政治自觉，按质按量参加“三会”，做好“两制”，上好“一课”，才能得到更加过硬的考验，修炼更加成熟的自我。

1. 什么是“三会两制一课”

“三会两制一课”是指支部大会、支部委员会、团小组会、团员教育评议制度、团员年度团籍注册制度和团课，是团的组织生活的基本制度。2017年1月，共青团中央印发《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三会两制一课”实施细则（试行）》，指出落实“三会两制一课”要突出思想政治要求，坚持民主集中制，尊重团员主体地位，保障团员民主权利，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注重创新方式方法，切实提高组织生活质量，增强制度的刚性和严肃性，坚决防止表面化、形式化、娱乐化、庸俗化。

（1）支部大会

支部大会是指由团的支部委员会召集的支部全体团员参加的会议。支部大会又称支部团员大会，是团支部的最高领导机构，在团支部中享有最高决

策权、选举权和监督权。支部大会一般每季度召开一次，根据工作需要可随时召开。支部大会的主要任务包括以下十一个方面。

- ① 学习党的理论，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 ② 传达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团的政策文件、重要会议精神，传达同级党组织、上级团组织的决议、指示等，研究制定贯彻落实的计划和措施。
- ③ 听取和讨论支部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对支部委员会的工作进行审议和监督。
- ④ 选举新的支部委员会和出席上级团代会的代表，增补和罢免支部委员。
- ⑤ 讨论接收新团员。
- ⑥ 开展团员教育评议工作。
- ⑦ 研究决定对团员的奖励，推荐优秀团员作入党积极分子。
- ⑧ 讨论通过对团员的处分。
- ⑨ 决定除名要求退团和自行脱团的团员。
- ⑩ 开好团支部组织生活会。
- ⑪ 研究决定本支部其他重要事项。

没有选举任务的支部大会程序一般包括确定支部大会议题，提前通知全体团员；会议主持人报告本支部团员出、缺席情况；宣布会议议题，围绕议题进行民主讨论；对需要表决的事项逐个进行表决；宣布表决结果，形成支部大会决议；做好会议记录，会议结束后归档保存等六个方面。有选举任务的支部大会程序根据有关规定确定。

支部大会应由支部书记主持，如支部书记空缺或因故缺席，可由支部副书记或支部委员主持。一般情况下，参加会议团员应超过支部团员总数的二分之一。团支部委员会可事先研究提交大会讨论的问题，提出初步意见、方案等，以便团员在大会上讨论研究。

支部大会进行表决时，本支部到会的有表决权的团员超过应到会团员总数的三分之二，方可进行表决。对需要形成决议的问题，应当发扬民主，在

团员充分发表意见的基础上进行表决，做出决议。对多个事项或多个名单进行表决时，应逐一表决。支部大会选举和讨论接收新团员采用无记名投票的方式，其他表决可采取举手或无记名投票的方式，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表决赞成票数超过到会有表决权团员数的二分之一即为通过。

根据工作需要，经支部委员会研究决定，支部大会可邀请入团积极分子、优秀青年代表及有关人员列席。列席人员有发言权，没有表决权、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支部大会应做好会议记录并长期保存。支部大会结束后，团支部应当及时向上级团组织和同级党组织书面报告会议情况，内容包括大会时间、地点、团员出席情况、主要议程、讨论情况、选举结果、重要事项决议等。

（2）支部委员会

支部委员会由支部大会选举产生，是支部在大会闭会期间的领导机构，在支部工作中发挥核心作用，负责支部的日常工作，向同级党组织、上级团组织和支部大会报告工作，接受审查和监督。支部委员会会议一般每月召开一次，根据工作需要可随时召开。支部委员会会议的主要任务包括以下十一个方面。

- ① 学习党的理论，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 ② 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学习团的政策和重要会议精神，执行同级党组织、上级团组织的决议、指示等。
- ③ 贯彻落实支部大会的决议和工作安排。
- ④ 研究制订团支部工作计划，起草工作报告。
- ⑤ 研究确定提交支部大会审议的议题。
- ⑥ 研究确定入团积极分子和团员发展对象。
- ⑦ 研究讨论支部团员教育评议意见，决定对团员奖励，研究提出团员处分意见。

- ⑧ 讨论检查支部自身建设工作，研究制定支部相关制度。
- ⑨ 研究解决支部、团员的问题和困难。
- ⑩ 开好团支部委员会组织生活会。
- ⑪ 研究其他需要支部委员会讨论决定和贯彻执行的事项。

支部委员会会议由支部书记召集，如支部书记空缺或因故缺席，可由支部副书记或支部委员召集。召开支部委员会会议时，到会委员超过支部委员总数的二分之一方可召开。支部委员会会议进行表决时，参加表决的委员超过应到委员总数的三分之二，方可进行表决。对需要形成决议的问题，应当发扬民主，在委员充分发表意见的基础上进行表决，做出决议。对多个事项或多个名单进行表决时，应逐一表决。表决可采取举手、口头、无记名投票或记名投票方式，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表决赞成票数超过到会委员数的二分之一即为通过。

根据工作需要，支部委员会会议可以邀请团小组长或有关团员代表列席。列席人员有发言权，没有表决权、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支部委员会会议应做好会议记录并长期保存。记录内容包括会议时间、地点、委员出席情况、会议议题、每位委员发言摘要、通过的决议等。

（3）团小组会

团小组是团支部的组成部分，不是团的一级组织，在支部委员会的领导下开展工作，负责对本小组团员进行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团小组会由团小组长负责召集，可根据工作需要随时召开。

团小组的划分由团支部委员会根据本支部团员的数量、分布和工作需要等，按照易于集中、便于管理的原则确定。团员人数较少的团支部可不划分团小组，相应增加召开支部大会的次数。团小组长不需经选举产生，可由支部委员会指定或由本小组团员推选，任期一般应与支部委员会任期相同，可根据工作需要进行调整。团小组会议的主要任务包括以下九个方面。

- ① 组织团员学习党的理论，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 ② 组织团员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重要会议精神。
 - ③ 贯彻落实上级团组织、支部大会和支部委员会的工作部署。
 - ④ 酝酿支部大会有关选举候选人。
 - ⑤ 开展团员教育评议工作。
 - ⑥ 对支部接收新团员、推荐优秀团员作入党积极分子、奖励和处分团员提出意见。
 - ⑦ 听取和反映团员青年的意见和要求。
 - ⑧ 开好团小组组织生活会。
 - ⑨ 研究其他需要团小组会议讨论决定和贯彻执行的事项。
- 团小组长应做好会议记录并长期保存。会议情况应及时向团支部汇报。

（4）团员教育评议制度

团员教育评议制度是团的组织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加强团员队伍思想建设、严格团的纪律、规范团员管理的重要措施。团员教育评议采用学习教育、自我评价和组织评议相结合的方式，对团员的表现和作用发挥情况做出综合评价，并通过评优和处理等方式，达到激励团员、整顿队伍、纯洁组织的目的。

教育评议的对象为全体团员。保留团籍的共产党员应积极参加党的组织生活，可不参加团员教育评议和年度团籍注册，自愿参加者不限。团员教育评议工作应当与团员年度团籍注册工作相结合，一般每年进行一次。开展团员教育评议工作一般应召开支部大会，团员人数较多的支部，可先由各团小组会议开展评议并提出初步评议意见后，提交支部大会研究确定。到会团员超过应到会团员总数的三分之二方可进行评议。团员教育评议的主要内容和流程主要为以下六个方面。

- ① 团支部组织团员开展学习教育，每名团员围绕在评议年度内的个人表

现和发挥团员作用情况等撰写自我评价材料。

② 召开支部大会或团小组会议，每名团员根据学习教育情况和所准备材料进行自我评价。

③ 其他团员对其进行评议，肯定成绩、指出不足。

④ 以支部为单位对所有团员进行测评投票。

⑤ 支部委员会综合个人自评、团员互评和测评投票结果，结合团员日常表现，研究提出每名团员的建议评议等次，报上级委员会批准。

⑥ 做好评议结果的运用。

团员评议等次分为：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四个等次，其中优秀等次团员数量应控制在参加评议团员人数的30%以内。其中，优秀团员的主要条件为以下六个方面。

① 理想信念坚定，拥护党的领导，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

② 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强，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③ 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纪守法，品格高尚。

④ 自觉遵守团章，模范履行团员义务，积极参加团的组织生活和活动，有强烈的团员意识和荣誉感。

⑤ 学习成绩优秀，工作本领过硬，善于创新创造，具有艰苦奋斗精神，在本职岗位上业绩突出，能够发挥模范带头作用。

⑥ 成为注册志愿者，积极参加公益活动；在团员青年中有较高威信。

合格团员的主要条件为以下六个方面。

① 拥护党的领导，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② 能够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③ 能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团的纪律。

④ 能够执行团的决议，完成团组织交给的任务，参加团的组织生活和活动。

⑤ 能够在学习、生产、工作及其他社会生活中发挥积极作用。

⑥ 关心集体，乐于助人，热心帮助青年进步，积极参加志愿服务活动。

基本合格团员的主要表现为：在评议年度内受过警告、严重警告或撤销团内职务处分，但尚没有不合格团员的各种表现的。

不合格团员的主要表现为以下六个方面。

① 理想信念动摇。

② 严重违反政治纪律、政治规矩和组织纪律。

③ 团的组织意识淡漠，不能履行团员义务、不执行团的决议，长期无故不参加团的组织生活和活动。

④ 有违法违纪行为。

⑤ 道德水平低下，行为失当，造成不良影响。

⑥ 在评议年度内受过留团察看处分或行政处分且无明显改进。

对评议等次为优秀的团员，可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示，团组织应结合实际予以奖励。每年各级团组织评选表彰的优秀团员，一般应从上一年度评议为优秀的团员中产生。对于表现突出并积极要求入党的优秀团员，团支部应按照推荐优秀团员作入党积极分子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级委员会推荐。

对评议等次为基本合格的团员，应由支部书记进行谈话，予以教育帮助。

对评议等次为不合格的团员，团组织要对其进行教育帮助，限期改正。三至六个月后，对能够接受团组织批评教育，反省自身错误，有明显改进的团员，再次进行团员评议；对不接受教育帮助或经教育帮助仍不改进的团员，应当劝其退团，劝而不退的由支部大会决定除名，并报上级委员会批准。

处置不合格团员要严肃慎重、实事求是，做到事实清楚、理由充分，处理恰当、手续完备，不定比例、不下指标。支部大会在讨论决定对不合格团员的处置时，除特殊情况外，应当吸收本人参加，认真听取本人的意见。决定后如果本人不服，可以提出申诉，有关团组织应及时处理或迅速转递，不得扣压。

(5) 团员年度团籍注册制度

团员年度团籍注册是对团员团籍的连续认定，是团组织掌握和了解团员履行义务、参加活动情况的重要途径，是团员管理的关键环节。

年度团籍注册以团支部为单位进行，团支部一般应在每年1月，为团员办理年度团籍注册手续。学校团组织一般应在秋季开学后的1个月内完成团员注册工作。超过规定注册时间一年未注册的团员证，即为失效。团员年度团籍注册应结合团员教育评议工作进行，根据团员评议结果，给予注册、暂缓注册或不予注册。对团员评议等次为基本合格以上的团员，由基层团委在其团员证“团籍注册”栏内填写注册时间、评议等次，并加盖注册印章。

对团员评议等次为不合格的团员，基层团委应当对其暂缓注册三至六个月。暂缓注册期后，对再次评议等次为合格的团员，及时给予注册；评议等次依然为不合格的团员，依照团员教育评议相关规定进行处理，不予注册。

受团内警告、严重警告、撤销团内职务处分的团员，如能正常参加团的活动，按时交纳团费，一般可予以注册；受留团察看处分的团员，留团察看期间，其团员证由团组织收回，留团察看期满后，恢复了团员权利的，将团员证发还本人并及时注册；受开除团籍处分的团员，不再为其注册，其团员证由团组织收回，并将有关情况书面报上级委员会备案。

基层团组织要认真做好流动团员团籍管理工作。流动团员外出时间不满六个月的，应在原团组织参加团员教育评议，进行团籍注册；团员外出地或工作单位相对固定，外出时间六个月以上的，一般应将组织关系转入外出地或工作单位相应的团组织，并参加教育评议，进行团籍注册。

团员年满28周岁，没有担任团内职务，应当办理离团手续。团员加入共产党以后仍保留团籍，年满28周岁，没有在团内担任职务，不再保留团籍。办理超龄离团手续，须在团员证上“离团手续”栏内注明该同志的离团时间，并加盖团组织公章，转由其本人保存，作为永久性纪念。

年度团籍注册后，团支部要根据注册情况修订团员花名册，并及时将注册情况向上级委员会做出书面报告。

（6）团课

团课是团组织对团员进行系统教育，提高团员思想理论水平和政治素质的重要途径，是教育引导团员在本职岗位和社会生活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的重要载体，是团组织的一项经常性重要工作。

坚持团课制度，要突出党性立场，突出党性教育，体现团的特点，注意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帮助团员解决思想问题，特别是理想、信念、宗旨、作风方面的问题。要注意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引导团员坚持真理，修正错误，互相帮助，共同提高。团课的主要内容一般包括以下五个方面。

① 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② 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和共产主义远大理想教育，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和“中国梦”教育。

③ 学习党的基础知识、党的光荣历史和传统，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学习团的基本知识、重要会议精神和重点工作部署。

④ 学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

⑤ 广泛开展近代史、现代史教育和国情教育，开展好民主和法制教育。

团课教育分为团前教育和团员教育两个阶段。团前教育以增强入团积极分子和青年对党、团组织的理解和认同，培养团员意识为主；团员教育以提高团员思想政治素质、强化团员先进性，促进团员在本职岗位和社会生活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为主。

基层团组织开设团课一般由基层团委或相对独立的团总支、团支部委员会负责组织，也可采取部门、单位联合举办团课的形式。基层团组织每个季度应安排上一次团课，入团积极分子被确定为发展对象之前参加集中团课学

习应不少于8学时。

参加团课学习的人员范围由开设团课的基层团组织确定，除本组织的团员和入团积极分子外，可扩大至团组织所在单位中积极向团组织靠拢的28周岁以下的优秀青年。团课讲授者可由开设团课的基层团组织的团干部担任，也可邀请党政领导、专家学者担任，还可适当安排先进人物开展座谈交流。基层团委主要负责人每年至少要为团员青年讲授一次团课。授课者要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以自己的模范行为和人格魅力去影响和教育团员青年。

基层团组织开设团课可采用相对灵活的方式，可结合集体学习、专题研讨、团员论坛、集中收看重要会议活动直播和视频资料等方式开展，也可结合主题团日活动组织团员在实践中学习。团课结束后应以团支部或团小组为单位组织团员进行讨论交流，巩固和深化团课学习效果，并及时向开设团课的团组织汇报讨论情况。

2. 怎样上好团课

（1）准确把握团课“说什么”

团员所想应是团组织关注点所在，讲团员想听的、爱听的，这是满足团员的基本需求。但更重要的是，准确把握团员应该听什么。共青团要培养党的后备军、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突击队、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先锋力量，这些必须是团课的主体内容，即便年轻人不爱听也要讲，越不爱听越说明有讲的必要。

（2）准确把握团课“谁在说”

每一个讲授团课的人必须清醒认识到，自己在团课上讲的每一句话，不是个人的思想和观点。传递出来的都是在讲团组织的观点，是团组织的声音，也可以说是党的意志和要求，内容必须是正确的，必须要有正能量。

（3）准确把握团课“怎么说”

一场成功的团课需打动团员的心，让团员发自内心接受团课传递的思想。可低声细语、可慷慨激昂、可描白直叙、可引经据典，既要用青年的视角去看问题，想问题；同时还能跳出青年的局限，站得高一些，想得深一点，走得快一步。用青年的语言说出那些青年需要的知识，产生情感的共鸣，实现情感互动，揭露朴素而又深刻的道理，做团员青年的领路人。

（4）准确把握“微团课”的“微”

微团课是新时代共青团工作的一个改革创新的尝试。课时仅需 10~15 分钟，短小精悍、浅显易懂，见微知著。旨在解决基层运行一线工作压力大、时间紧，团员不想听、不爱听，团干部不会讲、不知讲什么等问题。“微团课”其内容可以不系统、不深刻，但必须是正确的、简明的、清晰的、直接的、易于理解和掌握的。

（5）准确把握“新型团课”的“新”

“新型团课”改变了一人说大家听的传统模式，如小品、相声、朗诵等，形式活泼，吸引眼球，有看点。

新型团课的定位是政治教学课，无论怎样新颖活泼，团课都不应该是文艺汇演，不能“上课一阵热，下课满脑空”，把团课演活的同时也要演进团员青年的心。

（6）充满自信的主讲人

优秀团课的主讲人大方得体，侃侃而谈，引人入胜，除了准确把握上述要点和有好的讲课技巧之外，更重要的是自信心。

这份自信来自认真充分的准备；来自对道路、理论、制度、文化的自信；

来自对团组织的负责、对团员的责任心；来自对伟大的祖国、伟大的党、共青团事业的热爱。这种自信可以让善讲者激情澎湃，让纳言者徐徐道来。

3. “三会两制一课”的组织实施

落实“三会两制一课”，是严肃团内政治生活的一项基础性工作。各级团的领导机关负有重要领导责任，要切实抓好工作落实和责任落实。每年要对所属团组织落实“三会两制一课”情况进行一次检查，检查结果在一定范围内进行通报。基层团委主要负责人是推动“三会两制一课”落实的第一责任人。团支部要将“三会两制一课”作为基本工作职责，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全体团员要牢记团员身份、增强团员意识，积极参加团的组织生活。团员没有正当理由，连续六个月不参加团的组织生活，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处理。没有选举及表决任务的支部大会、支部委员会、团小组会，以及团员教育阶段的团课，可探索适当采用网络新媒体形式开展。要结合工作实际，注重团员参与，突出工作实效，避免形式主义。

二、主题团日活动

团支部结合重点工作一般每月开展1次主题团日。主题团日开展前，团支部应当认真研究确定主题和内容；开展后，应当抓好议定事项的组织落实。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支部工作条例（试行）》

团日活动是最有团味的活动，是以团支部为单位进行的一系列有益于综合素质发展的活动，一般围绕一定的主题展开，所以也叫作“主题团日活动”。主题团日活动的意义是团结支部成员，推动支部建设，扩大支部影响力，加

强支部与社会的联系,提升成员的整体素质,并进一步强化团员的光荣感、责任感,增强团员意识,使青年了解、认同和支持党和团的组织与工作,进而巩固和扩大党执政的青年群众基础。共青团员要积极参加团日活动,提升更多的自我价值。

1. 团日活动的主要内容

团日活动的内容是非常丰富的,不同时间、不同地区、不同行业、不同支部,都可以有自己不同的活动内容,主要可以分为以下六类。

(1) 教育活动

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和党的政策学习为中心,包括理论教育、形势政策教育、理想教育、道德教育、纪律教育、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等在内的各种思想教育。

(2) 科技活动

以学习科技知识,进行发明、技术革新为内容的活动,包括生产过程中的科技活动和非生产过程的科技活动。

(3) 公益活动

以绿化祖国、美化生活、服务人民、方便社会为宗旨的不计报酬的社会公益活动,也就是通常说的“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

(4) 组织活动

以团的组织建设和思想建设为主要内容的活动,包括发展组织、整顿组织和组织生活会等。组织活动不同于一般思想教育活动。

（5）文娱活动

以文化娱乐为目的的活动，例如唱歌、跳舞、知识竞赛、读书、演讲、旅游、书法、绘画、集邮等，均属此类活动。



“青春心向党 建功新时代”文艺主题团日活动

（6）体育活动

以强健体魄为目的的活动，组织青年因地制宜地开展体育活动，帮助青年增强体质。

团日活动是围绕党的中心工作，根据青年特点，积极组织有影响、有实效的活动，是发挥团的战斗力，带领团员青年在活动中受教育、起作用、做贡献、长才干的重要途径。

2. 团日活动的主要形式

（1）行业特色活动

企业团组织围绕企业生产实践，可以开展立志建功活动、“五小”智慧杯竞赛、为重点工程献青春活动、青年岗位能手活动、企业生产突击活动。

农村基层团组织以带领青年勤劳致富，改变农村面貌，推进农村产业结构调整，促进农村产业化，实现农业现代化为重点，可以组织开展青年致富报告团、实用技术培训、美化环境、大学生回乡创业等活动。

军队团的组织围绕提高青年官兵思想觉悟、军事业务、文化技术水平，可以开展军民共建、培养军地两用人才、军地联谊、学雷锋利民便民等活动。

学校团组织以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为目标，可以开展祖国在我心中活动、大中学生送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大学生志愿者社区援助行动、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活动、中学生实践教育活动、读书活动等。

街道、社区团组织可以开展职业培训活动、文明一条街或文明社区活动、包户服务活动等。

（2）表演和比赛

表演和比赛是团支部具有青年特点的重要团日活动形式，它能丰富生活、培养审美情趣、陶冶道德情操。适用于团支部集体活动形式的主要有：

文艺晚会：组织团员青年自编自演反映本单位本地区青年生活的节目，宣传好人好事，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参加文艺晚会的演出者，能从中受到教育，团组织的吸引力也能增加。小型的晚会，可以请团员青年参加，节假日的大型晚会可以请本单位本地区的领导和群众参加。

舞会：很多青年都喜欢跳舞，团支部可以视条件举办一些舞会，跳集体舞、跳交谊舞，培养青年社交能力和文明行为。

摄影比赛：号召青年摄影爱好者把生活中美的场面收进镜头，定期举办评比展览，唤起青年热爱生活、追求美好生活的进取心。

青年艺术节、音乐会：选择有意义的时间，邀请当地的青年艺术人才和音乐爱好者，群英聚会，各显其能，演出群众喜爱的戏剧、曲艺、歌曲节目，推动文化艺术活动的开展。有条件的地方，还可邀请全国有名的青年歌唱家和演员，参加自己的艺术节或音乐会，让他们同青年见面，使活动搞得更有影响。



“青春诗朗诵”主题团日活动

(3) 群众性活动

团日活动还可以在群众性上下功夫。主要有以下形式：

青年运动会：一般在春秋两季召开，主要是进行各种项目的体育比赛，例如球类、棋类、田径、游泳、自行车、登山等比赛，都很受青年欢迎，可以因地制宜地开展。

仪式类活动：以有革命意义的纪念活动命名的运动项目，号召青年参加锻炼。例如“二万五千里长跑”，就是动员一个单位或一个支部的团员青年每天跑几千米，用一定的时间累计跑完二万五千里。这类活动群众性强，时间较长，能收到锻炼效果。

郊游（研学、春游、秋游、野游）活动：利用节假日组织团员青年到附近游历名山大川，欣赏自然风光，开展野炊野餐、对联联句、音乐欣赏等活动，增进友谊，联络感情。

青年兴趣活动小组：创作组、美术组、音乐组、舞蹈组等，定期交流，互相促进，活跃青年的业余文化生活。

(4) 线上主题团日活动

线上教学是一种新型教学模式，在信息技术飞速发展的新时代发挥了较

大的教育功能，尤其在疫情居家期间更是作用凸显。“停课不停学”网络学习已经成为当代青年学生熟悉的学习方式，在这样的教育变革和社会环境下，团员青年的思想政治教育也更加不能松懈——线上主题团日活动因此成为各个团组织着力打造的团员青年思想教育载体。

案例一：

2020年五四青年节之际，共青团中央举办“让青春为祖国绽放”网上主题团日活动。活动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为主线，按照出彩青春、战疫青春、奋斗青春、绽放青春4个篇章，先后开展第24届“中国青年五四奖章”获得者风采展示、青春故事分享会、团团直播间访谈、五四网上主题团课、优秀文化产品展播等活动，集中讲述了广大青年紧紧跟着党踊跃投身疫情防控、复工复产的生动故事，集中展示了新时代中国青年爱国担当、奋发向上的精神风貌。



“让青春为祖国绽放”网上主题团日活动

各级共青团组织结合本地实际，在线上线下集中开展了理论学习、政策宣讲、典型选树、故事分享、志愿服务、岗位建功、关爱帮扶等活动，在团

员青年中掀起了“绽放战疫青春·坚定制度自信”主题宣传教育实践活动的热潮。

在北京大学，援鄂医疗队 90 后党员和留校师生代表共同举办了“同战疫诗言青春志·学回信诵传五四情”主题青春诗会。在延安中央青委旧址，团员青年们重温入团誓词，讲述红色历史，分享奋斗故事。在广西南宁海关，坚守外防输入第一线的战疫青年突击队员举办了“传承五四精神·绽放战疫青春”主题团日活动，以实际行动践行初心使命。在山东省菏泽市玉皇庙村，当地的乡村好青年、青年志愿者、返乡大学生们，共同交流助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的青春故事。各级共青团组织依托新媒体平台集中开展了“五四精神·传承有我”“同舟共济·青春偕进”等网络话题活动，总阅读量超过 11 亿次，在网上形成了传承五四精神、共话青春责任的热潮。

案例二：

2020 年 3 月 16 日，在长沙市教育局团委的统筹安排下，长沙市中学名团干工作室打造了全国首档云在线主题团（队）日活动——“家是最小国，国是千万家”2020 长沙市教育系统云在线主题团（队）日活动。长沙市近百万中小学生统一在线收看了该场活动。

活动分为两个主题篇章，分别为“家国情怀，在血液中流淌”“雷锋精神，在呼吸中传承”。在第一个主题中，湘雅医院院长雷光华在线诠释了“家国情怀”，他说：“家国情怀是最高尚的情怀。我认为家国情怀就是以天下为己任的使命感，因此责任和担当是家国情怀最重要的内涵和精髓。此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全国人民的表现就是家国情怀新时代的最好表现。”随后在青年团员代表的在线交流中，雷院长表示，团员们应该从小培养家国情怀，应该立志向、定目标、勤学习，真正承担起使命和责任。在第二个主题中，青年代表和“最美逆行者”湖南建工集团职员郑能量进行网络视频连线，听他阐述了对雷锋精神的新时代新理解，告诉了团员们他对“湘鄂一家亲”的含义，用朴实无

华的话语向团员们展示了他冲在疫情第一线背后的故事。在连线中，青年师生代表们也纷纷表示将坚定信念、努力学习本领，用实际行动践行家国情怀和雷锋精神。



与青年团员代表在线交流

这次特别的主题团日活动不仅在疫情中给长沙市广大中小学生坚定了决心，同时激发了学生们的爱国主义情怀和使命感、责任感，有力地增强了班级凝聚力和青年团员的主观能动性。

3. 参加团日活动的重要意义

通过活动能吸引、团结广大团员青年。青年人愿意参加适合自己特点的独立活动，并且希望在集体活动中显露才华。团组织开展适合青年特点的活动，往往能够吸引大批的青年来参加。例如，共青团在 50 年代开展的垦荒、造林活动，60 年代开展的学雷锋活动，80 年代开展的“五讲四美”活动，90 年代开展的青年志愿者行动，新时代开展的“青年大学习”活动，都吸引了亿万青年，起到了团结广大青年的作用。

通过活动能增添团的自身活力。团组织教育团员青年的课堂不仅是校园

书斋，更是沸腾的现实生活，要使广大青年投身到各种社会实践中去，使青年在团的旗帜下参加各种社会实践就是要通过活动。凡是适合青年特点、配合党的中心工作的活动，都能起到动员青年、活跃团的工作的作用，使团组织找到引导青年立足本职岗位成长成才的一些活动形式。通过这些活动，使团组织的作用发挥出来了，青年向往团组织，社会赞扬团组织，团组织的威信和影响都提高了，团的工作更加活跃了。

通过活动能把起作用和教育结合起来。共青团是党的助手，也是学习共产主义的学校。搞活动比单纯的思想教育更能有益于青年成长。

通过活动能使广大团干部和团员青年增长才干。活动的特点是实践性强，是表现在行动上的，不是关起门来纸上谈兵。这就要求团干部事先要做好调查研究，选定活动内容，并反复研究实施方案，然后再精心指导、正确指挥、扩大成果。这一系列工作，对团干部来说，是实际锻炼，可以提高团干部组织群众活动的才干。对于团员青年来说，在活动中可以长见识、增本领。

三、批评和自我批评

在团内的组织生活中，批评和自我批评是重要的组成形式。坚持做好批评与自我批评，对于团员自身的健康成长和思想成熟具有积极作用和重要意义。

1. 组织的优良传统

批评是人与人之间的相互砥砺，而自我批评则是人的自我超越。生活中不能没有必要的批评和自我批评，作为一名共青团员，更应该充分认识到批评和自我批评的必要性，它不仅仅是共青团员的必修课，也是共青团组织的优良传统。

如何开展好批评和自我批评？

1) 事前培训

首先，要在思想认识上达成一致。明确批评和自我批评的目的、内容、方法等，把提高认识、增强素质作为思想前提。

其次，培训内容要涉及开展批评的场合与时机的把控。要杜绝会上不讲、会下乱讲，当面不讲、背后乱讲，不注意场合、不注意时间，看似党性强、实则党性弱的错误倾向。

最后，培训内容还应包括对批评方法与艺术的指导。开展批评时，要讲究语言艺术。要循循善诱，态度诚恳、分寸适度，更要有理有据、客观公正。

2) 事中激励

首先，要形成良好的制度机制。要把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的好与否，纳入团支部考核的主要内容。

其次，应发挥团员的示范带头作用。打铁还需自身硬，团员只有自己做好了，批评别人才有底气，别人听了才服气。要引领团员敢于揭露不良倾向，敢于抵制歪风邪气，敢于批评帮助有缺点错误的青年。

最后，团员应当虚心听取普通青年提出的批评意见，对自己存在的缺点错误要敢于正视、带头整改落实。做到“不以一毫私意自蔽，不以一毫私欲自累”，对会上提出来的问题，都要认真对照。

3) 事后监督

任何一项好制度的落实，都离不开监督，批评和自我批评的质量和效果最终也是落实到对问题的整改落实上，因此要与时俱进，注重创新，发挥多层次、多渠道监督作用。

首先，发挥上级团组织的监督检查作用。上级团组织要定期分层次地检查各团支部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情况，对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好的要给予肯定，不好的要限期改正。把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情况，纳入团支部评比先进内容之一。

其次，鼓励团员之间开诚布公，互相监督。要提倡、鼓励和支持团员大

胆开展批评；要提倡团干部相互之间的监督，对团干部的缺点和错误，要及时提醒和批评。

最后，发挥青年的监督作用。每次组织生活会前，将上一次批评和自我批评后的情况公布，让青年来评判批评和自我批评的质量和效果，充分发挥青年的监督作用。



团员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

作为新时代的共青团员，要能够虚心接受批评、听取意见、集思广益，把事情做得更好。具体的批评意见即使不一定全部正确或可行，也不应拒绝，而应采取“有则改之，无则加勉”的态度。

2. 进步的必备良药

在我们熟悉的社会生活中，包括在网络和媒体中，各种形式的批评和自我批评广泛存在。社会生活中的矛盾和冲突是不可避免的，消极的态度是回避、掩盖或放任矛盾，积极的态度是正视、揭露和解决矛盾。而批评和自我批评能够促进人和社会把缺点变为优点，使我们的认识与实践活动受到评判、

选择和改善。也就是说，从“团结—批评—团结”这个公式，可以推导出另一个公式：“团结—批评—进步”。所以，我们需要批评与自我批评，如同生命需要新陈代谢。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批评和自我批评是一剂良药。俗话说得好，良药苦口利于病，忠言逆耳利于行。批评需要勇气，自我批评更是一种智慧。毛泽东同志曾把批评与自我批评看作抵抗政治灰尘和政治微生物的有力武器。向党员看齐，自省也是共青团员不断提升组织意识，增强抵抗力，提高廉洁性的必然选择，要坚持做到“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古人云：“君子博学而日参省乎己，则知明而行无过矣。”懂得自省，才有批评和自我批评的勇气，避免在一片“大好形势”中迷失自我，才可能看到和解决问题。

对于共青团员来说，必须要正视批评，敢于自我批评，要经得起褒奖赞扬，也要经得起拍砖指责。既不会因为赞扬和褒奖而飘飘然忘乎所以，自命不凡、自以为是、自我膨胀，也不因为拍砖指责而气急败坏、恼羞成怒，或垂头丧气、一蹶不振。要摆正位置，端正态度，讲政治、讲原则、顾大局，要立身、立业、立言、立德，从各方面全方位提高自己。

批评和自我批评是一剂良药，是真诚的良言，也是衷心的告诫。要及时发现问题、正视缺点，“红红脸，出出汗”后能积极采取措施“洗洗澡，治治病，排排毒”。才能真正达到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的效果。

共青团员是不惧怕批评和自我批评的，因为批评和自我批评既是让人清醒的一剂良药，也是一盏让人少走弯路的明灯。新时代共青团员理应用活批评和自我批评的锐利武器，亮出自己的缺点和问题据实改之，唯有不断增强肌体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才能永葆生机和活力。

第六章 优秀共青团员的激励成长必修课

砥砺奋进是新时代寄予共青团员的殷切希望，传承创新是新时代赠予共青团员的宝贵经验，勇担使命是新时代赋予共青团员的精神追求。作为新时代的共青团员，“争当后浪”是我们的价值取向，“拒绝躺平”是我们的人生态度。向时代标杆学习，为拔节成长加油。

一、怎样才算先进？

共青团员是青年群体的先锋和榜样，争当先进、勇立潮头是共青团员应有的态度。新时代共青团员要做到思想先进、学习刻苦、行为规范、明辨是非，同时更要勇于面对自己的缺点和不足，勤于自我反省，及时加以改正，以饱满的热情和积极的态度扛起历史交付的职责使命。2020年12月，团中央办公厅印发《新时代共青团员先进性评价指导大纲（试行）》，首次面向不同地域、不同职业团员或团员整体队伍的先进性状况出台了评价细则。新时代共青团员要认真研读细则，对标定级，找准努力方向，争当先进模范。

1. 新时代共青团员先进性的评价标准

有信仰。胸怀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坚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前途光明，对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充满信心，相信通过长期努力能够实现共产主义并愿意为之不懈奋斗。坚持爱国和爱党、爱社会主义相统一，有家国情怀和时代责任感，自觉维护国家安全，带头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民族自尊心、自信心、自豪感强。崇尚科学理性，相信无神论，不信仰宗教、不参加宗教活动，自觉抵制封建迷信，反对邪教。

讲政治。带头学习党的科学理论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积极传播党的主张，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每年参加团内集中学习培训不少于4次（团课学习不少于8学时），政治理论学习（思政课）考评优良。坚决拥护党的领导，爱戴党的领袖，带头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少年的希望和要求，汲取成长力量，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对社会舆论和网络言论有政治敏锐性和鉴别力，无反党反社会主义的言行。

重品行。带头学习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明辨是非对错、善恶美丑，做人做事诚实守信，言行一致、表里如一。树立集体主义思想，热心集体事务，能正确看待处理个人与他人、集体、社会利益的关系，愿意为他人、集体、社会尽心出力。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强，带头维护民族团结，积极与各族青年交往交流交融。有正义感、责任感，积极传播青春正能量，勇于和不良言行做斗争。带头参与学雷锋志愿服务等社会公益活动，成为注册志愿者，年度志愿服务时长不少于20小时。

争先锋。矢志艰苦奋斗，热爱劳动，崇尚实干，保持勤勉务实、勤俭节约的作风。练就过硬本领，勤奋学习，努力工作，不断提升业务能力和水平。勇于创新创造，刻苦钻研，勇攀高峰，立足本职创先争优、建功立业。自觉向优秀党团员学习，主动向党组织靠拢、积极申请入党，努力用更高标准要

求自己，团结带动身边青年一起奋斗、一起进步。

守纪律。模范遵守团章，学习了解团史，认真履行团员义务，正确行使团员权利。珍惜团员身份和团的荣誉，组织观念强，积极参加团的组织生活和活动，自觉交纳团费，努力完成组织分配的工作。尊崇宪法法律，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无违反团章团纪和单位规章制度的行为，无违法犯罪行为。

2. 新时代共青团员先进性评价参考细则

参考细则共分6个群体领域，即初中学生团员、高中（中职）学生团员、普通高校学生团员、机关事业单位团员、国有企业团员、其他职业团员。教师团员参照机关事业单位团员细则评价。细则条目可补充，一般不做删减，保持相对稳定。

实行百分制赋分评价。各级团组织结合工作实际和团员群体实际，明确各项对应分值。①状态评价（是/否）。“是”表示符合要求、该项得满分，“否”表示不符合要求、该项不得分。②程度评价（ABCD）。A表示“好”、该项得满分，B表示“较好”、得该项满分的60%，C表示“一般”、得该项满分的40%，D表示“差”、该项不得分。比如，单项分值满分为5分，则ABCD分别对应5分、3分、2分、0分。团员在某一方面或“急难险重新”任务中表现特别突出、有较强示范引领作用的（如创新创造、抢险救援、见义勇为等），可视情况额外加分。

标注“※”的为“负面清单”项，相关项评价结果为“否”或“D”的，为触发“负面清单”情形。标注“▲”的同时作为入团评价参考细则。

(1) 初中学生团员先进性评价参考细则

标准	指标	参考细则	状态(程度)	备注
有信仰 (25分)	树立远大理想	1. 相信共产主义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通过长期努力能够实现,愿意为之奋斗。	ABCD	※ ▲
		2. 了解中国梦的内涵,对实现中国梦有信心。	ABCD	
	热爱伟大祖国	3. 爱护和尊重国旗、国歌、国徽,无损害国家形象的言行。	是/否	※ ▲
		4. 作为中国人感到自豪,能讲述若干个中华文明历史中的杰出人物和美好事物。	ABCD	
	崇尚科学理性	5. 知道党团员必须是无神论者,不信仰宗教、不参加宗教活动,自觉抵制封建迷信,反对邪教。	是/否	※ ▲
讲政治 (25分)	学习党的理论	6. 知道党的宗旨,能讲述若干优秀共产党员的事迹。	ABCD	
		7. 认真学习党的理论和历史,积极参加团内政治学习。	ABCD	
		8. 每年参加团内集中学习培训不少于4次(团课学习不少于8学时)、测试合格(团校结业)。	是/否	※ ▲
		9. 思想政治类课程考评优良。	是/否	※ ▲
	拥护党的领导	10. 对党组织有基本了解,认同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能列举党领导人民取得的重大胜利和成就。	ABCD	
		11. 爱戴党的领袖,能分享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少年的寄语。	ABCD	▲
		12. 无反党反社会主义的言行。	是/否	※ ▲
重品行 (15分)	明辨善恶美丑	13. 熟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内容,了解其大体含义。	ABCD	
		14. 诚实守信,言行一致、表里如一。	是/否	※ ▲
	发扬集体主义	15. 热心集体事务,团队意识和集体荣誉感强,带头参加、组织集体活动。	ABCD	▲
		16. 认同56个民族是一家,带头维护民族团结,与身边其他民族的同学和睦相处,无排斥、歧视的言行。	ABCD	※ ▲
	乐于奉献社会	17. 践行文明风尚,积极参加社会实践,成为注册志愿者,年度志愿服务时长不少于20小时。	ABCD	※ ▲

续表

标准	指标	参考细则	状态（程度）	备注
争先锋 （20分）	矢志艰苦奋斗	18. 热爱劳动，有一定生活自理能力、主动参与分担家务，尊重普通劳动者，勤俭节约、爱惜粮食，不攀比吃喝穿戴。	ABCD	▲
		19. 相信奋斗创造美好生活，不好高骛远、贪图虚荣。	是 / 否	
		20. 心态阳光、乐观向上，遇到挫折不自暴自弃，敢于迎难而上。	ABCD	
	勇于创新争优	21. 学习认真刻苦，学业成绩良好。	ABCD	※ ▲
守纪律 （15分）	模范遵守团章	22. 尊敬师长、团结同学，示范表率作用好，综合测评满意度较高。	ABCD	▲
		23. 主动学团章、唱国歌、举团旗、戴团徽，履行团员义务、正确行使团员权利。	ABCD	▲
	严守法律纪律	24. 积极参加组织生活，主动交纳团费，认真完成团组织分配的工作。	ABCD	
		25. 带头学习宪法法律知识，有基本的法律意识和规则意识。	ABCD	
		26. 没有因违反团的纪律、校纪校规被处理处罚，无法律规定的严重不良行为和违法犯罪行为。	是 / 否	※ ▲

注：标注“※”的为“负面清单”项，标注“▲”的同时作为入团评价参考细则。

（2）高中（中职）学生团员先进性评价参考细则

标准	指标	参考细则	状态（程度）	备注
有信仰 （25分）	树立远大理想	1. 相信共产主义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通过长期努力能够实现，愿意为之奋斗。	ABCD	※ ▲
		2. 了解中国梦的内涵，对实现中国梦有信心。	ABCD	
	热爱伟大祖国	3. 爱护和尊重国旗、国歌、国徽，理解其内涵，无损害国家形象的言行。	是 / 否	※ ▲
		4. 关心国家大事，有报效祖国的志向，有国家安全意识。	ABCD	
		5. 作为中国人感到自豪，带头学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了解杰出历史人物和优秀传统文化遗产。	ABCD	
	崇尚科学理性	6. 知道党团员必须是无神论者，不信仰宗教、不参加宗教活动，自觉抵制封建迷信，反对邪教。	是 / 否	※ ▲

续表

标准	指标	参考细则	状态(程度)	备注
讲政治 (25分)	学习党的理论	7. 知道、认同党的宗旨, 熟悉若干优秀共产党员的事迹并能结合实际分享体会。	ABCD	
		8. 认真学习党的理论和历史, 熟悉党史中的若干历史事件和人物, 积极参加团内政治学习。	ABCD	
		9. 每年参加团内集中学习培训不少于4次(团课学习不少于8学时)、测试合格(团校结业)。	是/否	※ ▲
		10. 思想政治类课程考评优良。	是/否	※ ▲
	拥护党的领导	11. 能列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	ABCD	
		12. 爱戴党的领袖, 能讲述若干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的寄语。	ABCD	▲
		13. 无反党反社会主义的言行。	是/否	※ ▲
重品行 (15分)	明辨善恶美丑	14. 学习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做到知行合一。	ABCD	
		15. 诚实守信, 言行一致、表里如一。	是/否	※ ▲
		16. 传播正能量, 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	ABCD	
	发扬集体主义	17. 热心集体事务, 团队意识和集体荣誉感强, 带头参加、组织集体活动。	ABCD	▲
	乐于奉献社会	18. 认同56个民族是一家, 带头维护民族团结, 与身边其他民族的同学和睦相处, 无排斥、歧视的言行。	ABCD	※ ▲
		19. 践行文明风尚, 带头参与学雷锋志愿服务等社会公益活动, 成为注册志愿者, 年度志愿服务时长不少于20小时。	ABCD	※ ▲
争先锋 (20分)	矢志艰苦奋斗	20. 热爱劳动, 积极参加家庭和校内外劳动实践, 尊重普通劳动者和劳动成果, 勤俭节约、爱惜粮食, 不攀比吃喝穿戴。	ABCD	▲
		21. 相信奋斗创造美好生活, 不好高骛远、贪图虚荣。	是/否	
		22. 心态阳光、乐观向上, 遇到挫折不自暴自弃, 敢于迎难而上。	ABCD	
	勇于创先争优	23. 学习认真刻苦, 学业成绩良好。(中职学生) 积极学习劳模精神、弘扬工匠精神, 有学一行、钻一行的干劲, 有较强动手实践能力。	ABCD	※ ▲
		24. 尊敬师长、团结同学, 示范表率作用好, 综合测评满意度较高。	ABCD	▲

续表

标准	指标	参考细则	状态（程度）	备注
守纪律 （15分）	模范遵守团章	25. 主动学团章、唱国歌、举团旗、戴团徽，履行团员义务、正确行使团员权利。	ABCD	▲
		26. 团员意识和组织观念强，积极参加组织生活，主动交纳团费，认真完成团组织分配的工作。	ABCD	
	严守法律纪律	27. 尊崇宪法法律，带头学习宪法和法律知识，有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了解常见的违法犯罪案例和启示。	ABCD	
		28. 没有因违反团的纪律、校纪校规、实习单位规章制度等被处理处罚，无法律规定的严重不良行为和违法犯罪行为。	是 / 否	※ ▲

注：标注“※”的为“负面清单”项，标注“▲”的同时作为入团评价参考细则。

（3）普通高校学生团员先进性评价参考细则

标准	指标	参考细则	状态（程度）	备注
有信仰 （25分）	树立远大理想	1. 对共产主义有一定理解，相信共产主义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通过长期努力能够实现、愿意为之不懈奋斗。	ABCD	※ ▲
		2. 了解中国梦的内涵，对实现中国梦有信心。	ABCD	
		3. 认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中国发展进步的唯一正确道路。	ABCD	※ ▲
	热爱伟大祖国	4. 爱护和尊重国旗、国歌、国徽，理解其内涵，无损害国家形象的言行。	是 / 否	※ ▲
		5. 关心国家大事，有家国情怀和时代责任感，坚持爱国、爱党、爱社会主义相统一，有国家安全意识。	ABCD	▲
	崇尚科学理性	6. 民族自尊心、自信心、自豪感强，带头学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了解其代表性思想理念，无崇洋媚外思想和表现。	ABCD	
讲政治 （25分）	学习党的理论	7. 知道党团员必须是无神论者，不信仰宗教、不参加宗教活动，自觉抵制封建迷信，反对邪教。	是 / 否	※ ▲
		8. 认真学习党的科学理论，学习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了解党的伟大光荣正确，能结合实际分享体会。	ABCD	
		9. 积极参加团内政治学习活动，每年参加团内集中学习培训不少于4次（团课学习不少于8学时）、测试合格（团校结业）。	是 / 否	※ ▲

续表

标准	指标	参考细则	状态(程度)	备注
讲政治 (25分)	学习党的理论	10. 思想政治类课程考评优良。	是/否	※ ▲
	拥护党的领导	11. 能通过历史发展、理论实践和国际比较,讲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	ABCD	
		12. 爱戴党的领袖,了解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思想,能讲述若干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的寄语。	ABCD	▲
		13. 对社会舆论和网络言论有政治敏锐性和鉴别力,对丑化党和国家形象、诋毁党的领导人或英雄模范、歪曲历史等错误言行,敢于发声亮剑、驳斥斗争。	ABCD	
		14. 无反党反社会主义的言行。	是/否	※ ▲
重品行 (15分)	明辨善恶美丑	15. 学习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做到知行合一。	ABCD	
		16. 诚实守信,言行一致、表里如一。	是/否	※ ▲
		17. 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	ABCD	
	发扬集体主义	18. 热心集体事务,团队意识和集体荣誉感强,带头参加、组织集体活动。	ABCD	▲
		19.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强,与身边其他民族的同学和睦相处,自觉同破坏民族团结的言行做斗争。	ABCD	※ ▲
争先锋 (20分)	乐于奉献社会	20. 践行文明风尚,带头参与学雷锋志愿服务等社会公益活动,成为注册志愿者,年度志愿服务时长不少于20小时。	ABCD	※ ▲
	矢志艰苦奋斗	21. 劳动能力强,积极参加校内外实践活动,尊重普通劳动者,勤俭节约、爱惜粮食,不攀比物质生活。	ABCD	▲
		22. 对我国基本国情和所处的国际环境有清晰认识,有接续奋斗的意识,有通过脚踏实地奋斗创造美好生活的决心。	ABCD	
		23. 心态阳光、乐观向上,遇到挫折不自暴自弃,敢于迎难而上。	ABCD	
	勇于创先争优	24. 学习认真刻苦,学业成绩良好。	ABCD	※ ▲
		25. 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积极参与课题研究、项目科研等。	ABCD	
		26. 尊敬师长、团结同学,示范表率作用好,综合测评满意度较高。	ABCD	▲
		27. 自觉向优秀党团员学习,主动向党组织靠拢、积极申请入党。	ABCD	

续表

标准	指标	参考细则	状态（程度）	备注
守纪律 (15分)	模范遵守团章	28. 主动学团章、唱国歌、举团旗、戴团徽，履行团员义务、正确行使团员权利。	ABCD	▲
		29. 了解团史，团员意识和组织观念强，积极参加组织生活，主动交纳团费，认真完成团组织分配的工作。	ABCD	
	严守法律纪律	30. 尊崇宪法法律，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强，了解常见的违法犯罪案例和启示。	ABCD	
		31. 没有因违反团的纪律、校纪校规、实习单位规章制度等被处理处罚，无法律规定的严重不良行为和违法犯罪行为。	是 / 否	※ ▲

注：标注“※”的为“负面清单”项，标注“▲”的同时作为入团评价参考细则。

（4）机关事业单位团员先进性评价参考细则

标准	指标	参考细则	状态（程度）	备注
有信仰 (25分)	树立远大理想	1. 对共产主义有较深理解，相信共产主义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通过长期努力能够实现、愿意为之奋斗。	ABCD	※ ▲
		2. 了解中国梦的内涵，对实现中国梦有信心。	ABCD	
		3. 理解并自觉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ABCD	※ ▲
	热爱伟大祖国	4. 爱护和尊重国旗、国歌、国徽，理解其内涵，无损害国家利益和形象的言行。	是 / 否	※ ▲
		5. 关心国家大事，家国情怀和时代责任感强，坚持爱国、爱党、爱社会主义相统一。	ABCD	▲
		6. 民族自尊心、自信心、自豪感强，带头学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了解其代表性思想理念，无崇洋媚外思想和表现。	ABCD	
		7. 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勇于捍卫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严守国家秘密和工作秘密。	ABCD	※ ▲
	崇尚科学理性	8. 知道党团员必须是无神论者，不信仰宗教、不参加宗教活动，自觉抵制封建迷信，反对邪教。	是 / 否	※ ▲

续表

标准	指标	参考细则	状态(程度)	备注
讲政治 (25分)	学习党的理论	9. 认真学习党的科学理论, 学习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 了解党的伟大光荣正确, 能结合实际分享体会。	ABCD	
		10. 积极参加团内政治学习活动, 每年参加团内集中学习培训不少于4次(团课学习不少于8学时)、测试合格(团校结业)。	是/否	※ ▲
	拥护党的领导	11. 爱戴党的领袖, 熟悉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的寄语、对年轻干部成长和对本系统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 了解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思想和实践。	ABCD	▲
		12. 积极向青年传播党和国家大政方针, 能结合实际把党的“大道理”转化为青年通俗易懂的“小道理”。	ABCD	
		13. 对社会舆论和网络言论有政治敏锐性和鉴别力, 对丑化党和国家形象、诋毁党的领导人或英雄模范、歪曲历史等错误言行, 敢于发声亮剑、驳斥斗争。	ABCD	
		14. 无反党反社会主义的言行。	是/否	※ ▲
重品行 (15分)	明辨善恶美丑	15. 学习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做到知行合一。	ABCD	
		16. 诚实守信, 言行一致、表里如一。	是/否	※ ▲
		17. 弘扬主旋律, 传播正能量, 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	ABCD	
	发扬集体主义	18. 热心集体事务, 团队意识和集体荣誉感强, 带头参加、组织集体活动。	ABCD	▲
		19.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强, 与其他民族群众和睦相处, 自觉同破坏民族团结的言行做斗争。	ABCD	※ ▲
	乐于奉献社会	20. 践行文明风尚, 带头参与学雷锋志愿服务等社会公益活动, 成为注册志愿者, 年度志愿服务时长不少于20小时。	ABCD	※ ▲
争先锋 (20分)	矢志艰苦奋斗	21. 积极参加劳动, 尊重普通劳动者, 勤俭节约、爱惜粮食, 不攀比物质生活。	ABCD	▲
		22. 对我国基本国情和所处的国际环境有清晰认识, 有接续奋斗的意识, 有通过脚踏实地奋斗创造美好生活的决心。	ABCD	
		23. 心态阳光、乐观向上, 遇到挫折不自暴自弃, 敢于迎难而上。	ABCD	

续表

标准	指标	参考细则	状态 (程度)	备注
争先锋 (20分)	勇于创先争优	24. 勤奋学习、爱岗敬业、作风优良, 业务能力强, 工作业绩好。	ABCD	▲
		25. 尊敬领导、团结同事, 示范表率作用好, 综合测评满意度较高。	ABCD	▲
		26. 自觉向优秀党团员学习, 主动向党组织靠拢、积极申请入党。	ABCD	
守纪律 (15分)	模范遵守团章	27. 主动学团章、唱国歌、举团旗、戴团徽, 履行团员义务、正确行使团员权利。	ABCD	▲
		28. 了解团史, 团员意识和组织观念强, 积极参加组织生活, 主动交纳团费, 认真完成团组织分配的工作。	ABCD	
	严守法律纪律	29. 尊崇宪法法律, 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强, 熟悉本职工作相关法律法规。	ABCD	
		30. 没有因违反团的纪律、单位规章制度等被处理处罚, 无法律规定的严重不良行为和违法犯罪行为。	是 / 否	※ ▲

注: 标注“※”的为“负面清单”项, 标注“▲”的同时作为入团评价参考细则。

(5) 国有企业团员先进性评价参考细则

标准	指标	参考细则	状态 (程度)	备注
有信仰 (25分)	树立远大理想	1. 对共产主义有一定理解, 相信共产主义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 通过长期努力能够实现、愿意为之奋斗。	ABCD	※ ▲
		2. 了解中国梦的内涵, 对实现中国梦有信心。	ABCD	
		3. 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ABCD	※ ▲
	热爱伟大祖国	4. 爱护和尊重国旗、国歌、国徽, 理解其内涵, 无损害国家利益和形象的言行。	是 / 否	※ ▲
		5. 关心国家大事, 家国情怀和时代责任感强, 坚持爱国、爱党、爱社会主义相统一。	ABCD	▲
		6. 民族自尊心、自信心、自豪感强, 带头学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了解其代表性思想理念, 无崇洋媚外思想和表现。	ABCD	
		7. 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 严守国家秘密和工作秘密。	ABCD	※ ▲

续表

标准	指标	参考细则	状态（程度）	备注
有信仰 (25分)	崇尚科学理性	8. 知道党团员必须是无神论者，不信仰宗教、不参加宗教活动，自觉抵制封建迷信，反对邪教。	是 / 否	※ ▲
讲政治 (25分)	学习党的理论	9. 认真学习党的科学理论，学习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了解党的伟大光荣正确，能结合实际分享体会。	ABCD	
		10. 积极参加团内政治学习活动，每年参加团内集中学习培训不少于4次（团课学习不少于8学时）、测试合格（团校结业）。	是 / 否	※ ▲
	拥护党的领导	11. 能结合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实践，认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	ABCD	
		12. 爱戴党的领袖，了解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的寄语、对国有企业改革发展的要求，了解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思想和实践。	ABCD	▲
		13. 对社会舆论和网络言论有政治敏锐性和鉴别力，对丑化党和国家形象、诋毁党的领导人或英雄模范、歪曲历史等错误言行，敢于发声亮剑、驳斥斗争。	ABCD	
		14. 无反党反社会主义的言行。	是 / 否	※ ▲
重品行 (15分)	明辨善恶美丑	15. 学习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做到知行合一。	ABCD	
		16. 诚实守信，言行一致、表里如一。	是 / 否	※ ▲
		17. 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	ABCD	
	发扬集体主义	18. 热心集体事务，团队意识和集体荣誉感强，带头参加、组织集体活动。	ABCD	▲
		19.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强，与其他民族群众和睦相处，自觉同破坏民族团结的言行做斗争。	ABCD	※ ▲
	乐于奉献社会	20. 践行文明风尚，带头参与学雷锋志愿服务等社会公益活动，成为注册志愿者，年度志愿服务时长不少于20小时。	ABCD	※ ▲
争先锋 (20分)	矢志艰苦奋斗	21. 积极参加劳动，尊重普通劳动者，勤俭节约、爱惜粮食，不攀比物质生活。	ABCD	▲
		22. 对我国基本国情和所处的国际环境有清晰认识，有接续奋斗的意识，有通过脚踏实地奋斗创造美好生活的决心。	ABCD	
		23. 心态阳光、乐观向上，遇到挫折不自暴自弃，敢于迎难而上。	ABCD	

续表

标准	指标	参考细则	状态（程度）	备注
争先锋 （20分）	勇于创新争优	24. 勤于学习钻研、爱岗敬业、作风务实，主人翁意识和企业认同感强，业务能力强，在生产经营、创新创造、提高效益、攻坚克难等方面积极发挥作用。	ABCD	▲
		25. 尊敬领导、团结同事，示范表率作用好，综合测评满意度较高。	ABCD	▲
		26. 自觉向优秀党团员学习，主动向党组织靠拢、积极申请入党。	ABCD	
守纪律 （15分）	模范遵守团章	27. 主动学团章、唱国歌、举团旗、戴团徽，履行团员义务、正确行使团员权利。	ABCD	▲
		28. 了解团史，团员意识和组织观念强，积极参加组织生活，主动交纳团费，认真完成团组织分配的工作。	ABCD	
	严守法律纪律	29. 尊崇宪法法律，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强，熟悉本职工作相关法律法规，依法合规开展生产经营。	ABCD	
		30. 没有因违反团的纪律、单位规章制度等被处理处罚，无法律规定的严重不良行为和违法犯罪行为。	是 / 否	※ ▲

注：标注“※”的为“负面清单”项，标注“▲”的同时作为入团评价参考细则。

（6）其他职业团员先进性评价参考细则

标准	指标	参考细则	状态（程度）	备注
有信仰 （25分）	树立远大理想	1. 对共产主义有一定理解，相信共产主义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通过长期努力能够实现、愿意为之奋斗。	ABCD	※ ▲
		2. 了解中国梦的内涵，对实现中国梦有信心。	ABCD	
	热爱伟大祖国	3. 爱护和尊重国旗、国歌、国徽，理解其内涵，无损害国家形象的言行。	是 / 否	※ ▲
		4. 关心国家大事，有报效祖国的志向，有国家安全意识。	ABCD	
		5. 民族自尊心、自信心、自豪感强，无崇洋媚外思想和表现。	ABCD	
	崇尚科学理性	6. 知道党团员必须是无神论者，不信仰宗教、不参加宗教活动，自觉抵制封建迷信，反对邪教。	是 / 否	※ ▲

续表

标准	指标	参考细则	状态（程度）	备注
讲政治 (25 分)	学习党的理论	7. 认同党的宗旨，了解不同历史时期、不同行业优秀共产党员的事迹，并能结合实际分享体会。	ABCD	
		8. 认真学习党的理论和历史，能讲述党史中的若干历史事件和人物故事。	ABCD	
		9. 每年参加团内集中学习培训不少于 4 次（团课学习不少于 8 学时）、测试合格（团校结业）。	是 / 否	※ ▲
	拥护党的领导	10. 能结合日常生活，举例讲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	ABCD	
		11. 爱戴党的领袖，能学习分享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的寄语。	ABCD	▲
		12. 对错误言行有一定鉴别能力，敢于发声亮剑、驳斥斗争。	ABCD	
		13. 无反党反社会主义的言行。	是 / 否	※ ▲
重品行 (15 分)	明辨善恶美丑	14. 学习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做到知行合一。	ABCD	
		15. 诚实守信，言行一致、表里如一。	是 / 否	※ ▲
		16. 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	ABCD	
	发扬集体主义	17. 热心集体事务，团队意识和集体荣誉感强，带头参加、组织集体活动。	ABCD	▲
		18. 认同 56 个民族是一家，与其他民族群众和睦相处，没有排斥、歧视的言行，自觉同破坏民族团结的言行做斗争。	ABCD	※ ▲
	乐于奉献社会	19. 践行文明风尚，带头参与学雷锋志愿服务等社会公益活动，成为注册志愿者，年度志愿服务时长不少于 20 小时。	ABCD	※ ▲
	争先锋 (20 分)	矢志艰苦奋斗	20. 尊重普通劳动者，勤俭节约、爱惜粮食，不攀比物质生活。	ABCD
21. 对我国基本国情和所处的国际环境有清晰认识，有接续奋斗的意识，有通过脚踏实地奋斗创造美好生活的决心。			ABCD	
22. 心态阳光、乐观向上，遇到挫折不自暴自弃，敢于迎难而上。			ABCD	
勇于创新争优		23. 熟练掌握与本职工作相关的知识技能技术，在增收致富、产业发展、岗位建功、服务群众、创新创造等方面有示范带动作用。	ABCD	

续表

标准	指标	参考细则	状态（程度）	备注
争先锋 （20分）	勇于创先争优	24. 与家人、同事、身边人关系融洽，示范表率作用好，综合测评满意度较高。	ABCD	▲
		25. 自觉向优秀党团员学习，主动向党组织靠拢、积极申请入党。	ABCD	
守纪律 （15分）	模范遵守团章	26. 主动学团章、唱国歌、举团旗、戴团徽，履行团员义务、正确行使团员权利。	ABCD	▲
		27. 团员意识和组织观念强，积极参加组织生活，主动交纳团费，认真完成团组织分配的工作。	ABCD	
	严守法律纪律	28. 尊崇宪法法律，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有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遵守公序良俗、乡规民约。	ABCD	
		29. 没有因违反团的纪律、单位规章制度等被处理处罚，无法律规定的严重不良行为和违法犯罪行为。	是 / 否	※ ▲

注：标注“※”的为“负面清单”项，标注“▲”的同时作为入团评价参考细则。

二、共青团员的成长目标

“有志者立长志”，每个人都有目标和梦想，只有脚踏实地，坚韧不拔地向自己锁定的目标迈进，才会成功。习近平总书记勉励青年：“每一代青年都有自己的际遇和机缘，都要在自己所处的时代条件下谋划人生、创造历史。”新时代共青团员要明确各个阶段的奋斗方向，锚定目标、砥砺奋进，书写无愧自己、无愧组织的青春华章。

1. 新时代共青团分层分类激励

2020年12月，团中央印发了《新时代共青团员激励机制指导大纲（试行）》，对青年各个阶段的激励方式和主要激励项目进行了规范，为团员青年展示了更加清晰的成长目标和奋斗路径。大纲聚焦为党育人的根本任务，完善党、团、队一体化育人链条，适应当代青年思想特点和成长规律，发挥精

神激励主导作用,坚持自下而上、分段分类、阶梯晋级,综合运用入团激励、评议激励、荣誉激励、机会激励、发展激励等方式,推动团的激励转化为团员青年的政治认同、组织认同,始终保持创先争优的精神状态和拼搏进取的奋斗姿态,持续增强团员先进性和光荣感。

(1) 激励方式

1) 入团激励

按照新时代团员先进性指导标准和参考细则,建立和落实推优入团、积分入团、评议入团制度,将加入共青团组织作为对青年尤其是青年学生的重要激励方式。初中发展团员侧重运用少先队荣誉激励和推优成果,将红领巾奖章、优秀少先队员、少先队岗位锻炼经历等纳入评价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获得更高层级荣誉的对象。探索通过荣誉积累、对应、转化等方式,将团前激励成果纳入团的激励。

2) 评议激励

大力推动共青团“两制”落实,以团支部开展年度团员教育评议为主要形式,根据评议结果等次(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优秀率不超过30%)和年度评优次数,进行累计叠加。评优次数与荣誉激励挂钩,作为团员获得团内其他激励的基础性条件,形成持续激励。年度评议优秀的应给予通报表扬。

3) 荣誉激励

面向团员(含保留团籍的团干部、少先队辅导员)通过授予荣誉称号、颁发实体奖章(或电子徽章)等方式给予激励表彰,主要包括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含少先队辅导员)等政治类荣誉。获得五四红旗团组织等集体荣誉的,可视情况通过荣誉对应、转化等方式对其组织成员给予激励。面向优秀青年(集体),通过授予各级青年五四奖章(集体)方式给予激励和表彰。荣誉授予和表彰采取自下而上(基层单位、县、市、省、全国,系统

团委参照执行)、阶梯晋级的方式开展,坚持以下原则:

① 参评上一级荣誉,原则上须已获本级或下一级同类荣誉,且获得时间不在同一年度(如参评省级优秀共青团员,须已获评市级或县级优秀共青团员。针对评选周期不一致的地区,支撑荣誉可扩大至相应级别的同类型荣誉)。

② 优秀共青团员评定与团支部年度评议结果挂钩,基层团组织、县级团委评选的优秀共青团员须至少累计1年评议等次为优秀,市级须至少累计2年评议等次为优秀,省、全国须至少累计3年评议等次为优秀。

③ 扩大地方和基层团组织授予荣誉的数量,原则上与本地区、本单位团员和团组织数量挂钩,并向重点领域倾斜。

④ 对表现特别突出、做出重大贡献或牺牲的,经相应层级团的领导机关批准,可破格授予荣誉,破格数量一般不超过每次表彰总数的10%。

⑤ 本地区评选表彰管理机构未批准共青团开展评选表彰项目的,或本级与上级团组织评选表彰频次不一致的,可按层级依据团员年度评议评价结果累积情况参评上级荣誉。

根据荣誉激励层级、类别,探索适时推出电子化星级纪念徽章;国家级荣誉为五星级,以此类推、逐级递减。

4) 机会激励

重点对已获得荣誉激励的优秀团员搭建成长平台,提供担任团内职务,作为团代表(团的委员会成员)提名人选,吸纳为团属社会组织成员,参与团的工作、培训,推荐就业见习等机会;推荐参加团的重大活动、特色实践活动、党和政府重大活动;对符合条件的集体或个人,推荐参评团内外其他荣誉。给予某一层级的机会激励,一般应至少获得下一级的荣誉激励(如获评市级及以上优秀共青团员,有机会参加省级团代会、担任省级团委机关兼职干部等)。

5) 发展激励

聚焦为党培养和输送青年政治骨干,重点通过推荐参加青年马克思主义

者培养工程、作为村（社区）“两委”人选、优秀青年人才举荐、推优入党等，对优秀团员青年进行激励，畅通党团政治录用衔接。优先向党组织推荐获得更高层级团内荣誉的团员青年，作为党的发展对象或进入党的青年人才库。

（2）组织实施

1）强化分层激励

深刻把握青少年成长的非线性特点，综合考虑不同年龄段青年的社会化程度，按照初中、高中（中职）、大学、职业青年团员、离团后青年等阶段分层实施，突出不同阶段激励重点（见附件）。

2）注重科学累进

坚持系统思维，把激励的普遍性和挑战性结合起来，科学设计准入门槛、晋级幅度、获得难度，合理分配各阶段激励成果的累进权重，避免简单机械累加，防止出现大范围“掉队”。

3）积极探索创新

鼓励各地结合深化改革和已有工作积累，在量化评价指标、扩展奖项资源、丰富激励手段等方面开展探索，努力在高中、大学阶段率先取得突破。

4）加强支持保障

团的激励所需经费纳入专项工作经费或团费项目支持范围。依托“智慧团建”系统，加强信息技术保障，按照“下级申请、上级认证”和“谁激励、谁记录”的原则开展激励记载认证。整合团内外力量和组织资源，开展团的激励研究、评估工作，推动激励可控、可见、可感。

新时代共青团分层分类激励项目

年龄阶段	主要激励方式	主要激励项目
初中阶段	入团激励	普遍适用红领巾奖章、优秀少先队员激励，推优入团、积分入团等。
	评议激励	普遍适用参加团的“两制”，评议优秀次数累加。
	荣誉激励	主要适用市、县级和基层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五四红旗团组织、优秀少先队集体及其他相关荣誉；破格适用全国、省级相关荣誉。
高中（中职）阶段	入团激励	普遍适用积分入团、评议入团等。
	评议激励	普遍适用参加团的“两制”，评议优秀次数累加。
	荣誉激励	主要适用市、县级和基层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五四红旗团组织及其他相关荣誉，少数适用省级、全国荣誉。
	机会激励	少数适用担任校（年级、班）团组织职务、参加团代会，参加团内培训；普遍适用参加志愿服务、社会实践或其他团的重要活动。
大学阶段	评议激励	普遍适用参加团的“两制”，评议优秀次数累加。
	荣誉激励	主要适用各级青年五四奖章、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五四红旗团组织及其他相关荣誉。
	机会激励	主要适用担任校内团组织职务、作为团代表（团的委员会成员）提名人选、吸纳为团属社会组织成员，参加团内培训，推荐就业见习；普遍适用参加志愿服务、社会实践或其他团的重要活动；少数适用推荐参评“青年文明号”“青年岗位能手”“优秀青年志愿者”“母亲河奖”等，推荐参加党和政府重大活动。
	发展激励	主要适用推荐参加“青马工程”、推优入党等。
	入团激励	尚未入团的，适用积分入团、评议入团等。
	入团激励	尚未入团的，适用积分入团、评议入团等。
28周岁以下职业青年阶段	评议激励	普遍适用参加团的“两制”，评定优秀次数累加。
	荣誉激励	主要适用各级青年五四奖章、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五四红旗团组织及其他相关荣誉奖项。
	机会激励	主要适用担任各级团组织职务（含专、挂、兼职）、作为团代表（团的委员会成员）提名人选、吸纳为团属社会组织成员，参加团内培训；普遍适用参加志愿服务、社会实践或其他团的重要活动，推荐参评“青年文明号”“青年岗位能手”“优秀青年志愿者”“母亲河奖”“乡村振兴青年先锋奖”等，推荐参加党和政府重大活动。
	发展激励	主要适用推荐参加“青马工程”、推优入党、作为村（社区）“两委”人选、向党组织推荐青年人才等。
	入团激励	尚未入团的，适用积分入团、评议入团等。
	入团激励	尚未入团的，适用积分入团、评议入团等。

续表

年龄阶段	主要激励方式	主要激励项目
离团后 青年阶段	荣誉激励	主要适用各级青年五四奖章及其他相关荣誉。
	机会激励	主要适用担任各级团组织职务（含专、挂、兼职）、吸纳为共青团主导的青年社会组织成员，参加团内培训；普遍适用参加志愿服务、社会实践或其他团的重要活动，推荐参评“青年文明号”“青年岗位能手”“优秀青年志愿者”“母亲河奖”“乡村振兴青年先锋奖”等，推荐参加党和政府重大活动。保留团籍的团干部适用作为团代表（委员）候选人。
	发展激励	主要适用推荐参加“青马工程”、推优入党、作为村（社区）“两委”人选、向党组织推荐青年人才等。

2. 主要激励项目介绍

（1）青年五四奖章

“中国青年五四奖章”是共青团中央、全国青联授予中国优秀青年的最高荣誉。旨在树立政治进步、品德高尚、贡献突出的优秀青年典型，集中反映当代青年的精神品格和价值追求，激励全国广大青年担当作为，攻坚克难，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不懈奋斗。

评选工作每年开展一次，并适时举行表彰活动。评选条件如下：

- ① 年龄为 14~40 周岁的中国公民。
- ② 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
- ③ 遵纪守法，品德高尚，作风正派。
- ④ 勤于学习，善于创造，甘于奉献，在本职岗位上取得突出成绩，具有良好的社会影响。
- ⑤ 获得过省级“青年五四奖章”或其他省级以上荣誉。

（2）青年岗位能手（标兵）

青年岗位能手（标兵）是为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激励广大青年职工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立足本职岗位，提高职业技能，

增强创新能力，在改革发展稳定第一线建功立业，定期由共青团中央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联合开展的评选活动。推荐对象主要是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的青年职工。推荐条件如下：

① 爱岗敬业：政治立场坚定，职业道德良好，恪尽职守，甘于奉献。

② 技艺精湛：熟练掌握本岗位业务知识，技能水平在本单位、本系统处于领先地位。

③ 业绩突出：安全、优质、高效完成本职工作任务，在本职岗位上做出突出贡献。

④ 改革创新：全国青年岗位能手（标兵）推荐对象要在科研、技术、经营、管理、营销、服务等某些方面拥有创新成果，取得突出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世界技能大赛、全国技能大赛、共青团中央联合有关单位举办的职业技能类竞赛中产生的获奖选手，根据竞赛文件和全国青年岗位能手的评选条件，可作为推荐人选。在重大突发事件中表现特别突出或者在国家重大项目、重大工程中做出突出贡献，且符合全国青年岗位能手评选条件的，可以特别推荐、授予。

（3）优秀中国青年志愿者

中国青年志愿者优秀个人奖、组织奖、项目奖是由共青团中央、中国青年志愿者协会联合评选的荣誉称号。该评选活动旨在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引导广大团员青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履行好共青团引领青年、组织青年、服务青年的职责使命。

评选表彰活动参评范围为近年来全国各行业、各领域涌现出来的青年志愿服务优秀个人、组织，特别是在实施“西部计划”（含研究生支教团）、“三下乡”、“暖冬行动”、“关爱行动”、青年社会组织“伙伴计划”、助残“阳光行动”、“海外计划”、“保护母亲河行动”、“抢险救灾”、“乡村振兴青春建功行动”、“大型赛会”等重大志愿服务项目与活动中表现突出的个人、组织。

1) 优秀个人奖参评条件

- ① 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
- ② 思想政治素质好，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
- ③ 具有参加志愿服务活动所需的专长和能力。
- ④ 积极践行志愿精神，志愿服务业绩突出、服务时间段长，事迹感人。
- ⑤ 14~45 周岁的中国公民，有突出贡献者，年龄可适当放宽。

2) 优秀组织奖参评条件

① 成立 2 年（含 2 年）以上的合法志愿服务组织及以志愿公益为宗旨和内容的其他社会组织，注册志愿者人数原则上不少于 20 人。

② 符合《关于支持和发展志愿服务组织的意见》精神，制度健全、管理科学、运作良好、公信力强。

③ 志愿服务活动常态化开展，服务领域明确，队伍相对稳定，服务记录规范。

④ 志愿服务成效突出，典型引领作用明显，示范带动作用强，服务对象评价高，社会反响好。

⑤ 在民政部门登记注册的基层志愿者协会优先考虑。

(4) 优秀共青团员

“优秀共青团员”是共青团一种荣誉称号，通常授予表现优秀、工作成绩突出，能起到带头作用的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员”应符合一定的评定条件，并有制定的标准对其进行全面考核，由团的中央、省、市、县级委员会和基层团委授予。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规定：对于模范履行团员义务、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保卫祖国的事业中有显著成绩的团员，团的组织应当给以奖励。奖励分为：通报表扬，由团的中央、省、市、县级委员会和基层团委授予优秀共青团员称号。评选条件如下：

① 有信仰。胸怀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坚持爱国和爱党、爱社会主义高度统一，家国情怀和时代责任感强，自觉维护国家安全，带头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民族自尊心、自信心、自豪感强。

② 讲政治。坚决拥护党的领导，爱戴党的领袖，带头学习党的科学理论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的希望和要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③ 重品行。带头学习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树立集体主义思想，维护民族团结，正义感、责任感强，积极传播青春正能量，勇于和不良言行做斗争，参与志愿服务、社会实践、社区（村）报到等社会活动表现突出。

④ 争先锋。热爱劳动、崇尚实干，勤奋学习、努力工作，刻苦钻研、勇攀高峰，立足本职创先争优、建功立业，业务能力和工作实绩突出，团结带动青年作用明显。

⑤ 守纪律。模范遵守团章团纪，积极主动履行团员义务，正确行使团员权利，组织观念强，努力完成组织分配的工作，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5）全国乡村振兴青年先锋

“全国乡村振兴青年先锋”是共青团中央、农业农村部授予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中做出积极贡献的青年人才的全国性奖项，评选活动每两年开展一届。各省级推荐单位应当严格按照本办法规定开展候选人申报、初审工作。每届次评选表彰“全国乡村振兴青年先锋”400名左右，其中“全国乡村振兴青年先锋标兵”10名。评委会将参考国家统计局公布的各地乡村人口数量和第一产业产值，结合各地乡村振兴青年人才培养等工作实际，按照不小于20%的淘汰率，评定表彰对象。评选条件如下：

① 年龄为18周岁（含）至35周岁（含）的中国公民。

② 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

较高思想觉悟，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富有社会责任感和励志正能量，无违法违纪行为。

③ 敢闯敢试，勇于创新，积极投身农业农村改革。

④ 原则上应获得过地市级（含）以上荣誉。

⑤ 近3年内曾获得全国五四奖章、中国青年创业奖等全团性荣誉的青年，原则上不再参评。

⑥ 在涉农创业、乡村治理、科技兴农、乡村社会实践等服务乡村振兴方面取得较好成效，具有示范带动作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涉农创业。从事农（包括农垦）、林、牧、渔业生产、加工、经营以及为农业农村发展服务的相关行业，从业时间3年以上，成绩突出，在当地具有示范带动作用。

乡村治理。从事乡村治理工作3年以上，为乡村振兴做出突出贡献的驻村第一书记、大学生村官、村“两委”成员等；在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乡土文化、推广民间技艺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乡村工匠、文化能人、非遗传承人等。

科技兴农。在涉农科研、农业技术推广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效，且对农户、新型农业经营服务主体、涉农创业者、乡村手工业者等具有带动作用的专家学者、技术人员、大学生等。

乡村社会实践。通过下乡担任志愿者、行医助学、捐资捐物、法律服务、环境保护等方式服务乡村振兴事业的专家学者、技能人才等。

（6）母亲河奖

“母亲河奖”是全国保护母亲河行动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是：共青团中央、全国绿化委员会、全国人大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全国政协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生态环境部、水利部、农业农村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设立的国家生态环保领域的权威奖项。评选表彰活动拟在“美丽中国·青春行动”总

体框架下，发掘选树一批在国家生态文明建设领域和青少年生态环保事业方面做出突出贡献、产生重要影响的个人、集体、项目和组织。提高广大青少年及社会公众的生态环境保护意识，扩大保护母亲河行动的社会影响，鼓励更多的社会公众参与到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的大业中来。评选对象须满足以下基本条件和各奖项分类标准。

1) 基本条件

- ① 政治立场坚定，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 ② 候选个人的年龄须为 40 周岁（含）以下，候选集体或组织主要负责人的年龄须为 45 周岁（含）以下，且 35 周岁以下青少年占主体。
- ③ 须是中国（含港澳台）居民或在中国境内注册的组织。
- ④ 须是在中国境内开展的生态环境保护项目或活动。
- ⑤ 所开展的工作具有典型示范作用，有一定代表性或有较强社会影响力。
- ⑥ 往届获奖者不再参加评选。

2) 分类标准

① “母亲河奖”绿色卫士奖

（a）长期扎根基层从事生态文明建设事业，特别是在绿化国土、守护蓝天碧水净土、资源节约集约、垃圾分类、生物多样性保护等具体领域有较大贡献；或在向青少年传播生态文明理念、引导青少年践行绿色生活方式等方面做出突出成绩；或研发推广在加快生产方式绿色转型方面成效显著的高新技术、新产品等。

（b）事迹突出、影响广泛，具有较强的示范性和带动性，特别是能影响带动公众积极参与生态文明建设。

② “母亲河奖”绿色团队奖

（a）积极开展植绿护绿、守护蓝天碧水净土、资源节约集约、垃圾分类及环境教育、环境监护、生物多样性保护等活动，在影响、带动青少年和社会公众增强生态文明意识、投身生态环保实践方面贡献突出。

(b) 大力支持、参与青少年生态文明建设,活动覆盖面广,社会影响力大,示范带动性强。

③ “母亲河奖”绿色项目奖

(a) 充分体现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目标,能结合所在地区生态环保实际需求,广泛开展青少年生态文明实践和宣传教育,取得一定成效。

(b) 项目方案设计严谨,组织实施有序,机制保障完善,具有较强的专业性、针对性和创新性;项目可复制可推广,具有示范带动作用。

④ “母亲河奖”绿色贡献奖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企业及相关行业协会、新闻媒体等可申报“母亲河奖”绿色贡献奖。

(a) 积极转变生产方式,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在清洁生产、节能减排、污染防治、促进循环经济发展等方面积极创新,在相关领域有一定示范性和社会影响力。

(b) 面向青少年积极传播生态文明理念,引导绿色生活风尚,大力支持、积极参与青少年生态文明教育,为推动青少年生态文明建设做出积极贡献。

(c) 积极捐助、支持青少年生态文明建设工作。

⑤ “母亲河奖”优秀组织奖

保护母亲河行动各成员单位及其系统内各层级单位、部门中,开展青少年生态环保工作成效突出,组织推进和宣传推广成效显著,可申报优秀组织奖。

(7) 青马工程

“青马工程”是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的简称。2007年,团中央在相关部委的支持下,启动实施了“青马工程”,旨在为党培养信仰坚定、能力突出、素质优良、作风过硬的青年政治骨干。

共青团十八大以来，团中央将“青马工程”作为履行根本任务和政治责任的重要载体，明确以科学化培养“忠诚的政治品格、浓厚的家国情怀、扎实的理论功底、突出的能力素质，忠恕任事、人品服众”青年政治骨干的培养目标，突出培训培养并重，着力提质扩面，改革创新工作机制，以更好发挥为党育人政治功能。“青马工程”每一期集中培养周期原则上为1年。全国班每期规模约200人，其他层级班遵循“少而精”的原则合理安排规模。2020年6月，共青团中央、教育部、民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务院国资委联合印发了《关于深入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的意见》，对新时代深入实施“青马工程”做出部署安排。

“青马工程”聚焦培养青年政治骨干的定位，学员必须从政治素质强，坚决拥护党的领导，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有强烈的理论认同、实践认同和情感认同，学习工作实绩突出的18~35周岁的青年党员或者团员中的入党积极分子中选拔。坚持标准逐级提高的原则，上一级班次学员选拔必须满足下级班次的基本要求，并经过下级组织推荐和差额选拔产生。按照公开报名、资格审查、比选择优、组织考察、确定人选的方法和程序进行选拔，保证学员选拔的公信力和透明度。

三、共青团员的榜样

“青年的思想愈被范例的力量所激励，就愈会发出强烈的光辉。”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对标榜样，可以提高政治站位；对标榜样，可以找到自身差距；对标榜样，可以确立更高追求。在时代的发展浪潮中，涌现了一大批优秀团员和创新团工作，现选取各领域优秀团员事迹和典型工作案例，供学习研究，参考借鉴。

1. 各领域团员优秀事迹

(1) 学生团员优秀事迹

奉献，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 ——追记舍己救人的共青团员胡吉伟

胡吉伟，男，1981年10月出生，1995年7月加入中国共青团，生前系华中科技大学经济学院2000级学生。2001年7月31日下午，他在其家乡辽宁省葫芦岛市绥中县为救一名落水小学生不幸牺牲，年仅20岁，用自己年轻的生命谱写了壮丽的青春之歌。为表彰胡吉伟同学舍己救人的英雄事迹，引导和激励广大团员青年特别是青年学生学习胡吉伟同学的先进事迹和高尚精神，共青团中央决定追授胡吉伟同学“全国优秀共青团员”荣誉称号。教育部授予胡吉伟“舍己救人的优秀大学生”荣誉称号。

胡吉伟同学一贯积极要求进步，勤奋好学。中学期间曾多次获得“优秀团员”“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学雷锋积极分子”等荣誉称号。进入大学后，他先后担任班长、院学生会秘书部副部长，勤勤恳恳，任劳任怨，朴实厚道，不计个人得失。他生活节俭，关心集体，关心他人，把义务献血的补贴给生活困难的同学。他舍己救人，关键时刻挺身而出，用年轻的生命谱写了壮丽的青春之歌。

共青团中央号召全国团员青年特别是青年学生向胡吉伟同学学习，学习他热爱党、热爱社会主义的崇高精神，学习他刻苦学习、勇于实践、成才报国的理想信念，学习他关心集体、舍己救人的道德情操。教育部号召全国广大学生学习胡吉伟同学富有理想、乐于奉献、助人为乐的优秀品质；学习他勤奋学习、刻苦钻研的求知渴望；学习他挺身而出、舍生忘死的革命英雄主义

精神。

2001年12月，华中科技大学决定正式创办“胡吉伟”班，传承英雄事迹，汇聚榜样力量。

我们的教育，是“育人”而非“制器”。胡吉伟是一个高层次人才，他以短暂的人生，明白地告诉共青团员们应该这样活着——为他人，为党，为祖国！

在同学们为胡吉伟建的网上纪念馆中，一首深情的诗表达了年轻朋友们的心声：

你是转瞬即逝的流星，留下最闪亮的印痕，

你是夏日一现的昙花，留下最美丽的芬芳。

你伸出天使的翅膀，飞向最圣洁的天堂，

你把爱铭刻在我们心上最深最深的地方。

（2）国有企业团员优秀事迹

留下半碗饭，勇士不复返

——追记在抗击雪灾中殉职的共青团员彭显松

彭显松是一位电力工人、共青团员，在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的筠连电力公司双腾供电所工作。2008年1月29日，在抢修一处因冰雪灾害而受损的电力设备时，彭显松从电杆上摔下，英勇殉职，年仅28岁。

2008年1月11日至1月31日，四川南部的宜宾市等地遭遇了罕见的冰雪灾害，气温一直保持在零下7.2摄氏度到零下3摄氏度的状态。大片大片的竹子被大雪压垮。

雪灾给电力设施带来了严重的破坏。许多电线的外表包裹着圆柱形的冰层，直径达到20厘米。在冰层的重压下，电杆被折断、电线被压断。寒冷还

使变压器受损，电表爆裂。宜宾市下属的筠连、兴文等县，超过80%的地方因电力设施受损而一度停电。

作为一名从事电力工作才两个多月的新兵，彭显松冲在抗灾救灾的前沿阵地，承担着川丰、双田2个村500多户农户的用电管理、线路维护等工作。

1月29日上午，地处双腾片区的多条供电线路中断，彭显松和同事一起赶往现场进行抢修，午饭都顾不上吃，一直忙到傍晚才回家吃饭。

疲惫不堪的他刚扒了半碗饭，又有人报告一处故障：当地砖厂旁边的一条线路因为覆冰过厚，沉重的电线将电杆上的支架都拉变形了。下垂的电线离地面很近，过往行人稍不留神就可能触电。

这是一个险情，这条通往村庄的线路如果被烧断，可能导致全县电网瘫痪！

彭显松希望趁天还没黑，能把这个险情处理好。他顾不上吃饭，马上向片区负责人请缨前去排除故障。

供电所的同事们都在处理各自供区内的线路问题，人手紧张。彭显松就把自己的表弟王强找来当帮手，让他拿工具，在作业时能在地面配合一下。

风雪很大，兄弟俩走了半个小时才赶到故障地点，当时已快下午6时了。天色渐渐变暗。出故障的电杆上积着厚厚的冰层，冰冷湿滑。

彭显松拿出爬电杆用的木踩板，一步，两步，三步……艰难地往上攀爬。他的目标，是爬到十米高处，关掉电闸，使接下来的维修工作可以在断电状态下安全进行。寒风和电杆上的冰雪，使得攀爬十分艰难。7米，就快到故障位置了。彭显松腾出右手，艰难回身，准备更换脚下的木踩板，不幸的是，由于太滑，他的左手没能抱牢电杆，他跌了下来，头部重重地撞在变压器基座的砖头上。

彭显松再也没有苏醒过来。

噩耗传来，彭显松的母亲泣不成声。一年前她失去了丈夫，现在又失去了儿子。彭显松新婚不久的妻子远在浙江打工，浙江的风雪影响了交通，她

未能赶回来见上丈夫最后一面。

邻里乡亲纷纷为彭显松落泪。回忆起1月村里修卫生院时他给电线安装绝缘管的事，川丰村村主任胡祖强感叹说：“小彭工作起来很敬业。那天风雪大，风刮在瓦片上呜呜作响。小彭坚持了两个小时，把活儿干完才回家吃饭。”

1月31日，是彭显松下葬的日子。彭家门前的小街上，摆满了花圈和布幛。那天晚上，川丰村、双田村400多位村民举着火把，自发前往为彭显松送行。长长的送葬队伍在山坡上蜿蜒了上百米。

1月31日，四川省水电集团党委下发通知，号召全公司干部职工向彭显松同志学习，齐心协力投入抗灾救灾的斗争中去。

共青团四川省委决定追授彭显松“四川省优秀共青团员”荣誉称号。团中央追授彭显松第十二届“中国青年五四奖章”荣誉称号。

作为基层企业的一名普通职工、一名共青团员，彭显松为事业奋斗到了最后一秒，用26岁的年轻生命诠释了新时代共青团员的高贵品质和奋斗精神。

（3）返乡团员优秀事迹

“桃帮主”的田园青春

——记全国优秀共青团员、返乡青年韩梅

2021年4月，共青团中央发布《关于表彰全国五四红旗团委（团支部）、全国优秀共青团员、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的决定》，山东省平邑县源丰家庭农场经理韩梅获“全国优秀共青团员”称号。

韩梅，1995年5月出生，山东省临沂市平邑县地方镇人，2016年大学毕业后回到家乡，创办了平邑县源丰家庭农场，注册“桃帮主”商标，利用网络直播、微信等电商平台，宣传推广家乡的桃子、山楂和罐头等农产品。

韩梅在创业的同时不忘带动乡亲们一起致富。韩梅在她的家庭农场办公

室培训乡亲掌握电商营销技术、果树种植，手把手地教乡亲们掌握像摄影培训、短视频运营、直播带货培训等技术，还为县农广校、县妇联、团县委等组织的培训班授课。韩梅还热心公益事业，她发起成立平邑罐头城爱心义工公益服务中心，每卖出一单产品就带头捐赠0.2元公益资金助学助老、帮扶身边的弱势群体，还带领周边的义工对农民进行技术指导、经验分享。近几年，韩梅先后被评为“临沂市优秀共产党员”“临沂市弘扬沂蒙精神最美青年”“临沂市乡村之星”等荣誉称号。2021年3月1日，韩梅被全国妇联授予“全国巾帼建功标兵”称号。

作为土生土长的农家女孩，韩梅对农村感情深厚。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以来，韩梅积极参加党组织集体学习，平时一有空就参加网上学习。学原文悟原理，收获满满，眼界更宽了。韩梅说，学党史可以汲取干事创业的力量，系统地学习党史，更加深切体会到党的百年历史百折不挠的精神，激励她不能满足现状，更要坚定了扎根农村建设更富裕更美丽家乡、带领乡亲致富奔小康、为乡村振兴贡献自己力量的信心和决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第二十条规定，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完善扶持政策，加强指导服务，支持农民、返乡入乡人员在乡村创新创业，促进乡村产业发展和农民就业。韩梅仔细读着这些条文，深有感触地说，自己毕业回乡创业，在党委、政府的支持下克服了不少困难。现在明确了法律支持，是农民和返乡人员的好消息，要做乡村振兴促进法的宣传者、实践者，把好政策向身边的乡亲讲解清楚，动员更多朋友返乡创业，培训更多的人掌握致富技术，把更多乡亲村里的桃子宣传推广出去、卖出去，为乡亲小康生活助把力。

（4）两新组织团员优秀事迹

1) 珍惜美好时光，践行团员使命——记“西旗快送”平台快送小哥乌日格

乌日格，男，蒙古族，1995年7月出生，共青团员。现在新巴尔虎右旗“西

旗快送”平台担任“快送小哥”。

乌日格是个热爱公益事业的人，在上学期期间每到双休日，就会参加义工活动，看望照顾孤寡老人及留守儿童、参加环保志愿服务。2015年毕业回到家乡，他没有选择安逸的生活，而是去创业，成为了新右旗第一个“快送小哥”。

2020年疫情期间，乌日格开启了“跑腿小哥”志愿服务，为返回新右旗需要居家观察，不便外出的人员提供无偿在超市、菜市场等各类商铺代为购买日常生活必需用品和代办力所能及紧急事情等志愿服务，受到大家的一致好评。他说：“能在疫情防控期间做一点力所能及的事情是我们青年人义不容辞的责任和担当。”他践行青年团员的初心和使命，充分体现了当代青年团员的责任和担当。2021年5月，共青团中央授予乌日格“全国优秀共青团员”称号。

2) 世界以痛吻我，我要报之以歌——记95后聋哑面点师傅陈宏坤

陈宏坤是一名聋哑人，出生于1999年。高二时，根据陈宏坤的意愿，父母将他转到了职业高级中学烹饪。烹饪班的学生一般是从高一开始学习，陈宏坤虽然起步晚，但是他做事情非常认真专心，学习面点时非常勤学苦练，好像没有什么其他事情能够干扰到他。

2019年，陈宏坤从扬州市特殊教育学校毕业，在校期间，先后荣获江苏省第六届残疾人职业技能竞赛中式面点项目第一名、江苏省优秀共青团员称号。毕业前，陈宏坤在冶春茶社御马头店实习，因为面点技术成熟，做事情认真负责，能够适应正常岗位的需要，被冶春餐饮股份有限公司正式录用。

对于很多年轻面点师而言，最难的是一年300多天的早起，4点半要到工作区域，凌晨3点多就得起床。作为一个刚刚毕业踏入工作岗位的小男生，陈宏坤虽然身体瘦弱且身体有残疾，却从不迟到。他的同事们都说，陈宏坤做事踏实、有干劲，作为白案班组为数不多的男子汉，陈宏坤总是脏活累活抢着干。

陈宏坤在白案这个平凡的岗位上，脚踏实地、尽职尽责。同事们说：“因为基础好，又有灵气，陈宏坤让我们白案班组的不少同事学会了手语，在两年多的合作中，大家培养了很多默契，同事们一个眼神，他就能领会下一步要做什么。”

2021年5月，共青团中央授予陈宏坤“全国优秀共青团员”称号，陈宏坤表示，“这激励着我在今后的工作中更加脚踏实地、积极进取、不断创新。未来，我会力争在各项工作中取得新的突破，努力使自己成为共青团组织的优秀先锋。”

2. 各领域创新工作案例

（1）中学实施“‘定、选、育’积分制入团”

什么样的学生能入团？学业成绩好是不是就能入团？确定发展对象如何协调与班主任的意见？这些问题困扰着学校的团委书记们。改革中，湖北省大冶市在中学领域明确发展团员标准、规范发展程序，形成确定对象、培养教育、量化考核等一整套发展团员机制，对入团积极分子重点实施“积分入团”，推动中学生入团规范化、制度化。

1) 明确标准分值，定好尺子

制定《学生入团积极分子考核表》，明确思政考评、团课学习、志愿服务、荣誉表彰、参与管理、综合素质、日常表现7个方面具体内容和分值。其中，“思政考评”涉及思想觉悟、政治素质等内容；“团课学习”涉及中学团校学习要求；“志愿服务”要求参加志愿服务时间不少于20小时；“荣誉表彰”涉及学生所获各级各项荣誉；“参与管理”涉及在班级、学生会、社团中服务同学的经历；“综合素质”涉及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学习成绩等要求；“日常表现”涉及参加集体活动、遵纪守法等内容。特别强调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提高思政考评、团课学习、志愿服务3项权重，明确入团积极分子在实践中彰显

先进性。

2) 细化操作流程, 选好苗子

在初中落实少先队推优入团, 确立入团积极分子。中学团委书记牵头成立“积分入团”工作小组, 吸纳班主任、党员团员教师参与, 指导团支部听取培养联系人、团员和学生意见, 逐项填写《学生入团积极分子考核表》。单项得分不低于该项分的 75%、总分不低于 80 分的具备入团积极分子资格。结合个人自评、同学互评、老师点评结果, 按积分高低确定团的发展对象。严格落实团员发展的 10 项规定步骤, 重点环节公示, 校团委在关键步骤、具体要求上及时提醒。

3) 推动积分运用, 育好种子

在开展积分入团过程中, 组织入团积极分子参加中学团校集中教育, 充分利用红色教育基地、新时代文明实践室、青少年科普教育等阵地开展实践学习。要求入团积极分子网上注册成为志愿者, 服从学校 and 社区安排, 开展到村(社区)报到、参加志愿服务活动。试点一年来, 全市入团积极分子服务总时长达到 3.3 万多个小时。

结合积分成果, 开展十星(进步星、优秀星、奉献星、学习星、博学星、才艺星、文明星、先进星、道德星、纪律星)学生团员评比, 设置基本指标、个性指标和加减分指标, 采取自评、互评、班级评、学校评的方式, 激发团员先进性。

(2) 乡镇编织青年“大网络”助力乡村振兴

“蔬菜都是自家园子里种的, 放心吃啊……”“纯手工制作笤帚……”“扶贫土鸡蛋, 奉献爱心啦……”2020 年 6 月, 黑龙江甘南县城文明公园前的临时地摊区上叫卖声、订货声此起彼伏, 十分热闹。这是由团甘南县委主导举办的以“消费扶贫, 奉献爱心, 收获健康”为主题的消费扶贫地摊展销活动。

作为全国共青团基层团组织建设改革综合试点县之一, 团甘南县委在实

践中探索，聚力打造特色鲜明、参与度高、广覆盖的基层团组织工作新模式，基层组织建设求扎实，制度建设有突破，服务青年出实招、见实效。团的各项事业在改革中有新的进展。

1) 多元主体参与，全方位多角度覆盖青年

甘南县青年电商联盟的“扶贫地摊”展位是最引人注目的，有黏豆包、煎饼、大米、杂粮、农村庭院菜等400多款农副产品。消费者还可以通过社区团购的形式，在联盟创建的电商平台“鲜淘小铺”中，买到称心的商品。

青年电商联盟整合了生产企业、家庭农场和合作社及贫困户的农副产品，线下推广展示，线上订购配送，每天都有几千元至上万元的销售额。联盟为县100余家合作社、企业、个体提供技术服务。

团甘南县委设立了机关、教育、农业产业、经开区、“两新”、商业和“新兴青年”、外出青年人才7个直属团工委。同时，甘南县青年志愿者协会、青年电商联盟、创业青年联盟等15个团属青年社会组织相继成立，辐射各界青年3000余人。结合各社会组织的专业优势，全方位、多角度、全覆盖联系服务团员、青年，形成了初步的社会功能。《甘南县团属各类青年社会组织管理办法》出台，促进了青年社会组织灵活、健康有序发展。

组织设置跟着青年走，越来越多有志青年凝聚在团组织周围。“朋友圈”扩大的背后，是不断夯实组织基础、延伸工作手臂的新探索。

2) 强化服务，发挥组织作用见实效

甘南县是黑龙江省传统农业大县，为破解乡镇层面团员青年少、团组织力量薄弱的难题，团县委派出专业化的农业产业团工委，从服务“三农”工作性质、特点和需求出发，探索了“1+1+N”的运营模式。

农业产业团工委代表团县委，培养“三农”领域专业团干部；牵头成立股份公司，发动农村青年抱团取暖，统一采购农资，合作共赢，打造甘南县农产品的“区域品牌”；由甘南县家庭农场主、合作社理事长和种养大户带动，辐射全体农村青年。

农业产业团工委为农村青年量身打造发展方向，对产品进行策划和包装，形成强有力的竞争力。更多的青年农民互相学习、互相交流，形成发展合力。农科院专家指导培训、种植比赛等活动的举办，为农业产业发展增加了活力。同时和甘南县电子商务协会协作，建立农产品上行销售直播基地，探索打造一批农村青年“直播带货网红”。协会为电商创业、直播带货的青年提供练习的场地和设备，提供相关技术培训、商品包装设计、审批手续等帮助和服务。目前，电子商务协会已帮扶注册品牌 200 多个，20 多个电商上线，其中 11 个已经比较成熟。

甘南县还联系甘南籍优秀在校大学生和毕业生建立大学生联盟，帮助宣传推介家乡农业发展政策和特色农产品，关怀引导优秀人才返乡创业。

3) 规范化团建，提升青年队伍素质

甘南县共青团的工作手臂延长了，组织活力的激活得益于团甘南县委 11 名兼、挂职副书记的加盟。他们分别来自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非公民营企业、个体经营者中的优秀青年典型。团甘南县委班子的调整充实，让工作分工更加精细化。

团甘南县委严格落实乡镇团委书记到团县委机关轮训制度，实施团干部深入基层直接联系和服务青年制度，团甘南县委常委每月两次深入学校、村、社区，带领开展志愿服务，每年每名团干部至少帮助基层解决实际问题 20 个。

甘南县委巡查办已将团建工作纳入重点巡查监督内容，将党建带团建、团组织服务党政中心工作等团建工作列入基层党建评议考核项。

在中学，严把入团关口。“推优入团”“积分入团”“业余团校”在教育团工委的推动下，进一步规范化实施。团甘南县委鼓励学校团员青年积极参与社区、村屯各项志愿服务等主题实践活动。

(3) 城市打造共青团工作新载体

2020 年 2 月，共青团中央印发《关于加强团的全国和地方各级代表大会

代表及其委员会成员作用发挥的意见》，明确重点抓住各级团的委员会成员、县域内团代表两个群体，拓展团的专门委员会建设，打通县域团代表联络站建设，建立团的委员会成员联系团代表、团代表联系团员青年的“两联”工作机制（“一专一站两联”），总体目的是建设横向覆盖各个领域、纵向联通各个层级、普遍联系团员青年的团的各级代表大会代表及其委员会成员作用发挥的格局体系。

各级团组织高度重视此项工作，认真推动落实，积极探索创新。全国31个省（区、市）、280余个地市设立了专委会，近2700个县建立了团代表联络站，覆盖团代表及委员24.3万人。在“一专一站两联”建设中，各地始终以发挥政治功能为核心，不断创新组织形态，加强机制建设，切实为代表委员履职提供组织平台，为团的工作提供人力、智力和资源支撑。在全团“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中，依托“一专一站两联”共开展学习宣讲2.4万余场，开展“我为青年做件事”活动2.3万余场，参与团代表及委员38.5万人次。

2017年9月，共青团北京市第十四次代表大会和十四届一次全会决定推动开展分专业委员会改革。分专业委员会切实发挥“人才库”“思想库”“资源库”功能，提升了委员的主人翁意识，增强了决策的科学性，加强了与团员青年的密切联系。

1) 打造平台建“新家”

岁末年初，是北京师范大学中国教育政策研究院教授、副院长薛二勇最忙碌，但也觉得“最满足”的时刻。自从参与到了大学生和青年教师工作委员会之后，他感觉自己在共青团有了真正的“家”，“为家里多忙些也没什么”。

薛二勇提到的“家”便是团北京市委的分专业委员会。为深入推动委员会改革、加强委员会建设，团市委设立了8个分专业委员会。在总体安排上，5个分委员会覆盖青少年群体的重点领域，3个专委会涵盖共青团的重要职责，在服务对象和工作职能上实现横纵交错，全方位打通了联系服务青年的渠道。

在人员构成上，每个分专业委员会由 10~15 位委员、候补委员组成，尤其体现基层导向，基层一线成员占比达到 60% 以上。

经过 4 年多实践，分专业委员会形成了比较成熟的工作流程，通过科学统筹、提前沟通、及时总结等做法，提升了会议议题和调研课题设立的系统性，增强了委员的履职能力和履职作用。委员从以前每年参加 1 次全会，变成了每月参加分专业委员会会议，见面次数多了，学习、调研、研讨、交流更频繁了，对委员会的归属感更强了。

2) 重担在肩促实效

“这份文件事关未来青少年在冬奥会和冬残奥会中的风采展示和作用发挥，马虎不得。”北京市体育局团委书记杨旻拿着手里已经翻看多遍的文件强调着。作为思想引导和网络引导分专业委员会成员期间，在审议北京团市委《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青少年行动计划》时，杨旻切实感到了肩上沉甸甸的责任。他指出：“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筹办过程中，将努力实现三亿人参与冰雪运动的目标，做好这个行动计划有助于冰雪运动在青少年中的普及推广。”

分专业委员会的重要职责之一就是对团市委的重要工作计划、重要工作进行研究审议。为此，团北京市委专门修订了“三重一大”议事规则，将分专业委员会办公室所在机关部门的工作决策权、经费使用权赋予分专业委员会，明确提出相关议题不经分专业委员会审议通过，不能提交团市委书记会议研究，不仅把权力下放给了分专业委员会，更是把责任交给了分专业委员会。

很多委员一开始并不适应这种角色的转变，起初仅仅认为委员是份荣誉，参加每年一次的全会即可，通过《委员会工作规则》的严格落实、委员作用的常态化发挥，委员们切实体会到了责任和压力。专委会作为集体决策机构，贯彻落实委员会、常委会的各项决议、决定，对团市委的重要工作项目、重点经费、评优评奖等严格把关。专委会委员不仅是具体项目的研究者、决策者，也是组织者、执行者，还是参与者、见证者。各位委员能否有效履职尽责，

对能否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和项目实施的有效性，起着基础性、建设性作用。

3) 走进青年办实事

“只有深入新兴青年群体，走进快递小哥等行业青年工作生活的地方，才能真正了解他们的所思所想，才能真正为他们提供服务。”北京市夕阳再晨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主任张佳鑫是社会领域青年工作委员会的一员。近两年来，在分专委员会组织下，委员们积极参与新兴青年群体调研，深入科技园区、非公企业、“筑梦空间”等地，与各行各业的青年人面对面谈心交流。

张佳鑫表示：“在调研中，既传递了党委和政府的关心，也听取了青年们的心声，感觉和青年们的心贴得更近了。我们会把青年的诉求带回给分专委员会，反映给团市委，以期在未来的工作安排中予以关注，真正实现对青年的联系服务。”

调研和提案是分专委员会的两项基础工作制度。各分专委员会围绕重点工作，每年设定专门课题，精心组织调查研究，形成提案提交全会审议。比如，服务和维权工作委员会依托 12345 热线大数据建立青少年诉求收集分析机制，定期研究、集中智慧，形成《市民热线 12345 反映青少年诉求分析简报》，为团组织开展“未诉先办”提供科学依据。

目前，团北京市委分专委员会已成为反映基层团员青年需求的重要渠道，委员们围绕青少年的关心事、烦心事，想办法、出实招。基层组织建设工作委员会、中小學生工作委员会协同发力，推出“盛夏有爱 团助成长——暑期志愿公益关爱行动”，开展暑期青少年线下托管服务和线上服务引导。机关青年工作委员会关注到机关事业单位单身青年交友联谊的需求，主动为其搭建相互认识的平台。企业青年工作委员会对接企业资源帮助密云区穆家峪镇农业合作社发展，签订公益帮扶协议，支持农民增产增收。

后 记

中国共青团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先进青年的群团组织，是广大青年在实践中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学校，是中国共产党的助手和后备军。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是共青团组织的根本属性和鲜明特征，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鲜明提出保持和增强团员先进性这一时代课题，明确指出，团员要有团员意识和光荣感，追求先进性；团员要在政治标准上向党员看齐，始终做到不忘初心跟党走。团章也对团员保持和增强先进性提出了明确要求。团员是团的肌体的细胞和团的活动的主体，团的先进性要通过团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来体现。当前，我国已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进入攻坚期和深水区，全面依法治国和全面从严治党正在向纵深推进，向基层延伸。共青团必须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按照“三力一度两保障”工作格局，组织动员广大团员，吸引凝聚广大青年，紧跟党走在时代前列，更好地发挥助手和后备军作用。

本书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领会共青团中央相关文件精神，结合具有一定代表性的相关案例和成功做法，对如何成长为一名新时代的优秀共青团员进行了较为系统的梳理和阐述。编著过程中，参考了大量党、团文献，以及党史、团史学界的研究成果，在此恕不一一列举。书中案例和图片主要来自权威媒体（人民网、新华网、中国共青团网等）展

出的素材和历史图片。在此对各位前辈、学者和同人表示衷心感谢！

由于编著者水平有限，难免有所疏漏。诚恳地期待广大读者、友人和奋斗在共青团工作岗位上的同志给予批评指正，我们不胜感激，并将在今后的研究和工作中继续改进完善。

作者 于湖南长沙

于北京上地

2022 年 3 月



广大青年要坚定理想信念、练就过硬本领、勇于创新创造、矢志艰苦奋斗、锤炼高尚品格，在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勤学、修德、明辨、笃实，爱国、励志、求真、力行，同人民一起奋斗，同人民一起前进，同人民一起梦想，用一生来践行跟党走的理想追求。



人民日报出版社
官方微信公众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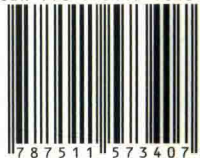
人民日报出版社
官方天猫旗舰店



人民日报出版社
官方京东旗舰店

上架建议：团员教育

ISBN 978-7-5115-7340-7



9 787511 573407 >

定价：48.00 元